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Chuandao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 Ltd.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兴港路 388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开源证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2026 年 1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与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居民可支配收入密切相关。当前国际贸易摩擦增多，全球经济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若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恶化，居民可支配收入下降，将影响到消费者对公司终端产品的需求，进而可能给公司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增长带来负面影响。
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603.17 万元、18,204.11 万元和 17,566.6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8.30%、47.21%和 44.78%，库存水平相对较高。公司严格按照客户需求组织采购和生产，库存整体周转较快。但是，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存货余额也可能继续增加。未来如果出现销售价格下跌和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项目无法盈利，或是公司的存货管理能力无法满足业务快速的增长或市场需求的变化，则公司的存货将会面临跌价和损失的风险，并对公司未来的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减速机、变频器等，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2.25%、74.14%和 71.01%，占比较大。未来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剧烈波动，而公司无法及时转移或消化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成本压力，将对公司盈利水平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320089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公司目前已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并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进行备案公示。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在有效期内具有连续性及稳定性，如国家调整税收政策，或有效期满后公司不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存在税收优惠政策变化所导致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卢精华、黄雪莲夫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卢精华、黄雪莲夫妇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70.00%的股份，并通过西耳门和智美管理间接控制公司 30.00%的股份，直接与间接可实际支配公司股份的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100.00%，同时卢精华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雪莲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尽管公司已建立健全了与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相关的各项制度，但如果未来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对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一定损害，导致出现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补缴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给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欠缴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做出承担补缴或处罚费用的承诺，但未来如果被主管机关追责或被要求补缴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3
释 义	5
第一节 基本情况	7
一、 基本信息	7
二、 股份挂牌情况	7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6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1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21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1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3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4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26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9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6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57
五、 经营合规情况	62
六、 商业模式	65
七、 创新特征	67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71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8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2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2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83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83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84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85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85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87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88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1
一、 财务报表	91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97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98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8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27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28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54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77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89
十、 重要事项	199
十一、 股利分配	201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01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05
第六节 附表	206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06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08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13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20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20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21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2
主办券商声明	223
律师事务所声明	224
审计机构声明	226
评估机构声明	227
第八节 附件	228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川岛装备、川岛智能、江苏川岛、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川岛有限、川岛洗涤、有限公司	指	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香港西耳门	指	香港西耳门智能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西耳门	指	南通西耳门科技有限公司
智美管理	指	南通智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西磁科技	指	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瑞星股份	指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特瑞斯	指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德恒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境内	指	中国境内
境外	指	中国境外
专业释义		
PLC	指	PLC 为“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的简称，是一种专门为工业环境设计的数字运算操作电子系统
ERP	指	ERP 为“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的简称，是一个以管理会计为核心，可以提供跨地区、跨部门、甚至跨公司整合实时信息的企业管理系统
MES	指	MSE 为“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的简称，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跟踪生产资源（人、设备、物料、客户需求等）的实时状态，通过生产信息的互联互通，实现生产过程的可视化、可控化，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合格率
洗衣龙	指	又称隧道式工业洗衣机，是一种基于水循环过滤技术，由多台设备组成的一个从投入、洗涤、压榨、传输到烘干的自动化洗烘流水线
伺服电机	指	在伺服系统中控制机械元件运转的电动机

槽式熨平机	指	有一个或多个包裹着物料包覆层的熨辊将平面物料压在被加热的熨槽上进行熨平和熨干的机器
PID	指	一种控制算法，广泛应用于工业自动化和过程控制领域
电液比例泵	指	是一种将电信号按比例转换为液压参数的液压动力元件
倒仓时间	指	指将布草从水洗机转移至烘干机（或其他后续处理设备）的全过程耗时，不含水洗、烘干本身的作业时间
逆流漂洗	指	逆流漂洗是物料运动方向与清洗水流方向相反的清洗工艺
气吹折叠	指	指利用高压气流吹向织物特定位置，使织物沿气流方向自然弯折
刀折折叠	指	指通过机械刀片按压或推动织物，强制形成固定折痕
RFID	指	RFID 是“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的简称，是非接触式识别是通过无线电波实现物体自动识别的技术统称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MA1XRUH06T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	
法定代表人	卢精华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9 年 1 月 1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5 年 5 月 29 日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兴港路 388 号	
电话	0513-83663888	
传真	0513-85663366	
邮编	226001	
电子信箱	jscd@chuandao.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鹏鹏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5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C3554	洗涤机械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0	资本品
	121015	机械制造
	12101511	工业机械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5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C3554	洗涤机械制造
经营范围	洗涤机械制造及销售；专用洗涤清洗设备、服装机械、包装机械的研发、设计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工业洗涤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智慧洗衣厂的整体规划设计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川岛装备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50,00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公司法》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

（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3）《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

2、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卢精华	20,000,000	40.00%	是	是	否	-	-	-	-	5,000,000
2	黄雪莲	15,000,000	30.00%	是	是	否	-	-	-	-	3,750,000
3	西耳门	12,500,000	25.00%	否	是	否	-	-	-	-	4,166,667
4	智美管理	2,500,000	5.00%	否	是	否	-	-	-	-	833,333
合计	-	50,000,000	100.00%	-	-	-	-	-	-	-	13,750,000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	☐ 是 ☒ 否

		为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5,00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01.75	1,15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87.29	1,090.90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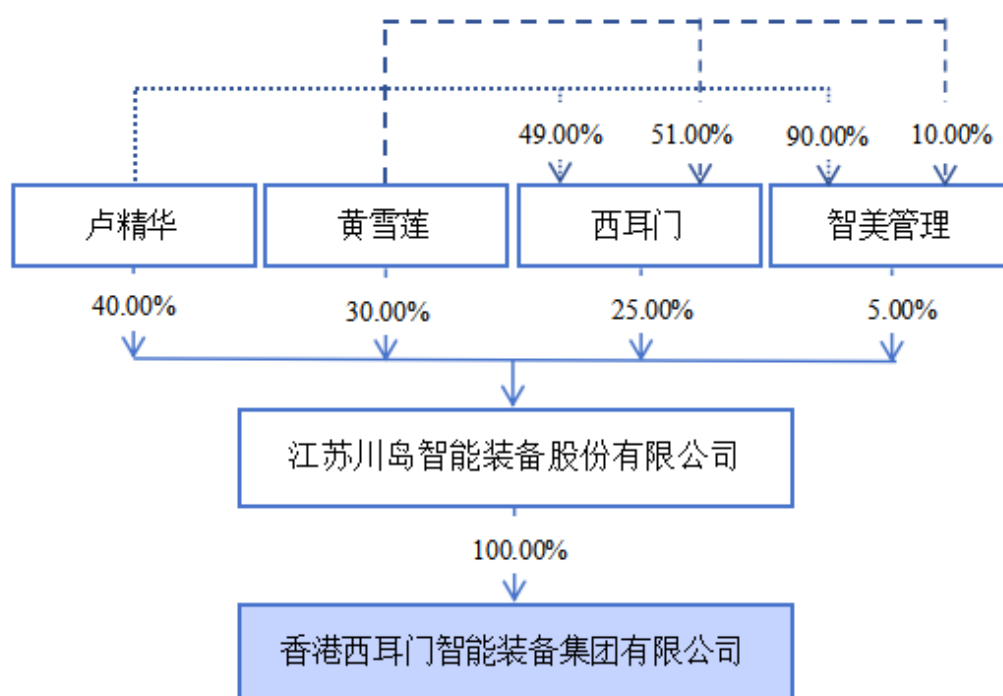
公司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符合并适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的挂牌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090.90 万元和 4,487.29 万元，公司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符合前述挂牌标准。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卢精华直接持有公司 40.00%的股份，通过西耳门间接持有公司 12.25%的股份，通过智美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4.5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6.75%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卢精华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 年 2 月 28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0年8月至1998年8月任荆州区正章干洗店负责人;1998年8月至2023年7月任荆州市精鑫服装机械有限公司(曾用名:荆州市精鑫干洗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5月至2003年2月任上海川岛洗涤设备厂负责人;2003年2月至2025年5月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5年5月至今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2025年5月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5年5月至今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2025年5月任川岛有限执行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川岛装备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卢精华与黄雪莲系配偶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卢精华直接控制公司 40.00%的表决权,黄雪莲直接控制公司 30.00%的表决权,卢精华和黄雪莲通过西耳门控制公司 25.00%的表决权,卢精华和黄雪莲通过智美管理控制公司 5.00%的表决权,卢精华和黄雪莲合计控制公司 100.00%的表决权。同时,卢精华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雪莲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综上所述,卢精华和黄雪莲能够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卢精华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4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0年8月至1998年8月任荆州区正章干洗店负责人;1998年8月至2023年7月任荆州市精鑫服装机械有限公司(曾用名:荆州市精鑫干洗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5月至2003年2月任上海川岛洗涤设备厂负责人;2003年2月至2025年5月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5年5月至今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2025年5月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5年5月至今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2025年5月任川

	岛有限执行董事；2025 年 5 月至今任川岛装备董事长、总经理。
序号	2
姓名	黄雪莲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50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副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3 年 9 月至 1995 年 8 月任松滋市王家桥镇红心小学教师；1995 年 8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荆州区正章干洗店负责人；1998 年 8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荆州市精鑫服装机械有限公司（曾用名：荆州市精鑫干洗服务有限公司）出纳；2001 年 5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上海川岛洗涤设备厂出纳；2003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21 年 6 月至 2025 年 5 月任川岛有限监事、行政经理；2025 年 5 月至今任川岛装备董事、行政经理；2025 年 7 月至今任副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19 年 1 月 15 日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无。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卢精华	20,000,000	40.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黄雪莲	15,000,000	30.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西耳门	12,500,000	25.00%	境内法人	否
4	智美管理	2,500,000	5.00%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50,000,0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卢精华、黄雪莲系西耳门的股东，卢精华持有西耳门49.00%的股权，黄雪莲持有西耳门51.00%的股权。

2、卢精华系智美管理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智美管理90.00%的出资份额；黄雪莲系智美管理的有限合伙人，持有智美管理10.00%的出资份额。

3、卢精华与黄雪莲系配偶关系。

（五） 其他情况**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西耳门**1) 基本信息：**

名称	南通西耳门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2月24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C96W285L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雪莲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南通市通港工业产业园1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贸易经纪；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黄雪莲	510,000.00	510,000.00	51.00%
2	卢精华	490,000.00	490,000.00	49.00%
合计	-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2） 智美管理**1) 基本信息：**

名称	南通智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5年5月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2MAEKNUDQ3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卢精华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永兴街道深南路 199 号天安数码城 6 幢 605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卢精华	2,250,000.00	2,250,000.00	90.00%
2	黄雪莲	250,000.00	250,000.00	10.00%
合计	-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卢精华	是	否	境内自然人
2	黄雪莲	是	否	境内自然人
3	西耳门	是	否	除持有公司股份之外，未开展其他经营活动，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或者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备案程序
4	智美管理	是	否	除持有公司股份之外，未开展其他经营活动，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或者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备案程序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为境外法人或自然人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9年1月10日，卢精华、黄雪莲签署《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川岛有限，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其中：卢精华以货币认缴出资2,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0.00%；黄雪莲以货币认缴出资2,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0.00%。

2019年1月15日，川岛有限领取了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00MA1XRUH06T）。

川岛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卢精华	2,500.00	50.00%
2	黄雪莲	2,500.00	50.00%
合计		5,000.00	100.00%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25年4月27日，川岛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组织形式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7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审计报告》（中汇深会审[2025]0185号），经其审验，截至2025年2月28日，川岛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02,399,466.97元。

2025年5月27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25）第0567号），经评估，截至2025年2月28日，川岛有限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35,725,528.92元。

2025年5月27日，川岛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审计后的公司净资产中的5,000万元，按股东出资比例分配折合为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即股份公司股本）5,000万股，每股1元，超过注册资本的净资产余额52,399,466.97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25年5月27日，川岛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关于变更设立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该协议约定以2025年2月28日为基准日，将川岛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设立的川岛装备总股本数额为川岛有限截至2025年2月28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中的5,000万元。

2025年5月29日，川岛装备取得了南通市数据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00MA1XRUH06T的《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西耳门	4,500.00	90.00%
2	卢精华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报告期初公司的股权结构

报告期期初，川岛有限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卢精华	2,500.00	50.00%
2	黄雪莲	2,500.00	50.00%
合计		5,000.00	100.00%

2、2023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3年3月8日，川岛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黄雪莲将持有的公司50%的股权（即2,500万元出资额，其中实缴2,500万元）以2,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西耳门；同意卢精华将持有的公司40%的股权（即2,000万元出资额，其中实缴2,000万元）以2,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西耳门。

2023年3月8日，西耳门分别与卢精华、黄雪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1）黄雪莲将持有的公司50%股权以2,500万元转让给西耳门；（2）卢精华将持有的公司40%股权以2,000万元转让给西耳门。

2023年3月24日，川岛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程序，并取得南通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耳门	4,500.00	90.00%
2	卢精华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3、2025年5月，股份公司设立

2025年5月，川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取得了南通市数据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川岛装备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西耳门	4,500.00	90.00%
2	卢精华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4、2025年7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5年7月2日，西耳门分别与卢精华、黄雪莲、智美管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1）西耳门将持有的公司30%股权以30,719,840.09元的价格转让给卢精华；（2）西耳门将持有的公司30%股权以30,719,840.09元的价格转让给黄雪莲；（3）西耳门将持有的公司5%股权以5,119,973.35元的价格转让给智美管理。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卢精华	2,000.00	40.00%
2	黄雪莲	1,500.00	30.00%
3	西耳门	1,250.00	25.00%
4	智美管理	250.00	5.00%
合计		5,000.00	100.00%

除上述股权结构变化外，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化。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曾存在历史出资瑕疵

1、出资瑕疵的背景、原因

2020年8月7日，黄雪莲以货币出资实缴737.00万元，卢精华以货币出资实缴667.00万元，共计1,404.00万元。其中404.00万元系自有资金，1,000.00万元由黄雪莲向鹰潭福纳转贷服务有限公司借款后出资。

同日，川岛有限向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拆出资金1,000.00万元，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随后将1,000.00万元转账至黄雪莲，黄雪莲收到该款项后用于

偿还鹰潭福纳转贷服务有限公司借款。

公司股东实缴注册资本后，短期内借出出资款，存在出资瑕疵。

2、出资瑕疵的解决情况

2020年8月至2025年6月期间，卢精华、黄雪莲已将前述借款陆续全部归还公司。针对该项出资瑕疵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已出具《确认函》，确认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归还公司全部资金拆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纠纷。

公司历史出资瑕疵已经解决，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纠纷。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香港西耳门

成立时间	2025 年 7 月 30 日
住所	香港九龙湾新蒲岗大有街 3 号万迪广场 19H
注册资本	1.00 万港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工业洗涤设备的进出口贸易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川岛装备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2025 年 5 月 27 日	2028 年 5 月 26 日	中国	无	男	1971 年 2 月	大专	-
2	黄雪莲	董事、副	2025 年 5	2028 年 5	中国	无	女	1975 年	大专	-

		总经理	月 27 日	月 26 日				12 月		
3	卢傲翔	董事	2025 年 5 月 27 日	2028 年 5 月 26 日	中国	无	男	1996 年 5 月	本科	-
4	吴超	董事	2025 年 5 月 27 日	2028 年 5 月 26 日	中国	无	男	1972 年 7 月	高中	-
5	于保才	董事	2025 年 5 月 27 日	2028 年 5 月 26 日	中国	无	男	1982 年 10 月	高中	-
6	王霞武	监事会主席	2025 年 5 月 27 日	2028 年 5 月 26 日	中国	无	男	1983 年 10 月	本科	中级工程师
7	黄舟	监事	2025 年 5 月 27 日	2028 年 5 月 26 日	中国	无	男	1986 年 8 月	大专	-
8	代正严	职工代表监事	2025 年 5 月 27 日	2028 年 5 月 26 日	中国	无	男	1979 年 6 月	高中	-
9	周鹏鹏	财务负责人	2025 年 9 月 3 日	2028 年 5 月 26 日	中国	无	男	1989 年 1 月	本科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卢精华	职业经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2、实际控制人”。
2	黄雪莲	职业经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2、实际控制人”。
3	卢傲翔	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采购业务员; 2021 年 10 月至 2025 年 5 月, 任川岛有限外贸总监; 2025 年 5 月至今, 任川岛装备董事、外贸总监。
4	吴超	1990 年 11 月至 1997 年 8 月, 任英山承福建筑安装劳务有限公司技术员、项目经理; 1997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1 月, 自主创业; 2004 年 2 月至 2010 年 3 月, 任上海三久机械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 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12 月, 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经理; 2013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 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销售部副总经理; 2021 年 5 月至 2025 年 5 月, 任川岛有限销售部总经理; 2025 年 5 月至今, 任川岛装备董事、销售部总经理。
5	于保才	2004 年 8 月至 2006 年 9 月, 任青岛澳柯玛家用电器厂渠道销售; 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2 月, 任上海申江阿普达实业有限公司渠道销售; 2009 年 3 月至 2012 年 8 月, 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经理; 2012 年 8 月至 2021 年 2 月, 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销售总监; 2021 年 2 月至 2025 年 5 月, 任川岛有限销售副总经理; 2025 年 5 月至今, 任川岛装备董事、销售副总经理。
6	王霞武	2009 年 6 月至 2013 年 5 月, 历任金海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轮机建造师、计划主管、计划经理; 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 任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部长助理; 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 任金海洋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运行部副部长; 2017 年 12 月至 2021 年 5 月, 任江苏盛剑环境设备有限公司生产经理; 2021 年 6 月至 2025 年 5 月, 任川岛有限生产总监; 2025 年 5 月至今, 任川岛装备生产总监、监事会主席。
7	黄舟	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8 月, 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销售业务员; 2012 年 8 月至 2021 年 4 月, 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采购业务员; 2021 年 4 月至 2025 年 5 月, 任川岛有限供应链中心经理; 2025 年 5 月至今, 任川岛装备供应链中心经理、监事。
8	代正严	2001 年 5 月至 2003 年 2 月, 任上海川岛洗涤设备厂采购经理; 2003 年 2 月

		至 2012 年 8 月，历任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洗衣龙事业部员工、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洗衣龙事业部经理；2021 年 4 月至 2025 年 5 月，任川岛有限洗衣龙事业部经理；2025 年 5 月至今，任川岛装备洗衣龙事业部经理、监事。
9	周鹏鹏	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吉宝（南通）船厂有限公司会计；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南通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江苏希诺实业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20 年 5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江苏乐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韦达精密电子（南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5 年 3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水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5 年 6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川岛装备财务经理；2025 年 9 月至今，任川岛装备财务负责人兼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39,227.06	38,557.69	32,903.1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86.60	10,554.50	6,405.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86.60	10,554.50	6,405.98
每股净资产（元）	2.40	2.11	1.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0	2.11	1.28
资产负债率	69.44%	72.63%	80.53%
流动比率（倍）	0.93	0.92	0.82
速动比率（倍）	0.25	0.22	0.26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671.57	37,079.61	20,692.58
净利润（万元）	2,764.74	4,601.75	1,153.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64.74	4,601.75	1,15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58.13	4,487.29	1,090.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58.13	4,487.29	1,090.90
毛利率	30.02%	29.09%	26.6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5.09%	55.58%	19.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5.03%	54.19%	18.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92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92	0.2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90	26.44	11.68
存货周转率（次）	0.79	1.67	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319.98	4,809.44	5,451.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6	0.96	1.09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634.34	1,298.59	845.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7%	3.50%	4.09%
-------------	-------	-------	-------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 4、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5、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6、稀释每股收益= $[P +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1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开源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电话	029-88365802
传真	029-88365802
项目负责人	陈亮
项目组成员	陈亮、王泽商、王鹏、王琦、马楚璇、孟晓萱、冯晓威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马宏利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大厦 7、8 层
联系电话	0571-86508080
传真	0571-87357755
经办律师	钱伟、陈小芳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峰、余强
住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联系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肖强光、陈新敏

（四）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幽燕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联系电话	0571-88879782
传真	0571-8887978
经办注册评估师	林勇、练婧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黄英鹏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鲁颂宾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工业洗涤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智慧洗衣厂的整体规划设计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隧道式工业洗衣系统、熨烫设备、工服处理线等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
-----------------------------------	--

公司成立于 2019 年，是一家专注于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隧道式工业洗衣系统、熨烫设备、工服处理线等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及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的高新技术企业。

凭借在工业洗涤设备行业的持续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已组建由机、电、软工程技术人员构成的复合型研发团队，该团队具备创新能力、专业熟练度及可靠性。团队以客户需求与市场需求为导向，在推广成熟产品及设计规划方案的同时，持续推进产品优化与技术创新。公司先后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认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 37 项专利，其中包含 6 项发明。

经过多年的发展，企业积累了生产制造与研发的经验，技术和服务质量不断提升，企业规模有序扩大。企业现占地面积达 7 万多平米，拥有大功率激光切割机、数控转塔冲床、高精度数控折弯机等专业设备组成的智能加工车间，在全国设有多个销售和服务网点，产品远销欧洲、美洲、非洲、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隧道式工业洗衣系统、熨烫设备、工服处理线等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智慧洗衣厂的整体规划设计。主要产品类型包括：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服处理线、工业洗衣机系列、商用洗衣机系列。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1、洗衣龙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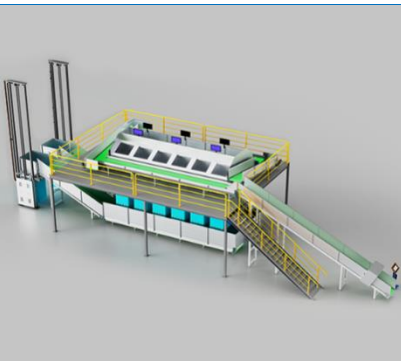


洗衣龙（又称隧道式工业洗衣机），是以水循环过滤技术为核心，由多台设备联动组成的自动化洗烘流水线，涵盖布草投入、洗涤、压榨、传输至烘干的全流程。各单元设备协同联动、紧密配

合，主要应用于大型洗衣厂，满足医院、酒店等行业对高清洁度和规模化洗涤的需求。公司自主研发的洗衣龙产品，具备洁净度高、衣物破损率低、节能高效、运行稳定的突出优势。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产品简介
洗涤主龙	洗涤主龙-酒店系列		1、产品分类 基于应用场景不同，内部结构布局存在差异，分为酒店系列和医疗系列。 2、产品特点 （1）坚固耐用 内筒采用 4mm 304 不锈钢，搭配 25mm 不锈钢法兰，通过焊接机器人组焊及精密加工控制，内筒直线跳动≤10 丝，密封面精磨工艺处理，具备良好密封性；底部传输设计具备防堵塞功能；200mm H 型钢重型框架配合三点支撑（16 仓以上机型）结构防止变形；全框架热镀锌处理确保长效防腐。 （2）高效运行 大直径进出水口与优化排水槽实现快速进排水，倒仓时间精准控制在周期内；设分仓加温仓，支持差异化温控需求。 （3）洗涤质量优、节水低耗 采用双仓底部逆流漂洗结构，配置循环水过滤系统，提升回用水洁净度；多仓保温设计，主洗前后仓温差控制在 5-10℃左右，提升化料反应效率并降低蒸汽消耗；独立回水箱实现漂洗水与中和水分区复用。
	洗涤主龙-医疗系列		
压榨式脱水机	圆柱型压榨机		产品特点： 采用中型圆柱结构设计，油缸直径为 340mm，水囊最高使用压力 46 帕（毛巾压力可达 40 帕）。

	框架型压榨机		产品特点: 1、坚固耐用 采用重型框架结构设计, 使用 20cm 特殊钢材, 坚固耐用, 精度高; 油缸和水囊运行时变形量小, 精度高磨损小, 水囊的使用寿命长; 液压系统采用模块化、集成化设计, 尽量减少油缸管道连接以减少泄漏点。 2、压榨效果好 使用的电液比例泵噪音低、节能、发热量小, 压榨效果稳定; 所有阀、泵、管道均采用高压型设计产品, 工作最高压力可达 35Mpa; 系统可根据布草情况设置不同的压榨方式, 效降低含水率的同时控制破损率在万分之三以下。
贯通式烘干机	直燃式贯通式烘干机		1、产品分类 根据加热方式分为直燃式和蒸汽式。 2、产品特点 直燃式: 回风循环+整体保温设计降低能耗; 倾斜出料节省时间并防串货; 气冲+震动脉冲双结合纤毛收集系统, 确保效率; 配备温度、热膨胀传感器, 通过 PID 自动控制燃烧机火力的大小, 实现整个烘干温度准确控制, 超温自动关闭燃烧机并触发喷淋。 蒸汽式: 不锈钢加热器耐受 1Mpa 压力, 无轴滚轮驱动运转平稳且支持正反转; 整体保温设计降低能耗 5%以上; 气吹+振动双模式纤毛收集确保热风循环效率。
	蒸汽式贯通式烘干机		
控制系统	-		产品特点: 智能化: 依据布草重量, 实现精确加水、加蒸汽、加化料等控制操作。 统计产量和耗水量, 并通过监控界面和报警提示辨别简单故障。 配备远程故障诊断功能、故障排除、程序升级、远程界面监控等互联网功能, 保障运行稳定。

其他辅助设备	穿梭式输送机		产品特点： 坚固高效：采用龙门框架结构设计，结构坚固；采用双层结构设计，运输效率更高。 安全稳定：底部两侧设计有触碰保护装置，有效保护人身安全；行走及输送可实现精确的定位，输送平稳。
	绒毛收集机		产品特点： 使用方便：配有超温检测防护和自动喷淋安全装置，配有可视窗口方便观察内部绒毛储存量，方便及时清理。 高效耐用：采用耐高温细目过滤网，过滤效果好，使用寿命长。
	装载机		产品特点： 自动化：采用自动称重系统； 人性化：装料口设置在地面 70CM 高的距离，实现轻松装料。 破损率低：所有围板、装料斗等都经过去毛刺处理，布草接触路径均采用全圆角打磨工艺处理，降低布草损伤风险。
分拣智能物流系统	-		产品特点： 自动化：脏布草经分类称重后，通过专用输送机精准装入对应吊袋，由程序控制按批次进入主洗涤线；洗净的布草经压榨烘干后，自动转入净布草吊带系统，根据预设程序转运至指定熨烫折叠工位。全过程通过控制系统实现智能调度，大幅减少人工干预，显著降低人力成本并提升效率。
2、熨烫设备系列			



展布机、熨平机和折叠机是熨烫设备的核心组成，三者功能各有侧重，共同构成布草等织物的平整处理与自动化收纳流程。公司所生产的展布机、熨平机和折叠机配套能实现程序联动功能，具有速度快、熨烫平整、运行顺畅、节能高效的特点。

产 品 类 别	产 品 名 称	产 品 图 例	产 品 简 介
展 布 机 系 列	单 通 道 展 开 式 送 布 机		1、产品分类 根据通道数量分为： 单通道展开式送布机：标准单通道结构，适配通用场景，处理能力约 800-1000 条/小时； 双通道系列展布机：双平行通道设计，适配医院、铁路等以小件布草（床单、被套）为主的领域，处理能力约 1200-1600 条/小时。 2、产品特点 （1）智能控制 搭载成熟控制系统，支持各工位投入数量统计，为经营管理提供数据支撑；可选配远程故障诊断、故障排除及程序升级等功能，降低运维成本。 （2）优化风道结构 标配 2 台 2.2KW 风机，动力稳定强劲；独特风道设计通过吸风拍打提升布草输送平整度，可顺畅处理超大尺寸布草。 （3）高效核心功能 多工位协同：4 工位同步传送，每工位配 2 套送布机械手，各工位设装载等待位，大幅缩短动作间隔； 双组接布夹设计：双组接布夹采用“交替等待”设计，提升送进效率，同时通过加固前端结构与优化风压吸附实现布草防掉功能，确保大件、厚重布草在高速输送中不脱落，保障熨烫前的平整性与稳定性； 精准抹平：双道抹平设计（机械刀+吸风糙布带），风箱吸风拍打整理布草，辅以被套毛刷双面抹平装置，确保布草平整； 稳定低噪：整机配置 15 套变频器，单器单电机独立控制，搭配带噪音消除装置的风机，兼顾运
	双 通 道 系 列 展 布 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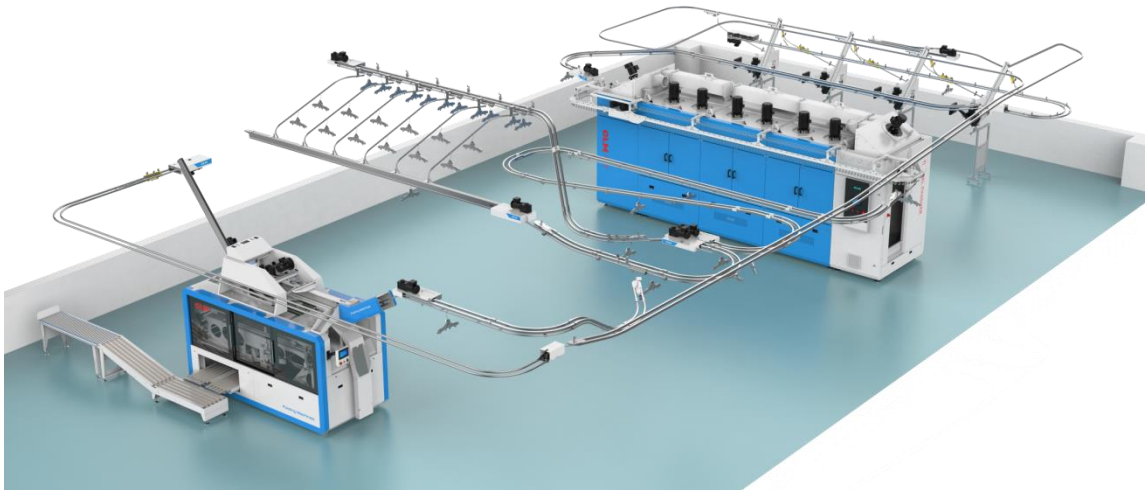
			行稳定性与低噪音需求； (4) 坚固耐用 滑轨经模具挤压成型，表面做耐磨特殊处理，两组展布夹运行平稳、速度快，定位精度高，延长部件使用寿命； 机身框架采用整体焊接工艺，每根长轴均精密加工，结构刚性强，适配长期工业环境使用。
	吊挂 储存 式展 布机		产品特点： (1) 坚固耐用：框架整体焊接，结构强度高；长轴经精密加工，保障设备运行稳定性。 (2) 高效核心功能 精准伺服驱动：展布机械手由伺服电机驱动，可精准测量布草长度，确保布草处于设定送料位置，保障输送精度。 高效送料：4-6 个同步送进工位可选，每个工位配备 2 套送布机械手；布草储存量可选 100-800 条，通过储存模式实现连续输送无间断；采用左右交替送进方式，10 小时可处理 8000 条被套。 精准抹平：双道抹平设计（机械刀+吸风糙布带），风箱吸风拍打整理布草，确保布草平整。 稳定低噪：整机配置 15 套变频器，单器单电机独立控制，搭配带噪音消除装置的风机，兼顾运行稳定性与低噪音需求。 (3) 优化风道结构 标配 2 台 2.2KW 风机，动力稳定强劲；独特风道设计，吸风拍打提升布草输送平整度，可顺畅处理超大尺寸布草。
熨平机系列	燃气 加热 槽式 熨平 机		1、产品分类 依据加热方式及烫槽结构分为：燃气加热槽式熨平机、蒸汽加热柔性槽式熨平机、蒸汽加热刚性槽式熨平机。 2、产品特点： (1) 燃气加热槽式熨平机 高效：以高温导热油为介质，搭配高压循环泵与模块化独立抽湿，熨烫速度约 35 米/分钟。 节能：配置高热效率燃烧器，每小时耗气≤35 立方；6 个油路入口，导热均匀；箱体内侧钙铝酸板保温，燃气能耗降至少 5%；配热能回收系统，降低排烟口温度。 智能：可设定熨烫速度、温度、压力等参数，可自动调节槽体与吸风筒贴合度，支持快速切换温度。 (2) 蒸汽加热柔性槽式熨平机 高效：配置自研的结构更加合理的柔性烫槽，烫槽表面加热覆盖率达 97% 以上，导热效率大大提升； 配备强力模块化抽湿系统，每辊独立抽湿，提升熨烫速度； 采用独立电机直驱设计，每槽配逆变器，电子控制每辊速度，传动高效。 节能减耗：全面保温设计，减少热量流失提高热
	蒸汽 加热 柔性 槽式 熨平 机		
	蒸汽 加热 刚性 槽式 熨平 机		

		利用率，降低蒸汽或燃气能耗的同时，使设备两侧电机及配件处于安全温度环境，间接减少因高温导致的能耗浪费及部件损耗。 智能：多熨烫参数，满足个性化需求。 稳定：电机直驱设计，无皮带/链轮传动，降低维护需求与故障点，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3）蒸汽加热钢性槽式熨平机 高效：配备强力模块化抽湿系统，每辊独立抽湿，提升熨烫速度； 采用独立电机直驱设计，每槽配逆变器，电子控制每辊速度，传动高效。 节能减耗：全面保温设计，减少热量流失提高热利用率，降低蒸汽或燃气能耗的同时，使设备两侧电机及配件处于安全温度环境，间接减少因高温导致的能耗浪费及部件损耗。 智能：多熨烫参数，满足个性化需求。 稳定：重型结构槽体（30Bar 压力测试），安全牢固；电机直驱设计，无皮带/链轮传动，降低维护需求与故障点，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蒸汽加热辊槽熨平机		1、核心设计： 前端配置 2 组 $\phi 650\text{mm}$ 辊式烘筒，通过蒸汽加热实现布草预脱水与初步熨烫；后端衔接 2 个 $\phi 1200\text{mm}$ 柔性烫槽完成深度熨干定型。此组合工艺既规避了纯槽烫对高蒸汽压力的依赖及单机脱水过量风险，又较传统纯槽烫模式节省蒸汽消耗。兼顾处理效率与布草平整度。 2、产品特点： （1）高效 预处理减水提速：入口四根弹性压紧辊可以预先蒸发布草 30% 水分。 高热效导热设计：烘筒用锅炉碳钢制造，导热性好，表面经防锈研磨处理，进一步提升熨烫效率与平整度。 全维度熨烫覆盖：烘筒处布草包裹角度达 270 度，配合双面熨烫设计，加速水分蒸发的同时保障平整效果。 强力抽湿系统：槽烫配备模块化独立抽湿吸风筒，表面冲孔结构确保蒸汽流动稳定，纵向压力均匀，提速增效。 （2）智能 控制系统可调速度、温度适配各类布草；悬浮式自动校准系统，实时调节毛毡与烫槽间的压力、热膨胀及机械应力，保证压力均匀分布，提升熨烫质量。 （3）节能降耗 全方位保温减耗：烘筒、烫槽、箱体及管道全保温处理，降低蒸汽消耗，优化作业环境。 热循环高效利用：柔性烫槽过桥连接与烫槽同步蒸汽循环加热，提升热利用效率。 智能蒸汽管理：智能系统可按工作节拍蒸汽供应时间，结合床单温度自动调节功能，避免过度熨

			烫与蒸汽浪费，综合降低蒸汽消耗近 25%。 (4) 安全耐用 高强度承压结构：烘筒为 11-12mm 壁厚锅炉碳钢，经 1.2MPa 测试，最高工作压力 1MPa。 人性化安全设计：自带遥控功能，单人即可完成导带、烫带更换，减少工伤风险；总蒸汽入口配备泄压阀，压力超 1MPa 时自动关闭蒸汽供应，直至压力恢复正常。 高精度传动设计：导布辊采用高精度特制钢管加工，防止烫带跑偏；槽烫独立电机直接驱动，无皮带、链轮等传动装置，配备逆变器实现电子调速，降低故障率与维护成本。
	650 系列超级辊式熨平机		产品特点： (1) 节能高效 速度领先：设备运行速度最高可达 60 米/分钟。 耗电低：在布草含水率 40% 以内的条件下，床单蒸汽耗量约 270 公斤/小时，耗电量约 3 度/小时，能耗成本更低。 蒸汽消耗低：烘筒两头、箱体四周及所有蒸汽管道均做保温设计，有效防止热量散发；控制系统可根据熨平机工作节拍，自由设定不同环节的蒸汽供应时间，对蒸汽使用进行精准管理。 (2) 优化熨烫质量 烘筒精细处理：全部烘筒采用双面烫设计，前面两个烘筒表面经过研磨处理，提升布草熨平质量； 无小导带设计：部分烘筒取消小导带，消除了传统设计中可能产生的小导带痕迹，布草表面更平整。 自动张紧功能：所有烫带均具备自动张紧功能，可实时调节烫带张紧度，避免因烫带松弛影响熨烫效果。 高精度导布辊：所有导布辊采用高精度特制钢管精加工而成，确保烫带运行不跑偏，从传动环节保障熨平质量稳定。
折叠机系列	快速折叠机系列		聚焦高效稳定的大规模布草折叠。 产品特点： 折叠性能：最高速度 60 米/分钟，拒折率低，堵塞后 2 分钟内可取出，最高每小时折叠 1200 条床单，适配超大尺寸布草。 智能控制：7 英寸触摸屏，内置多个折叠程序和客户信息，可选配远程故障诊断、程序升级等互联网功能。 特色功能：标配堆码系统，可设定堆码数量，采用无动力滚轴输送，避免堵塞； 具备 2-3 横折（气刀结构，最大 3300mm）、3 纵折（刀折结构，最大 3600mm），第三纵折气缸设计便于处理卡料，第四、五折为开放结构，故障处理便捷； 设有吹气剥离装置，减少静电提高效率。

枕套功能型系列		多功能折叠，兼顾枕套与常规布草。产品特点： 核心优势：具备“一机多用”能力，可折叠床单、被套，也可折叠/堆码枕套，提供对折、十字折 2 种枕套专属折叠样式。 折叠性能：同快速折叠机配置，保证折叠整齐度。 智能控制：同快速折叠机配置。
分类折叠机系列		以自动分类为核心，大幅降低人工成本。 产品特点： 折叠性能：最高速度 60 米/分钟，拒折率低、堵塞易处理，整机稳定性强，最高每小时折叠 1200 条床单。 智能与联动：同快速折叠机配置。 特色功能：可自动分类 5 种不同规格的床单被套，高速运行下 1 人即可完成捆扎装箱； 标配输送线，自动输送分类布草； 采用特殊机械刀结构，一次动作完成 2 折； 设有吹气剥离装置，减少静电提高效率； 具备气缸调节堆码精度、开放结构等故障处理设计。
毛巾折叠机系列-气吹		针对毛巾类布草设计，以气吹折叠为核心。 产品特点： 人性化设计：机身高度可调，适配不同身高操作员；喂料平台加长，提升长毛巾吸附力。 折叠能力：支持毛巾、床单、服装等布草自动分类折叠，最大折叠长度 2400mm。 维护便捷：活动部件少，均采用标准件，更换传动带时可调节性强，降低维护难度。
毛巾折叠机系列-刀折		全刀折结构，提升折叠整齐度与速度。 产品特点： 折叠能力：采用 2 横折+2 纵折全刀折设计，折叠更整齐； 支持毛巾、床单、服装等布草自动分类折叠，最大折叠长度 2100mm； 配备光栅自动识别系统，折叠速度随喂料手速同步提升。 人性化设计：机身高度可调，适配不同身高操作员；喂料平台加长，提升长毛巾吸附力。 维护便捷：活动部件少，均采用标准件，更换传动带时可调节性强，降低维护难度。

3、工服处理线



工服处理线可以对不同款式和尺寸的工服，实现自动烘干、整烫、折叠处理，提升工作效率，降低人工成本。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产品简介
工服上料机		产品特点： 自动分类： 对于有芯片的衣物：通过上料机的智能读写系统，将衣物与衣架绑定，并读取衣物内 RFID 芯片信息，实现不同客户不同类型衣物的自动分拣，并且可以根据客户要求实现一级或二级分拣，将详细信息体现在上料工位的显示器上，上料工位数量可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配置，满足各个生产高峰需求；对于没有芯片的衣物：条码扫描器读取衣架上的二维码，员工从显示器上手动选择客户信息及衣物类型，实现后道的自动分类。
隧道式自动整烫机		产品特点： （1）占地面积小 采用独特的、紧凑型模块化设计，占地面积小，机器的送料、出料、操作区域都设计在同一侧，机器可以靠墙安装。 （2）处理效果好 蒸汽喷射技术可以对衣服进行预热处理，保证烘干效果和熨烫质量； 控制系统对蒸汽、加热单元及热风的运行循环过程进行精准控制； 全保温工艺，采用高密度保温棉覆盖整个烘干区域，热量始终能维持在机器内部，节省能源； 毛绒自动清理功能能够有效清理毛绒。

工服折叠机		产品特点： （1）高效，折叠效果好 折叠速度快，与隧道式整烫机节奏适配，提升整体效率； 自动区分衣物类型并切换折叠方式，高精度传感器保障折叠整齐规范。 （2）智能全自动 实现进料、折叠、出料全自动化，减少人力成本与人为误差； 自动检测异常，通过显示屏提示或报警等提示，快速排障，减少停机时间。 （3）结构紧凑 设计紧凑，节省空间，适配狭小车间或洗衣房。
--------------	---	---

4、工业洗衣机系列



该设备核心应用于酒店布草洗涤、铁路航空后勤保障、大型洗衣工厂衣物及布草处理等场景，精准满足其洗涤、脱水、烘干全流程需求。产品兼具操作简便、智能高效、设计人性化、品质可靠的核心特征。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产品简介
工业洗衣机	前倾斜水清洗机		1、产品分类 前倾款与普通款的核心区别在于出料设计，前倾款主打“省力高效出料”，降低劳动强度。 2、产品特点 智能操控：配备 12.1 寸高清触摸屏，内置多套洗涤程序，支持自动加水、预洗等全流程自动化。 节能省耗：智能称重系统按需配水加料，400G 高脱水率大幅降低布草含水率，节省烘干成本。 稳定适配：独特的下悬浮减震设计，内外双

	水洗机		层座式弹簧+机脚橡胶减震+阻尼三重减震结构设计，减震率可达 98%，无需地基可放任意楼层； 投衣口，内筒和外缸交接处口面均为 270 度卷边口设计，口面光洁、强度高且间隙小，有效避免了衣物的损坏。 安全耐用： 内筒外缸以及接触水的所有部位采用 304 不锈钢，防止生锈；电子门锁保障安全；皮带轮为高等级的铝合金材质一体压铸成型，经久耐用。
工业烘干机	前倾斜烘干机		1、产品分类 前倾款与普通款的核心区别在于出料设计，前倾款主打“省力高效出料”，降低劳动强度。 2、产品特点 智能精准：配备 10 寸全彩触摸屏，内置可编辑程序，干湿度控制技术避免过度烘干，保护织物同时降低能耗。 高效快速：大功率加热设计，并在外缸增加了保温层，升温快、效率高。 灵活适配：支持蒸汽、电、燃气三种加热方式，可选不同容量机型。 人性化设计：1 米直径上下门设计，装取省力。
	烘干机		

5、商用洗衣机系列



该系列产品适配专业洗衣店、自助洗衣店、校园等多元商用场景需求，兼具操作便捷、设计人性化、品质可靠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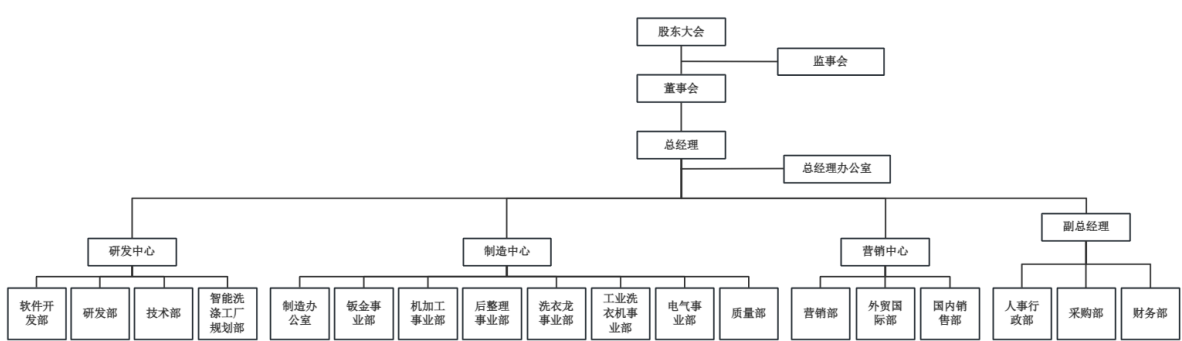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产品简介
------	------	------	------

投币洗烘机	投币硬连接堆叠式洗烘机		产品特点： 占地面积小：洗衣设备和烘干设备堆叠设计，节省占地面积。 智能控制：配置 7 寸全彩触摸屏，支持 30 多种语言，引导使用者根据不同衣物自定义烘干流程，简洁易操作； 节能高效：智能称重，根据装载衣服重量调整加水量，省水省料；甩干速度达 850 转/分，300G 脱水因子，缩短烘干时间； 配置毛絮收集器，提升烘干效率。 安全灵活：配置防撬投币箱，支持四种支付方式，兼顾安全与灵活。
投币水洗机	投币悬浮式水洗机		产品特点： 减震设计：下悬浮弹簧减震结构设计，搭配超低震动阻尼器，适配任意楼层作业，无需单独浇筑地基。 智能控制：配备 7 寸高清全液晶屏，可自由编程，可实现一键洗涤。 节能减耗：根据装载衣服重量调整加水量，省水省料； 按照 200G 脱水率设计，主电机性能卓越，缩短烘干时间。 安全灵活：电子门锁防事故；防撬投币箱配置防撬投币箱，支持四种支付方式，兼顾安全与灵活。
	投币硬连接水洗机		产品特点： 坚固耐用：硬连接设计稳固可靠，按 20 年使用寿命设计制造。 智能控制：配备 7 寸高清全液晶屏配置，可自由编程，可实现一键洗涤。 节能减耗：根据装载衣服重量调整加水量，省水省料；按照 200G 脱水率设计，主电机性能卓越，缩短烘干时间。 安全灵活：电子门锁防事故；防撬投币箱配置防撬投币箱，支持四种支付方式，兼顾安全与灵活。
投币烘干机	单层投币烘干机		产品特点： 智能便捷：配备 7 寸全彩触摸屏，支持自定义烘干流程。 高效节能：配置毛絮收集器，提升烘干效率；高性能大功率加热器配合优化风道设计，风机冷热循环快速烘干，烘干时间短、能耗低。 便捷安全：防撬投币箱配置防撬投币箱，支持四种支付方式，适配多类使用者需求，运行稳定。

	投币堆叠式烘干机		产品特点： 占地面积小：堆叠设计节省占地面积，适配空间有限场景。 智能控制：配备7寸全彩触摸屏，支持自定义烘干流程。 高效节能：配置毛絮收集器，提升烘干效率；高性能大功率加热器配合优化风道设计，风机冷热循环快速烘干，烘干时间短、能耗低。 便捷安全：防撬投币箱配置防撬投币箱，支持四种支付方式，适配多类使用者需求，运行稳定。
--	----------	---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具体部门职责情况如下：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总经理办公室	收集内外部信息，为总经理决策提供支持；筹备高层会议，督办决策执行；协调部门协作与外部公共关系。
财务部	负责建立、完善公司的财务制度、内控制度；负责公司财务与运营数据分析，负责公司财务预算管理；承担融资管理、财务报表编制、会计核算、资金核算管理及税收管理等工作。
人事行政部	负责制定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管理制度，统筹劳资关系、员工职业发展，负责五险一金及劳动合同管理等工作；管理后勤设施，落实员工福利、组织活动，推进 5S 管理。
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开发、评估与维护，优化采购策略及成本控制；确保物料质量达标、交付及时，实时采购成本最优化；建立供应链风险预警和应急预案，防范供应中断、质量波动等问题。
营销中心	下设外贸国际部、国内销售部、营销部，主要负责：组织收集数据，分析研判市场趋势，根据公司战略拟定营销与市场开发规划；编制年度营销目标并监督落实，拟定营销管理制度；定期汇报合同签订履行、指标完成及货款回收情况；审核项目销售定价及策划方案，协调所辖业务部门与其他部门的工作衔接。
-外贸国际部	营销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开展海外市场调研，分析政策法规与消费需求，为制定拓展战略提供数据支持；开发海外市场与客户，推动本地化业务，管理外贸订单全流程，确保交付与资金回笼；提供国际售后服务，防范国际贸易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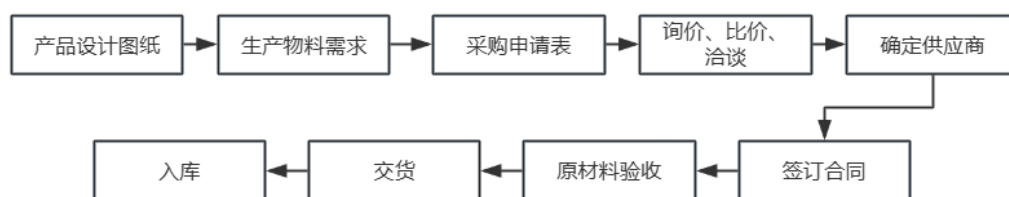
	险；运营海外营销平台，提升品牌曝光。
-国内销售部	营销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通过展会等多渠道开发客户，维护客户关系促进复购与转介绍；执行国内销售计划，组织团队推进合同签订与订单交付；提供售后服务，收集客户反馈，推动产品改进。
-营销部	营销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开展市场调研与竞争对手分析；制定品牌传播与推广方案；优化营销渠道（如搜索引擎、展会），分析营销数据。
制造中心	下设制造办公室、质量部和各制造事业部（钣金、机加工等），主要负责：统筹生产管理，建立、健全标准化生产流程，确保生产制造的高效、稳定运行；负责生产、技术、质量等部门业务执行与跨部门协调，主导订单评审、生产计划制定及交付管理；协调各事业部生产交付。
-制造办公室	制造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制定生产计划，分解物料需求；管理仓库、物流发运与设备台账；统计分析制造中心各部门数据，推进管理标准化。
-各制造事业部（钣金、机加工等）	制造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按计划开展生产；维护生产设备与质量体系；负责产品防护、包装及售后等技术支持。
-质量部	制造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统筹质量管理，处理质量反馈与问题；执行质量体系审核，开展质量培训；贯穿生产全流程开展质量监督与检验。
研发中心	下设软件开发部、研发部、智能洗涤工厂规划部、技术部，主要负责：拟定公司研发技术发展战略，统筹产品研发与技术管理；审批研发项目与技术标准；推动研发成果转化与标准化工作。
-软件开发部	研发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开发智能洗涤设备控制软件与配套平台；开展软件测试与升级，提供技术支持；研究前沿技术应用。
-研发部	研发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开展需求分析与项目立项，完成产品设计开发；跟踪前沿技术，开展技术攻关；管理知识产权与产品迭代优化。
-智能洗涤工厂规划部	研发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对接客户需求，设计智能洗涤工厂方案；编制施工图纸与预算，提供施工技术指导；协助设备调试与项目验收。
-技术部	研发中心下属管理部门，主要负责：识别产品现存问题及潜在改进方向，开展产品改进，优化生产工艺，制定工艺文件；组织技术团队开展非标设备设计工作；提供生产技术支持与工艺培训。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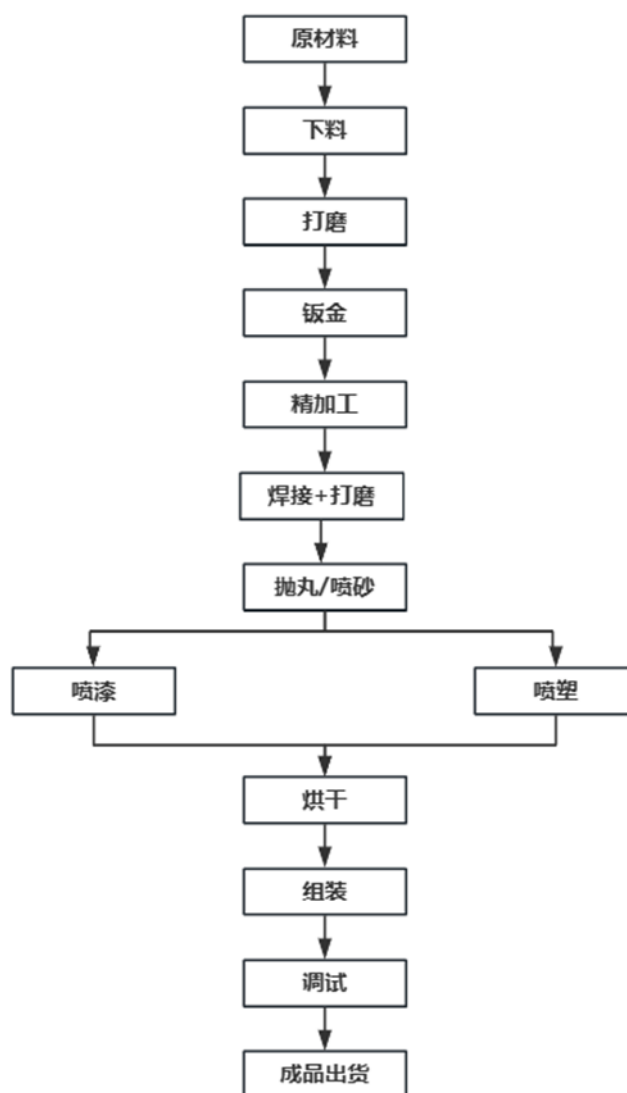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各种类型及规格的钢材、烘筒、减速机、辊、变频器等，主要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采购量随着综合产量及库存量变动而动态变动。公司采购主要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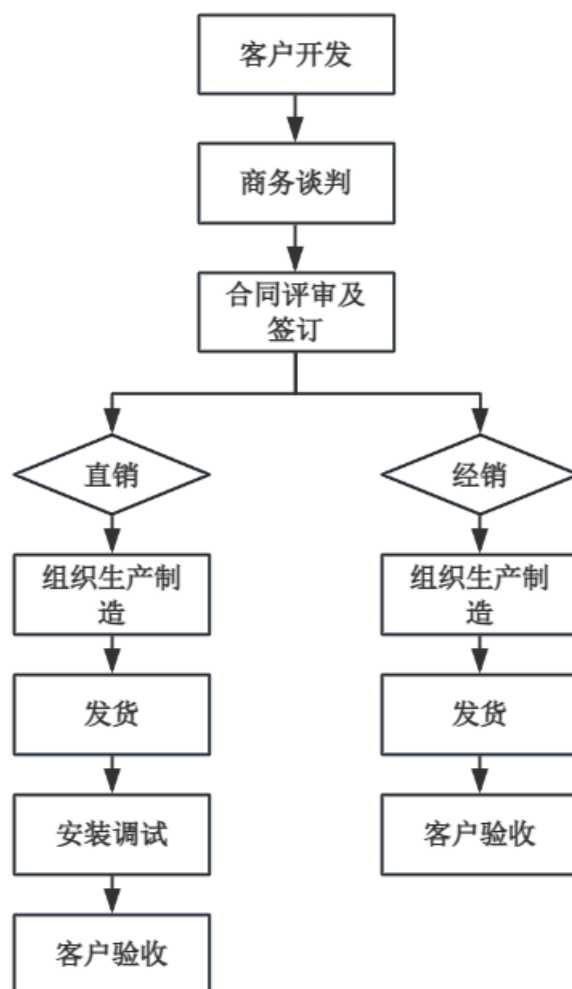
(2) 生产流程

公司根据订单组织生产，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流程具体如下：



(3) 销售流程

公司形成以下销售模式：境内采用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少数通过贸易类客户进行；销售境外则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公司境内外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公司的主要销售流程如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5年1月—6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4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嘉兴越前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喷涂、抛丸、抛砂	73.25	15.41%	438.03	30.21%	57.78	11.14%	否	否
2	南通固恒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焊接	51.95	10.93%	183.61	12.66%	80.19	15.45%	否	否
3	南通三捷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加工	67.25	14.15%	165.95	11.45%	2.81	0.54%	否	否
4	张家港市茂华涂装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喷涂	43.59	9.17%	128.52	8.86%	42.43	8.18%	否	否
5	南通利赛得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喷涂	27.69	5.83%	91.75	6.33%	42.89	8.27%	否	否
6	东恩冲孔网（昆山）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冲孔	17.04	3.58%	55.10	3.80%	15.35	2.96%	否	否
7	上海铁云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加工	17.24	3.63%	50.54	3.49%	17.54	3.38%	否	否

8	虹靳机械 设备（南 通）有限公 司	无关联关系	喷涂	63.75	13.41%					否	否
合计	-	-	-	361.76	76.11%	1,113.50	76.80%	258.99	49.92%	-	-

具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518.87 万元、1,449.78 万元及 475.42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42%、5.51%及 3.29%，其变动趋势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其中 2024 年公司外协费用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当期业务规模上升所致，进而导致公司委外喷涂需求上升。

（2）外协或外包的具体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或外包的具体内容主要包括喷涂、机加工、焊接、冲孔等。其中，喷涂通过喷枪或碟式雾化器，借助于压力或离心力，分散成均匀而微细的雾滴，施涂于被涂物表面的涂装方法，目的通常是满足产品的耐蚀性、耐磨性或装饰等功能；机加工是指机械设备对工件的外形尺寸或性能进行改变的过程，一般包括镗孔、割锯、铆焊等；焊接是指一种以加热、高温或者高压的方式接合金属或其他热塑性材料如塑料的制造工艺及技术；焊接是一种以加热、高温或者高压的方式接合金属或其他热塑性材料如塑料的制造工艺及技术；冲孔是以冲压工艺为主的加工方式，用不同形状的冲压模具对各类金属和非金属板材进行冲压加工，加工完成后在板面上呈现规则的孔类排布。

（3）与公司业务的关系及在公司业务环节中所处环节及所占地位

公司与外协或外包供应商的合作模式主要为：公司与外协或外包供应商就价格等达成一致后签订合同，将相关委托加工物资交付给供应商进行加工；外协或外包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加工后，公司将相关部件收回并进行后续生产流程，最终完成生产并实现销售。公司将非核心、附加值较低的环节通过产业链专业化分工的方式寻找外协或外包供应商进行合作，可有效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4）外协或外包商是否需要并具备业务资质

公司根据自身生产情况决定是否需要外协或外包供应商委外加工，对于外协或外包供应商的选择，公司结合报价、交货期、加工质量等维度综合考虑后择优选取。上述外协及外包厂商已取得营业执照等经营资质。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双仓逆流漂洗技术	采用逆流漂洗方式进行洗涤，布草与漂洗水反向流动；采用“仓外循环”结构，使得前仓的水无法流入后舱，有效保证漂洗效果。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2	三点支撑结构设计	16仓及以上内筒采用三点式支撑结构，通过均衡受力设计，确保内筒长期稳定运转，有效避免变形与开裂问题，保障设备连续作业的可靠性与使用寿命。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3	独立单仓循环过滤器	独立仓室的溢流水经过滤处理后，由水泵抽回至原仓室形成循环过滤回路，可高效截留细小毛绒等杂质，过滤效果稳定且持续。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4	压榨机伺服控制	液泵电机采用伺服马达驱动，通过精准转速调节实现按需输出，兼具显著节能优势与低噪音运行特性。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5	烘干机温湿度控制	利用温湿度传感器监测烘干机内空气湿度，判断布草干燥状态，确保烘干效果均匀可控。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6	烘干机整体保温隔热设计	面板、外筒壁加热箱等整体做了保温隔热，有效减少热量散失。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7	循环水过滤系统设计	采用过滤箱体、带孔纤毛过滤筒、喷气管组件结构设计，搭配减速电机与齿形带驱动机构，保证毛发、纤维绒被独立收集，支持水的多次循环利用。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8	洗衣龙节水洗涤技术	结合智能控制系统，根据洗涤阶段和水质实时调整水的回用比例，进一步提升水资源利用率，降低了洗涤单位重量布草的水的消耗。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9	柔性烫槽熨平技术	采用通过不锈钢双钢板弯卷而成，内充水加压形成汽室的弧口向上的不锈钢柔性烫槽，搭配弧口向下的过渡槽，以燃气为热源、导热油为介质，解决了槽温衰减问题，避免布草干不透、起皱搓卷，提升烫平质量与稳定性。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10	槽式熨平机小导带移动技术	该技术是对槽烫上起导向作用的小导带周期性的平移位置，解决了因为小导带位置长期不变而导致对布草产生压痕从而影响熨烫质量的问题。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11	展布机穿梭板	展布机上，为了使布草能高效的送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	是

	的运行控制技术	进,对穿梭板设定了“等待”、“接布”、“吸入”和“拉进”四个位置,通过 PLC 对伺服发出指令,达到位置的精确定位。		公司产品	
12	展布机的双面抹平技术	展布机上设计了双面抹平机构,于被套内侧设置一组相向转动的带孔打孔带,依托风机负压吸附作用将被套反面牢牢吸附并向两侧展平,外侧则配置两组对称移动的毛刷抹平装置,装置搭载电机驱动的毛刷带,通过毛刷带相向转动对被套外侧同步展平,该设计可有效保障布草平整度,提升展布作业质量与稳定性。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产品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chuandao.com.cn	https://www.chuandao.com/	苏 ICP 备 2023002803 号-1	2025 年 8 月 13 日	
2	chuandao.com	https://www.chuandao.com/	苏 ICP 备 2023002803 号-2	2025 年 8 月 13 日	
3	chuandaotech.com	http://www.chuandaotech.com/	苏 ICP 备 2023002803 号-3	2025 年 8 月 26 日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苏(2025)南通市不动产权第 0081790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川岛装备	72,545.27	兴港路 388 号	2022-6-30 至 2069-4-17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2,869.31	2,510.65	正在使用	出让
2	软件使用权	21.18	19.06	正在使用	购买
合计		2,890.49	2,529.71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25Q50300R0M	川岛装备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9日	2025年4月9日至2028年4月8日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25E30144R0M	川岛装备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9日	2025年4月9日至2028年4月8日
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3425S20121R0M	川岛装备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9日	2025年4月9日至2028年4月8日
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600MA1XRUH06T001X	川岛装备	-	2025年6月25日	2025年6月25日至2030年6月24日
5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06961EL5	川岛装备	南通海关	2021年9月9日	2021年9月9日至2099年12月31日
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206020240530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9月17日	2025年9月17日至2026年11月1日
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174295	川岛装备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平台	2021年9月7日	长期
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32008904	川岛装备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2年11月18日	2022年11月18日至2025年11月17日
9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6（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0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8（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1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297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2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7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3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9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4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2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5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车 11 苏 FG11047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车 11 苏 FG11048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7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容 15 苏 FG10452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8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容 15 苏 FG10454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19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容 15 苏 FG10453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0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容 15 苏 FG10451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1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容 15 苏 FG11549 (23)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2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容 15 苏 FG11548 (23)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3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801 (23)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4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806 (23)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5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807 (23)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车 11 苏 FG12378 (24)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7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车 11 苏 FG12376 (24)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8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车 11 苏 FG12377 (24)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29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629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0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628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1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625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2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624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3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623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4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299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5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梯 11 苏 FG13278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梯 11 苏 FG13279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7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梯 12 苏 FG10218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8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梯 12 苏 FG10219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39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9 苏 FG10062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40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9 苏 FG10061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41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298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42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295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43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296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44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4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长期

45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291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4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293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47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0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48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1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49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294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50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3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51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05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52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310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53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0292 (21)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54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785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55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784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5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783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57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627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58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苏 FG11626 (25)	川岛装备	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7 月 10 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公司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9,750.79	1,832.55	7,918.24	81.21%
机器设备	4,028.01	1,182.94	2,845.07	70.63%
运输工具	75.04	38.49	36.55	48.7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57.72	258.46	199.26	43.53%
合计	14,311.56	3,312.44	10,999.12	76.85%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资产净值（万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切割机	1	389.38	101.73	287.65	73.87%	否
数控机床	7	366.42	96.49	269.93	73.67%	否
钣金用料库	1	334.51	95.34	239.18	71.50%	否
数控激光切割机	1	183.19	43.51	139.68	76.25%	否
激光切割机	2	177.02	51.85	125.17	70.17%	否
数控双柱立式车床	1	122.12	20.30	101.82	83.38%	否
机器人焊接系统-水洗机焊接	1	113.27	7.17	106.10	93.67%	否
机器人焊接系统-洗衣龙焊接	1	112.39	7.12	105.27	93.67%	否
折弯机	4	103.17	22.23	80.94	78.45%	否
油电混合数控折弯机	4	79.20	1.88	77.32	97.63%	否
光纤激光切管机	1	69.03	8.89	60.13	87.11%	否
起重机 5T	14	65.66	25.47	40.19	61.21%	否
起重机 20T	3	56.99	22.11	34.88	61.21%	否
定梁式高速数控钻铣床	1	56.64	13.45	43.19	76.25%	否
数控转塔冲床	1	53.94	15.80	38.14	70.71%	否
机床	1	44.25	15.41	28.83	65.17%	否
水洗机用机器设备	1	41.59	10.54	31.06	74.67%	否
起重机 10T	14	38.76	15.04	23.73	61.21%	否
毛刺机	2	38.05	1.81	36.25	95.25%	否
经济型数控立式车床	1	34.34	1.90	32.43	94.46%	否
LD 单梁起重机	7	33.19	0.79	32.40	97.63%	否
卷板机	1	24.78	5.88	18.89	76.25%	否

拉丝机	1	24.07	5.91	18.16	75.46%	否
合计	-	2,561.96	590.62	1,971.34	76.95%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苏（2025）南通市不动产权第 0081790 号	兴港路 388 号	60,257.49	2022 年 6 月 30 日	工业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腾飞科技园发展（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平街 388 号 22 幢 7 层 07 单元、7 层 08 单元	967.06	2025-3-21 至 2030-3-20	办公
2	上海宏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548 弄 588 号 16 幢 2 层 A 区 282 室	40.00	2025-4-11 至 2035-4-11	办公
3	陈晓冲、徐倩倩	江苏省南通市白龙花苑 5 幢 1002 室	167.00	2025-4-21 至 2026-4-20	宿舍
4	周建祥	江苏省南通市保利香槟国际花园 26 幢 1201 室	139.34	2025-4-21 至 2026-4-20	宿舍
5	代兆荣、严春锋	江苏省南通市保利香槟国际花园 23 幢 1901 室	139.24	2025-8-21 至 2025-11-20	宿舍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部分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部分未办理产权证明的建筑物或构筑物，用途主要为办公、物料和成品堆放、机加工房、木加工房、喷砂房、门卫等，该等建筑物或构筑物的面积约为 8,068.50 平方米，占公司已建成房屋总面积约 11.81%，占比较小，不属于公司的重要生产经营场所。

根据南通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南通市企业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2025 年版）》，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住房和城乡建设、市场监管、消防安全、安全生产等领域均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根据《中共崇川区委 崇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崇川区天生港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的通知》（崇委〔2025〕15 号）规定，由崇川区天生港街道负责辖区内违章建筑的摸排、巡查，按权限对相

关违法行为进行处罚。

天生港镇街道办事处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出具证明文件，确认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在本辖区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城乡规划许可管理、城乡建设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已出具承诺，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关于公司无证建筑、瑕疵租赁事项的承诺”。

2、租赁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的情形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五）主要固定资产”之“4、租赁”列示的房屋租赁中，第 2 项房屋租赁合同存在未办理备案手续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的规定，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效力。因此，上述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因此引致的损失由其承担，不会引致公司利益损失。

综上，上述房屋租赁未办理登记备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42	8.37%
41-50 岁	106	21.12%
31-40 岁	232	46.22%
21-30 岁	121	24.10%
21 岁以下	1	0.20%
合计	502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
硕士	2	0.40%
本科	84	16.73%
专科及以下	416	82.87%
合计	502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31	6.18%
生产人员	278	55.38%
研发人员	63	12.55%
销售人员	130	25.90%
合计	502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在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社会保险缴纳人数为 467 人，未缴纳人数为 35 人，缴纳比例为 93.03%；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为 96 人，未缴纳人数为 406 人，缴纳比例为 19.12%。公司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如下：

(1) 退休返聘人员不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 部分新入职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在当月申报时点尚未办理完成；

(3) 部分员工选择自己缴纳社保；

(4) 公司作为生产制造业企业，员工大多数为生产线一线员工，员工流动性较大，未明确要求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中部分员工为农村户口，根据《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若干具体问题的指导意见》（建金管[2005]5 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规定：“有条件的地方，城镇单位聘用进城务工人员，单位和职工可缴存住房公积金”，《指导意见》未强制要求进城务工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

2、主管部门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的证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劳动及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以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公司所在地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当地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追缴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南通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南通市企业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2025 年版）》，报告期内公司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根据《江苏省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缴存事项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根据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记录证明专用版）》，报告期内上海分公司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公积金管理领域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对于公司未按期足额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可能存在的补缴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卢精华	54	董事长、总经理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专科	无
2	代正严	46	监事、洗衣龙事业部经理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高中	无
3	颜岗	50	研发部经理	1997年7月至1998年2月，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检验工程师；1998年3月至2015年2月，任江苏海狮机械集团技术部经理；2015年3月至2021年8月，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21年9月至2025年5月，任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25年5月至今，任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	中国	专科	高级工程师
4	赵平源	38	PLC工程师	2010年11月至2013年3月，任住友橡胶（湖南）有限公司电气管理员职务；2013年7月至2017年2月，自主创业；2017年3月至2019年2月，任昆山扬皓光电有限公司PLC工程师；2019年3月至2021年1月，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PLC工程师；2021年1月至2025年5月，任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PLC工程师；2025年5月至今，任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PLC工程师。	中国	本科	助理工程师
5	吉二仿	51	高级工程师	1996年7月至1998年8月，任张家港市射线仪器厂技术员；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任无锡高速分析仪器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00年8月至2011年3月，任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11年4月至2012年2月，任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12年3月至2013年11月，任无锡美鹅工业洗衣机有限公司技术总工；2013年12月至2021年6月，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21年6月至	中国	专科	高级工程师

				2025 年 5 月，任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25 年 5 月至今，任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			
6	黄德明	70	机械工程师	1976 年 11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2021 年 4 月至 2025 年 5 月，任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25 年 5 月至今，任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	中国	高中	工程师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 适用 ☐ 不适用

卢精华是公司 4 项专利发明，19 项实用新型专利，7 项外观专利的主要发明人；代正严是公司 2 项专利发明，1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发明人；颜岗是公司 3 项发明，8 项实用新型的主要发明人；赵平源是公司 2 项专利发明的主要发明人；吉二仿是公司 3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发明人；黄德明是公司 5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发明人。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在本行业从业多年，熟练掌握产品技术原理，在公司研发活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情况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20,484.91	99.10%	36,488.51	98.41%	20,272.03	97.97%
洗衣龙系统	7,005.94	33.89%	13,104.04	35.34%	5,335.28	25.78%
熨烫设备系列	10,290.08	49.78%	20,432.03	55.10%	14,014.08	67.73%
工业洗衣机系列	2,369.03	11.46%	2,391.88	6.45%	735.86	3.56%
商用洗衣机系列	749.07	3.62%	560.57	1.51%	186.82	0.90%
工服处理线	70.80	0.34%	-	0.00%	-	0.00%
二、其他业务收入	186.66	0.90%	591.10	1.59%	420.55	2.03%
合计	20,671.57	100.00%	37,079.61	100.00%	20,692.58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服处理线等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的制造企业。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和人类聚集产业的发展，批量化洗涤需求日益旺盛，推动了工业化洗涤产业的迅速发展。酒店、宾馆、医院、工厂等场所对大批量洗涤设备的需求不断增加，特别是酒店和医院等服务行业，其床单、被套等物品需要定期大规模洗涤，这使得工业洗涤机械的需求持续上升。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5年1月—6月					
1	陕西升澜洁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商用洗衣机系列	2,668.14	12.91%
2	S and K Tomas Pty Ltd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	1,139.90	5.51%
3	TEXFINTY NV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	631.82	3.06%
4	同悦成（成都）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	619.47	3.00%
5	马鞍山市洁源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	562.83	2.72%
合计		-	-	5,622.16	27.20%
2024年度					
1	TEXFINTY NV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	2,221.31	5.99%

			业洗衣机系列、商用洗衣机系列		
2	山东喜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	1,238.94	3.34%
3	S and K Tomas Pty Ltd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	918.84	2.48%
4	辽宁蔚来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	899.74	2.43%
5	成都轩禧酒店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	663.72	1.79%
合计		-	-	5,942.55	16.03%
2023 年度					
1	TEXFINITYNV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	1,399.73	6.77%
2	楚雄美雅日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商用洗衣机系列	617.70	2.99%
3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客运段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	600.01	2.90%
4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工程建设指挥部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	560.69	2.71%
5	海南华星保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否	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	517.70	2.50%
合计		-	-	3,695.83	17.8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主要采购钢材、烘筒、减速电机、辊、变频器等，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3,261.60 万元、4,400.54 万元及 2,197.85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10%、17.19%及 20.96%。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5 年 1 月—6 月					

1	苏州市创捷工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否	变频器等	609.13	5.81%
2	大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否	钢材	530.81	5.06%
3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否	烘筒	466.90	4.45%
4	日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减速电机	336.96	3.21%
5	无锡凯迪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否	钢材	254.05	2.42%
合计		-	-	2,197.85	20.96%
2024 年度					
1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否	烘筒	1,151.50	4.50%
2	苏州市创捷工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否	变频器等	945.83	3.70%
3	安徽皓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否	辊	786.66	3.07%
4	无锡浦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否	钢材	770.81	3.01%
5	日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减速电机	745.74	2.91%
合计		-	-	4,400.54	17.19%
2023 年度					
1	张家港市江南沙洲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否	烘筒	739.01	4.78%
2	安徽皓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否	辊	708.84	4.59%
3	苏州市创捷工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否	变频器等	657.82	4.26%
4	无锡浦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否	钢材	646.20	4.18%
5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否	烘筒	509.73	3.30%
合计		-	-	3,261.60	21.10%

注 1：前五名供应商按照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口径计算采购金额；

注 2：安徽皓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包括：安徽皓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淮北汇泽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TEXFINITYNV	销售-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商用洗衣机系列；	631.82	2,221.31	1,399.73
		采购-控制器、电机、变频器等	36.47	105.22	145.38

如上表所示，公司向 TEXFINITYNV 销售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商用洗衣机系列等成品，向其采购控制器、电机、变频器等零部件。

公司对上述主要客户既开展销售又开展采购业务，系公司开展业务的需要。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	-	600.00	100.00%	-	-
个人卡收款						
合计	-	-	600.00	100.00%	-	-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存在少量现金收款情况，报告期内，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0.06 万元和 0.00 万元，交易金额较小，主要系以现金的形式收取的少量生活废品款。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通过个人卡收款情形。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		54,769.74	100.00%	10,880.96	100.00%
个人卡付款						
合计	-	-	54,769.74	100.00%	10,880.96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现金付款金额分别为 1.09 万元、5.48 万元和 0.00 万元，整体维持在较低水平，主要是支付员工福利费及少量报销款。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通过个人卡付款情形。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所属行业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下发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 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 13 类行业；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 号）和《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隧道式工业洗衣系统、高速熨烫线、工服处理线等工业洗涤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全球工业洗涤提供领先的系统解决方案。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C）之（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之（C3554）洗涤机械制造”；根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洗涤机械制造（C3554）；根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机械（12101511）。

分公司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截至目前未进行实际经营。

子公司香港西耳门智能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洗涤设备的进出口贸易。

公司及子公司所属产业不在《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核查名录范围，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综上所述，公司及子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上述规定中的任何一类，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评批复及验收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环评验收文件
1	川岛装备	年产30000台/套智能洗涤机械项目	2019年5月13日，南通市港闸区行政审批局出具了通港闸行审环许【2019】18号《关于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0台/套智能洗涤机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该意见载明，仅从环保角度分析，年产30000台/套智能洗涤机械项目可行。	1、2022年1月4日，川岛科技出具了《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0台/套智能洗涤机械项目主体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该意见载明，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于2022年1月4日公示了验收报告，且在全国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公开相关信息。 2、2022年4月6日，川岛科技出具《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0台/套智能洗涤机械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该意见载明，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同日，验收专家组签署《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0台/套智能洗涤机械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咨询会会议纪要》，该纪要载明，在整改完善的基础上，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正式投入运行。2022年4月7日，公司公示了验收报告，且全国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公开了相关信息。

注：经核查，公司年产30000台/套智能洗涤机械项目于2021年8月开始投入生产。公司在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前已投入生产，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规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或者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2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处5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或者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关闭。”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该项目的环评验收，且根据公司提供的《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0台/套智能洗涤机械项目主体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该项目各类污染物均

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和试生产过程中未造成环境污染；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经过环境验收监测完全满足主体工程需要；项目建设过程中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也未受到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的上述环保方面的瑕疵，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3、排污许可情况

公司现持有 2025 年 6 月 25 日登记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320600MA1XRUH06T001X，有效期为 2025 年 6 月 25 日至 2030 年 6 月 24 日。

4、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根据南通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南通市企业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2025 年版）》、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证明》、公司的书面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涉及安全生产许可事项并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业范畴，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要求。

2、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采取了保障安全生产的有效措施，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也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重大事故、纠纷、处罚。根据南通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南通市企业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2025 年版）》、公司的书面确认，报告期内，公司在安全生产领域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三）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下：

序号	主体	认证项目	证书编号	执行标准	有效期	颁证机关
1	川岛装备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3425Q50300R0M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2025-4-9 至 2028-4-8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	川岛装备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3425E30144R0M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2025-4-9 至 2028-4-8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3	川岛装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3425S20121R0M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2025-4-9 至 2028-4-8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质量方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南通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南通市企业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2025 年版）》、公司的书面确认，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因违反国家和地方产品质量与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高耗能、高排放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公司处于（募集资金投向）火电、石化、化工、钢铁、建材、有色金属行业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不属于火电、石化、化工、钢铁、建材、有色金属行业。

（五）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商业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采购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烘筒、减速机、辊、变频器等。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采购量随综合产量及库存量变动而动态变动。

公司制定了规范的采购管理制度，设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对供应商管理、采购执行环节、采购产品检验等关键环节进行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通过市场调研、行业展会、供应商推荐等渠道开发潜在供应商及建立合格供应商清单。依据质量、价格、交货期、技术能力等维度制定评估标准组织相关部门评审筛选，其中关键物资供应商需进一步通过现场评审，确定合格供应商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同时定期开展

供应商绩效评估，优化供应商结构，并建立备用供应商机制以应对供应风险。采购执行环节方面，采购员根据请购单在合格供应商名单内对比质量、价格及供货期后确定供应商，经询价、核价审批后签订采购合同，下达订单后按交货期全程跟踪直至送货完成。产品检验方面，采购物料到货后，质量管理部门和相关使用部门对所购货物或劳务等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合理备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反馈客户的订单要求安排生产，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有序组织生产，保证人员安排、原材料采购等达到生产需求，从而保证产品的质量和交货时间。同时公司结合对市场需求的预测分析，对于部分定制化程度较低的产品进行适度备货，确保必要的安全库存以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营销中心与客户达成销售意向后，由制造中心联合采购部、质量部开展订单评审，并根据评审结果形成报价。正式获取销售订单后，制造中心结合公司生产优先级，进行物料需求分解，下达生产计划，生产计划会根据市场变化、客户需求等要素进行动态调整。采购部按照要求下达采购订单，依据物料需求计划开展备货，保障生产物料及时供应。各生产事业部依据生产计划，分工开展生产作业。质量部贯穿生产全流程开展质量监督与检验。产品生产完毕，经质量部调试完成后，合格的产品由成品仓库主管进行入库管理。

3、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营销中心负责公司境内外市场开拓、客户开发及维护、产品需求分析及订单跟踪等销售工作。公司形成以下销售模式：境内采用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少数销售通过贸易类客户进行；销售境外则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公司境内外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

（1）境内销售

为更加及时、全面地了解客户的需求和市场发展，公司在境内采取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与客户直接洽谈及签订合同。公司营销中心通过招投标、主动拜访、存量客户推介、展会推广、线上推广等方式进行客户开拓，与客户取得联系后，由公司销售人员和技术人员与客户进行持续的需求对接、技术方案接洽以及商务谈判，最终签订销售合同。

（2）境外销售

为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公司建立了经销商体系，在境外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在深入调研境外市场情况后，对资信情况良好且拥有广泛客户资源的经销商进行销售授权，由经销商负责相关客户的开发、维护以及售后等，经销商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公司与经销商签署销售合同。

4、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身发展战略为基准，紧跟技术发展趋势，结合外部环境和客户需求，自主开展研发工作。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研发部门，并构建了涵盖研发项目立项、开发、过程控制、验收的全流程管理体系。一方面，公司将日常经营中客户的需求与技术等反馈融入研发计划，针对性地开发新产品、提升产品性能、优化生产工艺；另一方面，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和行业前沿技术的相关动态和发展趋势，针对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积极开展研究并进行技术储备。与此同时，公司持续推动生产过程的安全化、智能化，形成了以市场需求和行业技术趋势为导向的研发机制。

5、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主要源自于主营产品销售。公司依托先进技术水平、稳定产品品质、优质配套服务以及优秀的客户拓展能力等优势持续获取下游客户订单，并凭借深耕行业多年积累的丰富经验，长期沉淀发展的技术能力，专业可靠的业务团队，实现对客户差异化需求的高效响应，在此过程中不仅持续强化了公司的技术实力与行业理解能力，更实现了技术迭代与收入增长良性循环。

七、创新特征

（一）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工业洗涤设备领域，将研发创新视为推动企业长远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始终注重产品与技术创新。公司的创新特征贯穿技术研发、产品迭代、生产制造、管理运营全链条，以“智能化、自动化、绿色化”为核心，组建了专业稳定的研发团队，构建了完备的研发体系，配备了齐全的研发配套装备，凭借持续的技术积累，具备行业内较为领先的技术实力。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专利技术 37 项，其中发明专利为 6 项。公司先后被授予“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企业”、“江苏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南通市企业技术中心”、“南通市工业设计中心”、“南通市工程研发技术中心”、“中国轻工机械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先进集体”、“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企业”、“中国洗涤机械行业十强企业”等荣誉称号。

公司创新特征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产品与技术创新

公司深耕洗涤装备核心技术研发，形成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成果，核心产品搭载自主研发技术，形成了“从研发到专利再到产品”的良性转化机制。

1.降低能耗

洗衣龙方面，公司研发了“隧道式洗衣机节水洗涤工艺”，通过双仓逆流漂洗、循环水过滤系

统、按布草重量动态配比水与化料等创新设计，较传统工艺显著降低水消耗量与化料成本，解决行业高耗水难题。同时，该工艺针对不同仓位洗衣机优化洗涤流程，实现洗涤效果与成本控制的双重提升，相关技术已获得专利。

烘干机方面，公司通过独特的回风循环利用、燃烧室双层结构、整体保温、“气吹+振动”纤毛收集等创新设计，提升烘干品质的同时，降低了能源消耗，提升烘干效率。

设备的加热方式方面，近几年来，公司不断研发出以天然气为燃料的系列产品，如直燃式贯通烘干机，直燃槽式熨平机，直燃式烘干机等，为客户打造无蒸汽或少蒸汽的洗衣厂，降低客户的运行成本。其中直燃槽式熨平机通过了由中国轻工联合会组织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给出了“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鉴定意见。

2.打造自动化洗衣工厂，提高效率，减少劳动力成本

针对洗涤行业普遍存在的人工成本较高、运营效率不足的行业痛点，公司针对性推出“智慧洗衣工厂整体规划设计”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已具备提供涵盖隧道式洗衣系统、物流吊袋系统、后整理吊挂输送系统及后整理智能输送线等解决方案的技术实力。此外，公司正规划设计脏污布草自动分拣系统、床单被套无人送进系统、毛巾无人送进系统及储存式枕套送进系统等项目，进一步完善智慧洗衣工厂的自动化场景覆盖。

为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在结构设计和材料工艺方面形成了配套技术，提升产品的稳定性，优化产品的使用感受。一方面，根据不同产品的性能特点进行材料工艺的选取和创新。例如，水洗机涉水部件全部采用不锈钢材质，有效抵御水蚀，显著延长设备使用寿命；烘干机烘筒选用热传导性能更优的优质锅炉碳钢，其热传导效率为不锈钢的 2.5 倍，可大幅缩短烘干周期、提升处理效率；同时，关键部件加工采用激光切割工艺，精度控制更严苛，保障设备运行的稳定性与可靠性。另一方面，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品质和使用体验。例如，工业洗衣机系列产品的前倾斜出料设计，操作人员无需弯腰搬运，劳动强度显著降低；水洗机外缸体后倾斜 3.5 度设计，衣物除左右旋转搅拌洗涤外，还可以从外到内翻转搅拌洗涤，既提升洗净度，又避免衣物在门处挤压造成损坏；内筒和外缸交接处口面采用 270 度卷边口设计，口面光洁、结构强度高且间隙小，有效降低衣物破损率；此外，设备的下悬浮弹簧减震结构设计，有效降低噪音水平，无需单独地基即可安装，适应不同楼层、不同场景，灵活性显著提升。

二、生产与管理模式创新

公司注重数字化建设，以智能制造与标准化管理为核心，构建从加工到仓储的全环节智能化生产能力，保障产品品质与交付效率。车间配备激光切割机、数控转塔冲床、高精度数控折弯机等专用设备，引入智能管理系统，从加工到仓储全环节减少人工干预，提高效率，降低人工失误发生率。另外，公司以 ERP 与 MES 系统为核心，使得从市场需求到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产品交付以及售后服务全流程的数据实现联动，从而提升生产响应速度，提升决策效率和资源利用效率。

三、行业价值创新

公司将绿色节能理念融入技术与产品创新，契合全球制造业低碳化发展趋势。除节水洗涤工艺外，核心设备均搭载节能设计，如辊式熨平机通过烘筒保温设计与蒸汽智能调度，能耗较普通设备显著降低；洗衣龙采用焊缝光滑 4mm 不锈钢内筒，减少运行损耗、延长使用寿命，兼顾耐用性与能源效率等，从“技术节能”和“材料节能”两个方向创新发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二）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继受取得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37	0
2	其中：发明专利	6	0
3	实用新型专利	24	0
4	外观设计专利	7	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7	0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3

（三）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自主研发为核心，针对新产品涉及的相关技术，在充分的市场调研与可行性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布局定向开发，确保技术创新与公司战略、市场需求同频共振。目前，公司已构建成熟的研发组织架构、规范的管理机制、专业的研发团队，为持续创新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先后获得“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企业”、“江苏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南通市企业技术中心”、“南通市工业设计中心”、“南通市工程研发技术中心”、“中国轻工机械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先进集体”、“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企业”、“中国洗涤机械行业十强企业”、“省五星级上云企业”等荣誉称号。此外，公司参与了《工业洗涤机械的安

全要求》《干洗机安全要求》等国家标准计划的起草工作，目前相关标准正处于审查阶段。这一参与体现了公司在技术研发与安全规范领域的专业积累，且具备较为突出的行业竞争地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 37 项专利，其中有 6 项发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845.32 万元、1,298.59 万元和 634.3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9%、3.50%和 3.07%。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超高速阶段送进式展布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78.85	186.73	-
打散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123.00	-	-
高速离心脱水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73.43	-	-
高稳定性双通道双堆码折叠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87.26	255.65	-
高效节能直燃柔性槽式熨平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93.82	285.06	-
全自动洗衣机	自主研发	97.30	-	-
智能输送线	自主研发	80.67	-	-
布草物流吊袋式输送系统的研发	自主研发	-	325.60	-
布草洗涤智慧分拣系统的研发	自主研发	-	245.56	304.99
低噪硬连接堆叠式商用洗烘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	-	282.27
节能型高效贯通式烘干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	-	258.06
合计	-	634.34	1,298.59	845.32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0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07%	3.50%	4.09%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定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南通市企业技术中心、南通市工业设计中心、南通市工程研发技术中心、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省三星级上云企业
详细情况	1、2024年5月，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2、2022年11月18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223200890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3、2023年11月，公司被南通市科技局认定为“南通市工程研发技术中心”。 4、2024年1月，公司被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南通市2023年企业技术中心”。 5、2024年1月，公司被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南通市2023年度第二批省三星级上云企业”。 6、2024年12月，公司被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南通市工业设计中心”。 7、2025年11月，公司被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认定为“2025年第三批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隧道式工业洗衣系统、熨烫设备、工服处理线等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55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中的“C3554 洗涤机械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通用及交通运输设备（CG）-专用设备制造业（CG35）-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CG355）-洗涤机械制造（CG3554）。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对行业进行宏观调控，组织实施产业政策，研究拟订行业发展规划，指导技术改造及行业结构调整等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拟订工业行业的行业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等
3	国家生态环境部	拟定与行业有关的环保政策、规划，制定和发布环保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等，对生产企业日常排放进行监督、监测等
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与生产有关的标准，对生产企业产品生产进行监督、检测等
5	国家应急管理部	制订行业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
6	中国轻工机械协会	开展全行业基本情况的调查、收集和整理工作。在制订行业规划、经济技术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经济立法等方面向政府部门提出建议；推动结构调整，协调企业之间生产经营、

		技术合作等方面的问题，组织交流、推广科研成果和先进管理经验；组织协商订立行业规章、公约等
--	--	--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	-	国务院	2025 年 3 月	推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加快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强化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进一步扩大范围、降门槛，深入实施制造业重大技术改造升级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工程。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培育一批既懂行业又懂数字化的服务商，加大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支持。开展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行动。深入推进制造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工作，加强全面质量管理，打造名品精品、经典产业。
2	《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规〔2024〕53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	2024 年 3 月	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以大规模设备更新为抓手，实施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工程，以数字化转型和绿色化升级为重点，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高国民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3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国发〔2024〕7 号	国务院	2024 年 3 月	推进重点行业设备更新改造。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以节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为重要方向，聚焦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电力、机械、航空、船舶、轻纺、电子等重点行业，大力推动生产设备、用能设备、发输配电设备等更新和技术改造。加快推广能效达到先进水平和节能水平的用能设备，分行业分领域实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广应用智能制造设备和软件，加快工业互联网建设和普及应用，培育数字经济赋智赋能新模式。严格落实能耗、排放、安全等强制性标准和设备淘汰目录要求，依法依规淘汰不达标设备。
4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规〔2023〕258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	2023 年 12 月	石化化工、钢铁、有色、建材、机械、汽车、轻工、纺织等传统制造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和满足人民生活需要的重要基础……需加快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转型升级。
5	《关于推动	工信部联	工业和信	2022 年 6 月	在强化科技创新战略支撑方面，将新

	轻工业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	消费（2022）68号	息化部等五部门		型洗涤设备列入关键技术研发过程，深入推进技术研发与工程化、产业化，加快建立核心技术体系，提升行业技术水平。面向未来重大消费需求，推动建立跨行业、跨学科交流机制，加强战略前沿技术布局。
6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2021）207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	2021年12月	提出2025年的主要目标之一是转型升级成效显著：制造业企业生产效率、产品良品率、能源资源利用率等显著提升，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水平明显提升。
7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全国人大	2021年3月	推动数据赋能全产业链协同转型。在重点行业和区域建设若干国际水准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和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深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市场服务等环节的数字化应用，培育发展个性定制、柔性制造等新模式，加快产业园区数字化改革。

xi

（2）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国家一系列产业政策和指导性文件的推出，为公司所处行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制度与政策环境。近年来，国家产业政策推动洗涤机械向智能、高效、环保等方向发展，与公司发展方向相契合，其对公司产品研发具有指导作用，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隧道式工业洗衣系统、熨烫设备、工服处理线等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55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中的“C3554 洗涤机械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通用及交通运输设备（CG）-专用设备制造业（CG35）-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CG355）-洗涤机械制造（CG3554）。

（1）行业发展概况

工业洗涤设备是用于酒店、医院、洗衣房、纺织厂、工厂制服清洗等大规模布草和织物清洁的专业机械，主要包括全自动洗衣机、脱水机、烘干机、烫平机、折叠机等系列设备，具备高容量、高强度、自动化程度高等特点。随着自动化水平的提高，工业洗涤设备已经在服装企业、纺织企业、水洗企业、各类工厂、学校、酒店、医院等行业得到广泛应用，是释放劳动力、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作效率以及降低能源消耗的必然需求。随着技术不断进步，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新型材料、智能化技术、节能技术被应用到工业洗涤设备中，高效、节能、环保是未来发展的趋势。

工业洗涤设备行业的发展可以追溯到 20 世纪初，当时主要以手动操作和简单机械为主。随着第二次工业革命的推进，工业洗涤设备开始向自动化方向发展，行业规模逐渐扩大。20 世纪 50 年代至 70 年代，全球范围内的工业化进程加快，对洗衣设备的需求量大幅增加，工业洗衣设备行业迎来快速发展期。20 世纪 80 年代至今，随着科技的进步，行业产品在性能、功能、节能环保等方面取得显著提升，行业进入成熟期，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企业间的并购重组不断上演。

我国工业洗涤设备行业的发展与国外相比起步略晚，整体上看，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一是从上世纪 70 年代到本世纪初，当时人民生活水平较低，旅游业不发达，酒店数量少，服装面料档次较低，限制了洗涤设备产品的开发与生产；2003 年以来，人民生活水平有所提高，中国旅游业蓬勃发展，连锁酒店快速扩张，医院、酒店等也将部分服务型工作外包，释放了大量的工业洗涤设备的需求，工业洗涤设备制造企业也迎来爆发式增长；2015 年后，市场需求量仍在增长，同时对工业洗涤设备的高效、节能、环保的要求不断提高。工业洗涤设备制造企业迎来十年高速增长后的第一轮洗牌，部分产品质量、技术创新跟不上市场节奏的洗涤设备制造厂商被逐步淘汰，市场集中度有所提升；同时，以江苏海狮、上海航星、上海威士、川岛装备为代表的本土企业开始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

工业洗涤设备的应用领域广泛，涵盖了多个行业和场景，如酒店业、医疗卫生行业、纺织印染行业等。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和人类聚集产业的发展，批量化洗涤需求日益旺盛，推动了工业化洗涤产业的迅速发展。酒店、医院、工厂等场所对大批量洗涤设备的需求不断增加，特别是酒店和医院等服务行业，其床单、被套等物品需要定期大规模洗涤，这使得工业洗涤机械的需求持续上升。此外，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工业洗涤设备行业也在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智能化、自动化、节能环保等先进技术的应用，提高了工业洗涤设备的效率和洗涤质量，满足了用户对高品质洗涤的需求。同时，技术的革新能够带来新功能和新服务，从而引导和激发消费者的潜在需求。据产业世界网数据，2025 年全球工业洗涤设备市场规模预计突破 450 亿美元，中国贡献率超过 35%，成为增长核心驱动力；连续式洗涤龙、智能化分配系统等高端设备渗透率提升至 28%。

工业洗涤设备行业呈现区域差异化发展格局。从全球市场来看，北美、欧洲等发达地区由于服务业和制造业发展成熟，对工业洗涤设备的购新需求和替换需求长期处于较高水平，是全球主要的市场区域；而亚太地区随着新兴经济体的快速发展，尤其是中国、印度等国家服务业的崛起，市场规模增长迅速，成为全球工业洗涤设备市场增长的重要引擎。从中国市场看，华东、华南地区下游应用行业发展繁荣，为工业洗涤设备主要的生产中心和消费市场，销量占全国比重的 34.1%和 22.6%，市场成熟度高，产业链和物流配套完善。华北、华中和西南地区现销量占比稍低。随着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推进，京津冀、中部城市群（如武汉、长沙）、成渝城市群等区域经济快速崛起。这些地区正加速承接产业转移，同时本地的服务业也在快速发展，带动了对工业洗涤设备的增量需求，成为行业未来重要的增长市场。

整体而言，当前行业正处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的关键阶段，呈现市场稳步增长、技术迭代加速、竞争格局集中化的特征。

（2）行业产业链及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①上游原材料市场

工业洗涤设备行业作为制造业的重要组成成分，其生产制造环节依赖钢材、烘筒、减速机、辊、变频器等上游原材料。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原材料的充足、稳定和供应及时将影响公司正常生产运营。经过长期的发展，我国的钢材、烘筒、减速机、辊、变频器等领域拥有深厚的工业基础，为工业洗涤设备上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提供了优质的保障和坚实的基础。

②下游应用领域

酒店行业是工业洗涤设备的核心应用领域之一。根据 Global Growth Insights 数据，2023 年市场规模约占全球工业洗涤设备总需求的 35%。

根据中国饭店协会发布的《2025 中国酒店业发展报告》，随着旅游行业恢复和商旅需求的增长，我国酒店门店数量自 2022 年后恢复并保持稳定增长态势，2024 年单年客房增幅达到 13.8%，为十年来最高。

在门店数和客房数增长的同时，国内酒店行业发展呈现出连锁化率提高、县域市场规模扩张、绿色发展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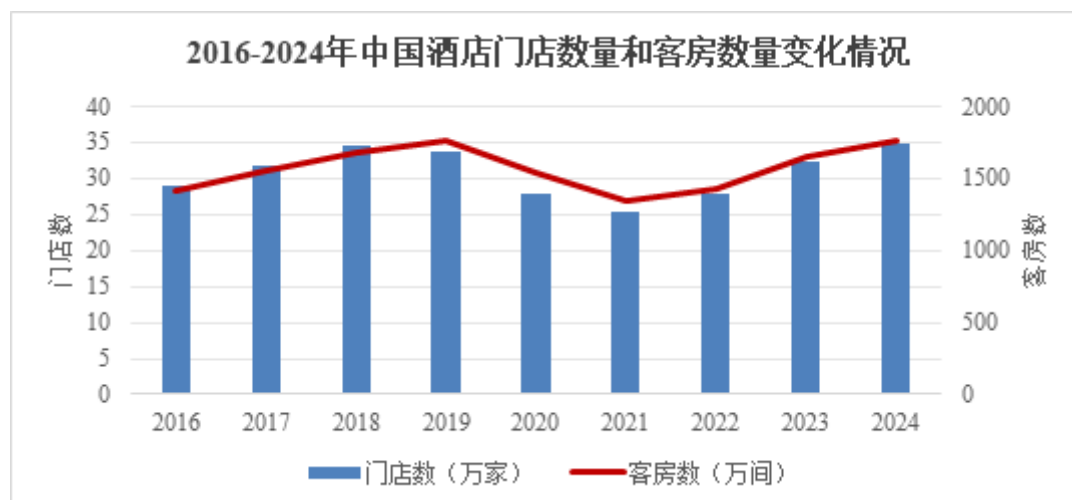
从连锁化率来看，根据中国饭店协会发布的《2025 中国酒店业发展报告》，截至 2024 年底，全国酒店客房连锁化率达 40.09%，较 2018 年的 18.56% 实现翻倍增长。这一趋势主要源自于消费者对住宿的标准化服务、品质保障和品牌体验需求不断提升，而连锁酒店凭借统一管理、规范服务的优势更易获得市场认可。同时，连锁品牌通过集中采购、数字化管理、会员体系搭建等资源整合能力，能够有效降低单店运营成本，抗风险能力显著优于单体酒店，进一步推动了连锁化进程。

从县域市场扩张来看，根据《全国县域旅游发展研究报告 2025》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县域旅游平均接待游客总量为 580.79 万人次，同比增长 14.26%。反向旅游的兴起，使得消费者转向小众、沉浸式县域旅游。一方面直接带来了住宿需求，另一方面在一定程度上带动居民收入提升，本地商务、婚庆及休闲消费需求增长，为酒店市场扩张提供了支撑。

从绿色发展来看，“双碳”目标下，国家及行业协会推动绿色酒店标准建设，如《住宿企业 ESG 管理体系要求》等标准获商务部认可，引导行业规范化转型；同时，节能设备的应用可有效降低酒店水电能耗，绿色转型能显著提升盈利空间。绿色发展从政策标准制定到企业实践落地已形成完整推进链条。

布草洁净度、熨烫平整度已成为各大 OTA 平台评分的前三指标，连锁酒店为保证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通常配置自有的或外包的中央洗衣房；而县域市场的扩张直接扩展了工业洗涤设备的新增量空间；绿色发展，节能减排的价值导向促使部分企业提前更换高能耗的工业洗涤设备，进一步为行业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综上，酒店行业的发展带来工业洗涤设备行业形成“新增需求+存量更新”的双轮增长格局。



数据来源：《2025 中国酒店业发展报告》

医疗卫生行业也是工业洗涤设备的重要应用市场，根据 Global Growth Insights 数据，2023 年医疗卫生行业工业洗涤设备需求规模约占全球工业洗涤设备总需求的 25%。近年来，中国医疗卫生行业在政策支持、人口老龄化、健康意识觉醒等因素推动下，呈现持续增长态势。

医疗行业发展为工业洗涤设备创造需求驱动力。“健康中国 2030”规划与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政策推动医疗资源向基层下沉。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2020 年到 2024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数量已经从 97 万个增加到 104 万个。卫生机构数量的增长直接拓展设备新增市场。同时，人口老龄化、公共卫生意识提升及养老护理机构发展共同推高病员服、床单被罩等医用织物高频次、规模化清洗需求，形成设备核心需求池。此外，WS/T 508-2016《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等标准的执行力度不断强化，对医用织物的清洗消毒提出了严苛的流程与指标要求，成为部分老旧工业洗涤设备更新换代的推力；受制于土地成本上升、环保审批趋严、人力成本增加等因素，医院后勤服务专业化外包有增长趋势。第三方洗涤服务机构的崛起将进一步拉动设备集中采购需求，开辟了新的增长空间。

多重因素叠加下，医疗行业扩张持续为工业洗涤设备开辟增量市场。

（3）行业的发展趋势

①智能化、自动化趋势

随着技术的不断提升和智能制造理念的普及，工业洗涤设备正朝着智能化、自动化方向发展。

设备集成了先进的传感器、控制系统和物联网技术，能够实现洗涤过程的自动监测、参数自动调整、故障自动诊断与预警等功能。例如，通过传感器实时监测布草重量、布草种类等参数，调整相应程序，以达到最佳的洗涤效果，同时节省水、电和洗涤剂的消耗。此外，自动化的生产线，如洗衣龙系统与熨烫、折叠设备的联动，因可大幅提高洗涤效率，减少人工干预，降低运营成本，也越来越受到市场的青睐。

②节能、环保趋势

在全球环保意识不断增强以及国内节能减排政策的推动下，工业洗涤设备的节能环保相关性能成为市场关注的焦点。设备制造商纷纷加大研发投入，推出节能型产品。例如采用直燃式加热等新型加热技术提高能源效率，通过逆流漂洗等水循环优化技术减少水资源消耗，应用精确的洗涤剂投放系统避免化学品的浪费和过度排放等。同时，设备的噪音控制、碳排放等环保指标也在不断提升，以满足趋严的环保法规要求。

③定制化、多元化趋势

不同行业，如酒店、医院、纺织、自助洗衣房等对工业洗涤设备的需求存在明显差异。酒店行业注重布草的洗涤质量和设备的处理能力，以满足大规模布草的快速周转；医院行业则对设备的卫生消毒功能有更高要求，需要设备具备更高的清洁能力及消毒灭菌等功能；纺织印染行业需要处理不同材质、颜色的纺织品，对设备的兼容性和稳定性要求较高。因此，定制化的工业洗涤设备解决方案越来越受欢迎，设备制造商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从设备选型、生产线设计到后期维护的一站式服务。此外，产品类型也更加多元化，除了传统的工业洗衣机、熨烫机等，还出现了针对特定场景的专用设备，如工服处理线、商用投币洗衣机等。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竞争格局

全球范围内，市场由数家跨国企业与众多区域性厂商共同主导。国际知名品牌如德国的凯尼基莎（Kannegiesser）、德国的简森集团（Jensen-Group）、美国的阿兰斯（Laundry Solutions Group）等在行业内深耕多年，在研发投入、品牌影响力、全球化布局等方面具有先发优势，产品广泛应用于全球各大酒店、医院、纺织企业等，和国际知名洗衣集团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同时，一些区域性品牌也在各自的市场区域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它们通常更了解当地市场需求，能够提供更具针对性的产品和服务，具备性价比优势，在中低端市场或特定区域市场占据一定份额。

中国工业洗涤设备市场参与者众多。国际知名品牌凭借核心技术、品牌积淀和本地化生产，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着力于高附加值产品和长期服务合约。本土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在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市场拓展等方面取得了较大进步，涌现出一批具有一定规模和影响力的企业，如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士机械有限公司、上海航星机

械（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小鸭集团洗涤机械有限公司等。这些本土企业凭借性价比优势、快速的市场响应能力以及对国内市场需求的深刻理解，在国内市场占据了较大的份额，并且部分企业的产品已出口到国际市场与国际品牌正面竞争。

从当前竞争态势来看，随着本土企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和品牌建设的加强，未来在高端市场的竞争力有望进一步增强，市场份额也将逐步扩大。同时，行业内的整合或将逐渐加剧，部分规模较小、技术实力薄弱、缺乏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或将面临淘汰或兼并的局面，市场集中度有望逐步提高。

（2）行业进入壁垒

①品牌壁垒

工业洗涤设备市场的先发企业通过空间布局抢占与品牌扩张，已建立较高的品牌知名度。鉴于设备购置成本高、使用周期长，下游客户在选择时，为保障产品运行及售后服务的稳定性，通常倾向于选购经市场验证的成熟知名品牌。新进入市场企业短时间内较难形成品牌积累，在与早期进入企业的市场竞争中通常处于弱势地位，需要一定时间树立品牌知名度并实现口碑的积累。当下工业洗涤设备下游客户对设备的质量、能耗情况的要求不断提高，技术创新在品牌力的体现中愈发重要，新进企业更加需要通过先进技术的开发、植入、应用来实现品牌力的突破。

②技术壁垒

早期进入市场的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大量研发成果及生产经验，构建了成熟的研发团队，掌握了大量关键技术及专利，构建起了强大的技术壁垒。新进企业较难吸引行业高素质技术人才，同时受早期进入企业的专利限制制约，技术创新具有较大难度。当下下游领域对产品的工艺、设计、性能及绿色属性等有了更高的要求，加大了产品开发所需的投入，对技术储备、研发实力不足的企业进入本行业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③资金壁垒

工业洗涤设备制造行业所需的资金投入较高。首先，生产线的前期组建需要进行一定规模的土地、厂房、仓库的建设，需要购置一系列专业的生产设备，前期投入较大，而后期产能扩充、持续性的技术研发投入、产品的迭代升级亦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其次，在产品销售阶段，企业需进行营销推广，并组建专业化团队在第一时间解决客户在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提升售后服务响应能力。因此，较高的固定资产和营运资金投入对于资金有限、融资能力较弱的企业进入本行业构成一定的障碍。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工业洗涤机械行业。公司凭借齐备的产品类型、优秀的研发能力、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高效快速的响应能力，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获得了下游客户的认可，获得了“中国洗涤机械行业十强企业”、“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企业”、“中国轻工机械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先进集体”等荣誉。公司在中国工业洗涤设备制造领域已建立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产品主要为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服处理线、工业洗衣机系列、商用洗衣机系列等洗涤设备及提供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服务。行业内主营产品类似且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主要包括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士机械有限公司、山东小鸭集团洗涤机械有限公司、上海航星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对应官网及其他公开信息，上述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简介
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8 年 7 月，注册地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乐余镇乐红路 2 号。公司致力于为全球工业化洗涤、商用洗涤提供全流程、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涵盖洗衣龙系列、后整理设备、智能物流系列、智慧工场解决方案系列等。公司占地面积 166000m ² ，建筑面积 116800m ² ，总资产 6.2 亿元，拥有十二大产品系列、三十多个品种、一百多种规格，年生产能力达 12000 台套。
上海威士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7 年 1 月，注册地位于上海市黄浦区丽园路 502-508 号主楼 201 室。公司专注于自主研发、制造智能制衣整烫定型设备、智能制衣缝绗设备、智能洗涤设备以及自动化物流分拣，存储，输送系统，产品涵盖自动化制衣及熨烫设备、汽车内饰自动化缝制系统、纺织品智能化洗涤设备及后整理设备、自动化物流输送系统等四大系列，近 200 多个品种，服务全球 80 余个国家和地区的服装制造企业、洗涤企业。
山东小鸭集团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1 年 7 月，注册地位于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1 号。公司主要生产“小鸭”牌系列洗涤机械设备，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洗脱机、烷烃溶剂系列干洗机、折叠机、熨平机、烘干机等产品，主要客户涵盖民政、军队、核电、酒店、医院、纺织、服装及洗涤等行业。
上海航星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2 年 6 月，注册地位于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奉永路 627 号 4 幢一层。公司致力于为工业及商用洗涤领域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主要产品包括 SGS 绿色洗涤系统（隧道式洗涤系统、单机集成洗涤系统）、全品类全自动洗涤脱水机、烘干机、展布机、熨平机、折叠机，以及相关后整理及其他辅助设备以及可定制化综合洗涤解决方案。目前，航星的方案和产品广泛分布在全球 50 多个国家的高星级酒店、医疗及健康机构、大型中央洗涤工厂、机场及铁路等公共空间，商用洗衣房等企业和机构。

（3）公司竞争优势

①研发及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内长期专注于工业洗涤设备领域的专业制造商。凭借在工业洗涤设备领域的持续投入，掌握了循环水过滤、逆流漂洗、热风回用、柔性烫槽等关键技术，技术水平较为先进。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先后获得“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企业”、“江苏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南通市企业技术中心”、“南通市工业设计中心”、“南通市工程研发技

术中心”、“中国轻工机械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先进集体”、“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企业”、“中国洗涤机械行业十强企业”等荣誉称号。此外，公司参与起草了《工业洗涤机械的安全要求》《干洗机安全要求》等国家标准计划，目前正在审查中，具备较为突出的行业竞争地位。

②产品及品牌优势

公司根据行业动态，客户需求变化，持续进行产品优化和创新，能满足不同行业、规模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截至目前，公司已构建覆盖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工业洗衣机及商用洗衣机的完整产品矩阵，可满足工业洗涤领域的绝大部分应用需求。同时，公司根据客户实际情况和核心诉求，为客户提供智能洗衣工厂规划和设计的服务，构建了包含设备销售和服务增值的业务体系。

经过多年深耕，公司已显著提升企业规模，在行业中处于较为领先的地位。公司的产品设计聚焦高效率、低能耗及稳定耐用特性，满足下游行业需求，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此外，公司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对设计开发、原料采购、设备生产至售后服务全流程实施全方位质量管控，确保产品性能稳定。凭借优质产品与完善品控，公司品牌积累了良好市场口碑，形成显著品牌优势，为潜在客户开拓奠定坚实基础。

③行业经验及服务优势

依托丰富的业务积淀，公司已形成覆盖多场景的问题解决能力，既为产品迭代优化提供实践支撑，又能快速响应客户实时需求。公司可针对不同客户定制场景化解决方案，更贴合不同客户的业务需求，形成了一定业务壁垒。此外，公司构建了完备的售后服务体系，在各地拥有多个专业售后服务小组，能快速响应并解决客户需求，提供全周期保障：设备交付后配套现场调试培训与定期预防性上门维修，搭建 24 小时在线客服，承诺 4 小时故障响应，最大限度减少客户停机损失。

（4）公司竞争劣势

①筹资渠道相对单一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和市场规模的扩大，公司在产能提升、研发创新、营销网络建设等方面资金需求也在不断增加。公司过去的发展所需资金长期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和银行贷款解决，公司目前可利用的融资渠道较少，融资规模受限，支撑公司发展所需外部资金的来源较为单一，使得公司在面对大规模项目投资或市场拓展时可能会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公司亟需拓展多样化的融资渠道，以便及时把握市场机会，为未来持续稳健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②国际化人才储备不足

公司目前已具备经验丰富、专业能力强的管理人才和技术研发人才队伍，并且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和人才引进，不断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和竞争力。但随着公司未来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目前国际化的销售人才和管理人才储备不足，亟需引进国际化人才，以推动公司的国际化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国际化销售网络和服务体系。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 战略发展目标

公司的发展愿景是成为全球领先的工业智能洗涤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全面加强在营销、研发、生产和内部运营等关键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及时跟进行业技术发展情况和下游应用市场发展动态，推动技术革新，持续推进管理的优化升级，积极培养和吸引各路人才，全面提升公司治理结构，努力实现产品多元化、技术多元化、市场多元化、业务多元化的战略发展目标。

（二） 发展计划

一是加大研发投入，筑牢核心竞争力。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跟下游应用市场发展动态，巩固现有核心技术优势，深耕产品智能化、节能化、高效化等关键技术迭代。结合不同行业、应用场景特性，进行适配客户需求的产品研发，构建全场景、分层级产品矩阵，满足不同行业、规模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二是坚持国际化发展战略，提升国际化水平。公司在维护好，拓展好现有市场和客户的基础上，实施国际化发展战略，树立国际化发展思维，把握新兴经济体的巨大增量市场，拓宽海外多元化销售渠道并建立完善的国际性服务网络，以加快推进公司国际化发展，提升国际化水平；

三是全面提升产品和服务品质，维护良好品牌形象。在现有的基础上，公司将持续引入先进设备，优化产品性能，并进一步提升管理及生产的智能程度，更好地通过数据联动提升生产响应速度，提升决策效率和资源利用效率，提高产品品质，为技术创新和业务开拓提供支撑。同时，公司将优化现有销售服务网点布局，完善服务体系，加大对客户的持续跟踪服务力度，强化公司在产品品质、成本管控、服务响应等方面的竞争力，获取更多市场份额，挖掘并拓展更多优质客户。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公司股东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以来，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并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且公司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股东会规范运作。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以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决策。

（二） 公司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并行使职权。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以来，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规范运作，不存在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以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决策。

董事会中审计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中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并行使职权。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以来，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监事会规范运作，不存在监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以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3 次监事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决策。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础制度。

同时，公司逐步完善了由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与职责。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治理情况良好。

（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参与重大决策和享有资产收益等股东权利，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1、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规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原则和一般规定、范围与内容、管理与程序等

进行了明确规定。

2、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和公司价值最大化，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和要求、内容和方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3、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坚持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及互动沟通原则，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并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等重大股东权利。同时，公司将根据政策法规、经营情况和公司治理结构的变化，持续完善相关制度规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体系建设，保证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同时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等制度。公司现有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利益提供合适保护，也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隧道式工业洗衣系统、熨烫设备、工服处理线等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及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具有完全独立、完整的业务运作体系，独立进行经营。公司以自身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公司业务中各个环节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亦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是依法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销售和服务系统，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办公场所、经营设备以及注册商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人员	是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财务部配备了固定的财务人员，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领导日常工作；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法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机构	是	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组织管理及生产经营机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各机构的设置及运行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西耳门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贸易经纪；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00%
2	智美管理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00%
3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100.00%
4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100.00%
5	荆州市精鑫服装机械有限公司	制造，销售服装机械，化工原料，五金交电，服装干洗等	无实际经营业务，于2005年6月被吊销，已于2023年7月注销	100.00%
6	上海敏叙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洗涤机械设备、酒店用品、酒店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洗涤设备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已于2025年5月注销	100.00%

（三）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及长期持续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相关内容。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12 月31日	2023年12 月31日	报告期期 后是否发生 资金占用或资产 转移	是否在申报 前归还或规范
卢精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资金	-	-	-	否	是
黄雪莲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资金	-	215.98	34.96	否	是
西耳门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资金	-	454.90	-	否	是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资金	-	-	796.85	否	是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资金	-	20.00	-	否	是
总计	-	-	-	690.88	831.81	-	-

公司针对相关资金拆出行为参考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进行还本付息，利率定价具有公允性。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已结清上述拆借的本金及相应利息，上述资金拆借行为未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和主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了建立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长效机制，杜绝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对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和《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相关内容。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375,000	40.00%	16.75%
2	黄雪莲	董事、副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21,625,000	30.00%	13.2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雪莲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卢精华的配偶；
- 2、公司董事卢傲翔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的儿子。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等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

约束措施”的相关内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西耳门	监事	否	否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智美管理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荆州市精鑫服装机械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7月注销）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敏叙洗涤机械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5月注销）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黄雪莲	董事、副总经理	西耳门	董事	否	否
黄雪莲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黄雪莲	董事、副总经理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黄雪莲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敏叙洗涤机械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5月注销）	监事	否	否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西耳门	49.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智美管理	90.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卢精华	董事长、总经理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5.10%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否	否
黄雪莲	董事、副总经理	西耳门	51.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黄雪莲	董事、副总经理	智美管理	10.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黄雪莲	董事、副总经理	昆山川岛洗涤	4.90%	非居住房	否	否

		机械有限公司		地产租赁		
--	--	--------	--	------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黄雪莲	监事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股份改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卢傲翔	-	新任	董事	公司股份改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吴超	-	新任	董事	公司股份改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于保才	-	新任	董事	公司股份改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王霞武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公司股份改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黄舟	-	新任	监事	公司股份改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代正严	-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股份改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陈燕	-	新任	财务负责人	公司股份改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863,374.79	19,167,481.29	19,454,924.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38,700.00	879,700.00	3,277,500.00
应收账款	6,520,291.64	3,582,909.46	18,077,132.61
应收款项融资	2,050,000.00	-	-
预付款项	8,976,630.07	4,524,231.35	6,477,099.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66,983.56	15,747,387.34	3,886,762.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5,666,200.28	182,041,064.38	126,031,654.88
合同资产	569,596.82	761,047.94	712,980.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29,625.14	8,815,577.32	5,104,578.04
其他流动资产	519,991.18	4,966,114.04	2,057,375.10
流动资产合计	241,601,393.48	240,485,513.12	185,080,009.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41,293.47	1,821,677.61	2,929,804.3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991,243.54	108,866,036.19	110,212,271.29
在建工程	3,828,219.86	2,134,570.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17,937.17	224,372.59	
无形资产	25,297,122.85	25,393,398.23	25,967,260.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80,974.86	65,31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4,007.11	3,383,871.08	2,336,25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8,435.20	3,202,118.87	2,506,292.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669,234.06	145,091,363.24	143,951,878.68
资产总计	392,270,627.54	385,576,876.36	329,031,887.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11,666.67	15,017,416.67	25,032,8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773,449.65	84,513,227.11	75,133,112.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7,302,836.19	90,238,838.66	51,712,525.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28,838.33	12,985,147.11	8,116,472.06
应交税费	8,678,595.51	8,275,092.73	3,960,538.21
其他应付款	4,335,319.12	9,233,322.93	29,953,679.1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88,652.81	20,274,351.16	18,082,408.33
其他流动负债	19,580,206.93	19,494,517.12	12,980,503.17
流动负债合计	260,999,565.21	260,031,913.49	224,972,046.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05,048.19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05,048.19	20,000,000.00	40,000,000.00
负债合计	272,404,613.40	280,031,913.49	264,972,046.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399,466.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881,943.64	3,208,318.54	1,740,651.75
盈余公积		5,755,327.06	1,153,581.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584,603.53	46,581,317.27	11,165,607.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866,014.14	105,544,962.87	64,059,840.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866,014.14	105,544,962.87	64,059,840.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2,270,627.54	385,576,876.36	329,031,887.89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6,715,702.37	370,796,112.87	206,925,818.96
其中：营业收入	206,715,702.37	370,796,112.87	206,925,818.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3,444,730.00	318,502,641.67	190,628,087.85
其中：营业成本	144,662,862.82	262,935,397.38	151,741,842.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47,679.75	2,904,831.71	2,083,445.13
销售费用	14,510,312.12	27,347,259.39	15,990,129.62
管理费用	6,118,441.43	10,117,607.61	8,685,362.76
研发费用	6,343,407.24	12,985,946.88	8,453,230.43
财务费用	162,026.64	2,211,598.70	3,674,077.03
其中：利息收入	427,535.77	824,064.36	471,421.03
利息费用	861,403.67	3,162,848.65	4,225,366.09
加：其他收益	653,564.13	2,338,550.38	1,768,693.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3.44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258,289.84	-985,815.97	-2,675,064.14
资产减值损失	-2,355,684.02	-2,104,075.57	-2,570,801.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258.86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879,524.62	51,542,130.04	12,820,559.87
加：营业外收入	2.05	795,179.98	470,002.83
减：营业外支出	114,636.65	139,384.23	60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764,890.02	52,197,925.79	12,690,562.70
减：所得税费用	4,117,463.85	6,180,470.70	1,154,747.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47,426.17	46,017,455.09	11,535,815.4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7,647,426.17	46,017,455.09	11,535,815.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647,426.17	46,017,455.09	11,535,815.48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647,426.17	46,017,455.09	11,535,815.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647,426.17	46,017,455.09	11,535,815.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5	0.92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5	0.92	0.23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404,727.55	461,382,710.41	242,866,911.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6,719.38	459,851.94	576,901.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215.23	1,173,348.02	1,025,94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457,662.15	463,015,910.37	244,469,753.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682,750.19	321,195,450.73	136,504,967.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882,020.08	63,801,935.36	38,519,58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38,624.69	8,966,142.31	3,969,351.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4,443.14	20,957,954.80	10,959,76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257,838.11	414,921,483.20	189,953,67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99,824.05	48,094,427.17	54,516,077.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87,2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3.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14,984.92	15,086,837.26	17,901,052.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04,358.36	15,086,837.26	17,901,052.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39,836.54	14,690,083.68	18,489,355.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87,2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34,968.42	22,370,259.31	28,058,728.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62,054.96	37,060,342.99	46,548,08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7,696.60	-21,973,505.73	-28,647,031.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58,000,000.00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07.78	67,359,558.82	19,078,18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22,507.78	125,359,558.82	44,078,183.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86,000,000.00	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13,000.01	2,833,113.87	4,029,612.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956.93	67,279,220.53	23,839,53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67,956.94	156,112,334.40	51,869,143.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5,449.16	-30,752,775.58	-7,790,959.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7,556.62	440,569.18	35,088.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94,234.91	-4,191,284.96	18,113,175.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63,639.88	19,454,924.84	1,341,749.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57,874.79	15,263,639.88	19,454,924.84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无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 3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金额 1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应收款项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应收账款——金额 3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金额 1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占在建工程余额 30%以上
重要的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金额 1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

公司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相关事项的重要性。在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相关事项的性质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事项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基于对公司业务性质及规模的考虑，以税前利润的 5%作为基础确定财务报表层面重要性水平。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申报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 3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金额 1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应收款项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应收账款——金额 3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金额 1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占在建工程余额 30%以上
重要的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金额 1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折算

（1）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

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A.扣除已偿还的本金；B.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C.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A.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B.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①、②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③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①、②、③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

值”。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

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0、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

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非“6+9”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注：“6+9”银行指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 6 家大型商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除上述银行之外其他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统称为非“6+9”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2、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6+9”银行

1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存货

（1）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 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 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其中: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龄组合	库龄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具体而言，根据各库龄段存货的状态、预计使用寿命及历史生产或销售经验，作出可变现净值的最佳估计
库存商品库龄组合	库龄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具体而言，根据各库龄段存货的状态、预计使用寿命及历史生产或销售经验，作出可变现净值的最佳估计

3)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库龄	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1 年以内	账面余额的 100%	根据在手订单、估计售价，结合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的历史经验数据确定
1-2 年	账面余额的 90%	账面余额的 90%
2-3 年	账面余额的 50%	账面余额的 50%
3 年以上	账面余额的 10%	账面余额的 10%

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根据存货的物理特性、历史生产销售经验判断，1 年以内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可用于正常的生产和使用，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 年、2-3 年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仍可用于正常生产和使用，但存在一定呆滞风险，出于谨慎考虑，分别按 10%、50% 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 年以上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正常领用可能性较低，但作为废料销售仍具有价值，按照 90% 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 年、2-3 年库存商品仍可用于销售，出于谨慎考虑，按照 10%、50% 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 年以上库存商品对外销售可能性较低，但作为废料销售具有价值，按照 90% 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

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质保金组合	尚未到期的设备质保金

3) 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长期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分期收款组合	按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在 1 年以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的应收款项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00	19.00-7.92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00	23.75-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

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具体标准

①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直接材料等。

②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为获取新的技术、工艺和产品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探索及试验等活动，应确定为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或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

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收入

（1）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

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洗衣龙设备、工业洗衣机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 1）合同约定无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确认收入；
- 2）合同约定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予以安装调试完成后确认收入。

27、合同成本

（1）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

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

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

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修订）》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要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 2022 年取得编号为：GR2022320089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证有效期为 3 年，因此 2022-2024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 2025 年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预计能够获得通过，因此 2025 年 1-6 月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671.57	37,079.61	20,692.58
综合毛利率	30.02%	29.09%	26.67%
营业利润（万元）	3,187.95	5,154.21	1,282.06
净利润（万元）	2,764.74	4,601.75	1,153.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9%	55.58%	19.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58.13	4,487.29	1,090.90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服处理线等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的制造企业。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别为 20,692.58 万元、37,079.61 万元和 20,671.57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变动分析具体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6.67%、29.09% 和 30.02%，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逐年稳定提升，主要系产品销售区域及销售结构变动影响所致。公司毛利率变动分析具体详见本节之

“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153.58 万元、4,601.75 万元和 2,764.74 万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090.90 万元、4,487.29 万元和 2,758.13 万元，与收入规模变动匹配。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76%、55.58%和 25.09%，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亦有所提升。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指标的变动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的产品包括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服处理线等，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不同的销售区域、合作模式制定了不同的收入确认政策，收入确认原则具体方法如下：

合作模式	销售区域	收入确认政策	收入确认依据
不需要安装调试	境内	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签收时确认收入	签收单
	境外	主要以 FOB、CIF、EXW 形式出口，根据客户要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向海关报关出口并完成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和提单（运单）后确认收入。对于以 DDU、DAP 形式出口的以客户签收完成，取得签收单后确认收入。	报关单和提单/签收单
需要安装调试		完成设备或生产线安装调试验收时确认收入	安装调试验收单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20,484.91	99.10%	36,488.51	98.41%	20,272.03	97.97%
洗衣龙系统	7,005.94	33.89%	13,104.04	35.34%	5,335.28	25.78%
熨烫设备系列	10,290.08	49.78%	20,432.03	55.10%	14,014.08	67.73%
工业洗衣机系列	2,369.03	11.46%	2,391.88	6.45%	735.86	3.56%
商用洗衣机系列	749.07	3.62%	560.57	1.51%	186.82	0.90%
工服处理线	70.80	0.34%	-	0.00%	-	0.00%
二、其他业务收入	186.66	0.90%	591.10	1.59%	420.55	2.03%

合计	20,671.57	100.00%	37,079.61	100.00%	20,692.5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692.58 万元、37,079.61 万元和 20,671.57 万元，营收规模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为 97.97%、98.41% 和 99.10%，主营业务突出，主要由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工业洗衣机系列、商用洗衣机系列、工服处理线构成，其中工服处理线产品为 2025 年度首次实现销售产品，其余产品结构较稳定，无重大变动。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配件销售、废料销售等收入，因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下文“（2）按地区分类”及“（4）按销售方式分类”仅包括主营业务收入，未包括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实现持续增长，主要原因是： （1）随着工业化进程加快及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市场需求持续扩大受益于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制造业升级以及环保政策推动，对高效、节能、耐用的工业洗衣机需求不断增加，中国工业洗衣机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中国工业洗衣机产值已超过数百亿元人民币，并且预计将以稳健的速度增长，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各行业对高效、节能的工业洗衣机需求将持续增加。 （2）政府对节能环保和智能制造的支持政策也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随着双碳目标的提出，将对传统劳动密集型和高能耗的洗涤行业带来深远的影响。2023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提出将“半自动（卧式）工业用洗衣机”列入淘汰类项目。这一调整旨在推动洗涤行业进一步向环保、高效方向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未来，工业洗衣机将积极推动绿色转型，助力产业结构升级。国家出台的一系列鼓励节能减排和智能制造的政策措施，进一步促进了市场的健康发展。 （3）技术进步是推动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 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工业洗衣机行业也在不断进行技术创新，许多制造商不断推出具有更高自动化水平和更智能控制系统的工业洗衣机，智能化、自动化、节能环保等先进技术的应用，提高了工业洗衣机的效率和洗涤质量，满足了用户对高品质洗涤的需求，进一步推动工业洗衣机的普及。 （4）公司持续加大境外市场开拓力度，公司境外收入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境外业务的拓展，境外业务收入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实施国际化经营战略，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推出更符合当地市场和客户需求的产品，产品性能和服务均受到当地客户广泛认可，境外销售收入持续提					

	升。 公司在境外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直销有助于公司与客户建立直接的合作关系，更加及时、全面地了解客户需求和市场发展，经销模式可以提高公司的业务覆盖比例，可以以更高的效率获取境外订单，提升公司产品在境外的品牌影响力并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直销与经销的同步实施，达到了加强海外销售网络覆盖、拓宽客户渠道的目的，有力地增强了客户黏性。 （5）公司在境内建立完善的销售网络并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 国内市场方面，经过长期的行业积累，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良好的市场口碑、覆盖全国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公司与下游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与存量客户之间保持了较高的客户黏性，同时公司也能及时获取潜在的增量客户需求，促进订单成交。
--	--

（2）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20,484.91	99.10%	36,488.51	98.41%	20,272.03	97.97%
境内	15,342.24	74.22%	29,630.63	79.91%	17,744.18	85.75%
境外	5,142.67	24.88%	6,857.88	18.50%	2,527.85	12.22%
二、其他业务收入	186.66	0.90%	591.10	1.59%	420.55	2.03%
合计	20,671.57	100.00%	37,079.61	100.00%	20,692.5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17,744.18 万元、29,630.63 万元和 15,342.24 万元，境外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2,527.85 万元、6,857.88 万元和 5,142.67 万元，境内外主营业务收入均呈现增长趋势。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和人类聚集产业的发展，批量化洗涤需求日益旺盛，推动了工业化洗涤产业的迅速发展。酒店、宾馆、医院、工厂等场所对大批量洗涤设备的需求不断增加，特别是酒店和医院等服务行业，其床单、被套等物品需要定期大规模洗涤，这使得工业洗涤机械的需求持续上升。在酒店的洗衣房中，工业洗衣机是不可或缺的设备。随着酒店业的快速发展，客人对清洁和卫生的要求日益提高，工业洗衣机的作用愈发显着。首先，工业洗衣机的容量远大于家用洗衣机，能够一次性处理大量的衣物。这对于酒店来说，尤其是在高峰期，能够显着节省时间和人力成本。其次，工业洗衣机通常配备先进的洗涤技术，能够					

根据不同的织物类型和污渍程度自动调整洗涤程序，从而确保洗涤效果最佳。此外，许多现代工业洗衣机还具备节能和环保的功能，能够在降低水电消耗的同时，保持高效的洗涤效果。近年来，我国酒店行业数量呈现先下降后上升的趋势，我国酒店门店数量自 2022 年后恢复并保持稳定增长态势，2024 年单年客房增幅达到 13.8%，为十年来最高。随着酒店数量的增加，对床单、毛巾和其他纺织品的洗涤需求不断增加，进而推动工业洗衣机的需求增长。

近年来公司通过参加展会、开发优质境外经销商、扩张外销销售人员团队、加大推广宣传力度、提供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产品及售后服务等方式积极拓展境外市场，外销业务规模逐年增长，公司在境外的品牌影响力逐渐扩大。

因此随着下游市场需求的扩张以及公司境外市场开发力度的不断增强，公司的境内境外销售金额逐年增加，具备商业合理性。

1、境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国家或地区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比利时	621.45	12.08%	2,257.92	32.92%	1,397.07	55.27%
澳大利亚	1,139.30	22.15%	914.53	13.34%	223.75	8.85%
土耳其	613.78	11.94%	365.28	5.33%	100.05	3.96%
韩国	166.64	3.24%	380.43	5.55%	262.01	10.36%
阿联酋	594.72	11.56%	92.82	1.35%	-	0.00%
英国	242.24	4.71%	160.91	2.35%	154.98	6.13%
荷兰	30.11	0.59%	422.06	6.15%	-	0.00%
阿根廷	105.69	2.06%	222.60	3.25%	-	0.00%
其他	1,628.76	31.67%	2,041.34	29.77%	389.99	15.43%
合计	5,142.67	100.00%	6,857.88	100.00%	2,527.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的主要国家包括比利时、澳大利亚、土耳其、韩国、阿联酋、英国、荷兰、阿根廷等国家。

2、境外销售业务的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客户的境外销售收入及其占境外营业

收入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TEXFINTYN V	631.82	12.24%	2,221.31	32.22%	1,399.73	54.77%
S and K Tomas Pty Ltd	1,139.90	22.08%	918.84	13.33%	229.35	8.97%
Washing Machine Workshop	166.64	3.23%	391.55	5.68%	267.94	10.48%
TOLKAR MAKINA SANAYI VE TICARET A.S.	443.27	8.58%	313.49	4.55%	48.10	1.88%
FEDOROWICZ LAUNDRY	509.97	9.88%	0.16	0.00%	-	0.00%
合计	2,891.60	56.00%	3,845.36	55.77%	1,945.13	76.11%

3、境外主要客户框架协议的签订情况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和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与境外主要客户直接以订单的方式向公司确定每批产品的种类、规格、数量、价格、交期等具体要求。公司境外销售模式包括直销模式、经销模式。公司开拓客户主要通过业内推荐、参加展会、主动拜访客户、利用经销商掌握的下游客户资源等方式进行，并通过商务谈判获得订单。公司的销售定价政策为以成本加成为原则并充分考虑产品类别、客户类型、销售区域、合作情况、客户议价能力、订单规模等因素进行商务谈判。结算方式通常为电汇、信用政策通常为款到发货。

4、境内外销售毛利率的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销售毛利率的差异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境内毛利率	25.29%	26.10%	24.27%
境外毛利率	42.07%	37.46%	34.61%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9.51%	28.23%	25.56%

报告期内，境外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毛利率，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相比于境外同类产品具有成本优势，且境外客户相比于境内客户价格敏感性较低，因此境外订单可以获取到比境内订单更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订单。

5、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汇兑损益	33.22	23.07	12.47
汇兑损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16%	0.06%	0.06%
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05%	0.44%	0.98%

对公司而言，汇率波动将导致以外币报价的产品人民币折算价格相应变化。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金额较小，占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比例不高，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总体较小。

6、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12]39 号《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免、抵、退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出口商品类别适用 13% 的出口退税率。

7、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往地区中包括比利时、澳大利亚、土耳其、韩国、阿联酋、英国、荷兰、阿根廷等国家。近年来，世界经济、政治格局复杂多变，国际贸易存在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与公司产品相关的进口、外汇等政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受到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的不利影响的风险较低。

8、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正常业务资金往来外，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

（3）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20,484.91	99.10%	36,488.51	98.41%	20,272.03	97.97%
直销	16,808.22	81.31%	30,495.92	82.24%	17,896.79	86.49%
贸易商	215.98	1.04%	481.75	1.30%	-	-
经销	3,460.70	16.74%	5,510.84	14.86%	2,375.24	11.48%
二、其他业务收入	186.66	0.90%	591.10	1.59%	420.55	2.03%
合计	20,671.57	100.00%	37,079.61	100.00%	20,692.5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方式以直销为主、经销及贸易商为辅，直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49%、82.24%及 81.31%，经销主要系境外收入。

直销业务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随着工业化进程加快、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公司核心产品不断更新迭代以及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公司产品下游市场需求增加，且公司经过长期的行业积累，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良好的市场口碑、覆盖全国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公司与下游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在维系好存量客户的客户粘性的同时，公司也能及时获取潜在的增量客户需求，促进订单成交。公司也会适当考虑与掌握下游客户资源的贸易商进行合作进行业务拓展。

经销业务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近年来注重境外市场的开发，在市场开发前期借助掌握当地客户资源、熟悉潜在客户需求的经销商可以快速的获取境外订单，逐渐扩大公司产品在境外的品牌影响力，对公司经营业绩提升具有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关于经销商模式有关事项如下：

1、报告期各期经销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该模式下的毛利率与其他模式下毛利率的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模式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直销	16,808.22	82.05%	30,495.92	83.58%	17,896.79	88.28%
贸易商	215.98	1.05%	481.75	1.32%	-	-

经销	3,460.70	16.89%	5,510.84	15.10%	2,375.24	11.72%
合 计	20,484.90	100.00%	36,488.51	100.00%	20,272.0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方式以直销为主、经销及贸易商为辅，直销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28%、83.58%及 82.05%，经销主要系境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直销毛利率	27.03%	26.88%	24.27%
贸易商毛利率	18.83%	19.29%	-
经销毛利率	42.21%	36.52%	35.27%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业务毛利率普遍高于直销及贸易商模式业务毛利率，主要原因系公司经销业务均为境外订单，境外订单通常可以获取到比境内订单更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订单。

2、采取经销商模式的必要性，经销商销售模式、占比等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及原因

公司经销模式主要在境外销售业务，公司境外产品销售区域包括比利时、澳大利亚、土耳其、荷兰等国家，地理位置相隔较远，单个终端客户采购规模相对较小，终端客户群体数量较大，不同国家和地区文化、语言、客户信赖等存在差异，采用经销模式，主要原因系：一方面下游客户相对分散，同时区域分布范围较广，部分客户需求信息需要深耕该区域的主体去挖掘并持续跟踪，单靠公司自身来持续开拓市场存在一定局限性；另一方面经销模式下通常由经销商客户与终端客户进行沟通及安装调试，因此经销模式下沟通成本、安装调试、售后服务成本相对更低。因此，公司境外销售采用经销模式符合行业实际，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的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销售模式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西磁科技	公司销售以直销模式为主，以贸易商模	-	-	-	-	1,352.32	12.88%

	式为辅						
瑞星股份	公司产品 的销售模 式主要为 直销模式	-	-	-	-	-	-
特瑞斯	公司主要 采用直销 模式	-	-	-	-	-	-
本公司	公司销售 以直销模 式为主,以 经销模式 为辅	3,460.70	16.89%	5,510.84	15.10%	2,375.24	11.72%

注：西磁科技未披露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 1-6 月的经销数据，2023 年数据为 2023 年 1-6 月数据；瑞星股份和特瑞斯未披露报告期各期经销模式相关数据。同行业数据来自定期公告或者公开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回复。

如上表，公司销售模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总体一致，均以直销模式为主，2023 年，本公司与西磁科技经销模式收入占比接近。

3、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是否为买断式、经销商是否仅销售公司产品）、定价机制（包括营销、运输费用承担，补贴或返利等）、收入确认原则、交易结算方式、物流（是否直接发货给终端客户）、信用政策、相关退换货政策等

报告期内，公司与经销商的主要合作模式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合作模式	经销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除本公司产品外，经销商还销售其他品牌产品
定价机制	①产品定价：公司制定设备出厂价格，并根据经销商具体情况确定销售价格 ②运费：通常情况下，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的地点所发生的运费由客户承担，具体根据合同约定为准 ③营销费用：由经销商自身承担 ④补贴或返利：对于采购规模较大的经销商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不存在返利或者补贴
收入确认原则	经销模式下，通常由经销商客户负责安装调试工作，公司根据不同的国际贸易方式，在取得相应的报关单、提单、签收单后，确认收入
交易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物流方式	客户指定物流公司工厂提货或公司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

信用政策	正常情况下，所有设备出厂之前必须付清货款
退换货政策	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之外，不允许退换货

4、报告期内经销商家数及增减变动情况、地域分布情况、主要经销商名称、公司各期对其销售内容及金额、是否与公司存在实质和潜在关联方关系；

(1) 经销商家数及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变动类型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数量(个)	收入金额	占比	数量(个)	收入金额	占比	数量(个)	收入金额	占比
存续	20	3,370.84	97.40%	12	4,465.91	81.04%	7	2,108.03	88.75%
新增	6	89.87	2.60%	19	1,044.92	18.96%	6	267.21	11.25%
退出	/	/	/	1	76.95	/	3	59.20	/

注1：存续客户是指当年（期）和上一年均与公司发生交易的客户；

注2：新增客户是指上一年与公司未发生交易，当年（期）与公司发生交易的客户；

注3：退出客户是指上一年与公司发生交易，当年（期）与公司未发生交易的客户；退出客户的金额为上一年的销售金额。另外，某客户在2025年1-6月末未与公司发生交易不表示该客户2025年退出与公司的合作，故未列示该期间的退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退出较少，新增经销商数量相对较多，存续经销商占比较高，经销商数量和收入稳定增长。

(2) 经销商地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经销收入均为外销收入，经销收入分区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比利时	621.45	17.96%	2,213.64	40.17%	1,397.07	58.82%
韩国	166.64	4.82%	380.43	6.90%	262.01	11.03%
澳大利亚	1,139.30	32.92%	914.53	16.60%	223.75	9.42%
英国	138.49	4.00%	160.91	2.92%	143.14	6.03%
土耳其	539.28	15.58%	365.28	6.63%	100.05	4.21%
阿尔及利亚	151.13	4.37%	70.48	1.28%	-	-
德国	120.82	3.49%	1.85	0.03%	-	-
阿根廷	105.69	3.05%	198.27	3.60%	-	-
荷兰	17.02	0.49%	342.38	6.21%	-	-
俄罗斯	41.20	1.19%	172.78	3.14%	43.47	1.83%
以色列	83.70	2.42%	116.60	2.12%	22.55	0.95%

中国香港	-	-	115.73	2.10%	-	-
墨西哥	-	-	72.98	1.32%	90.72	3.82%
其他	336.00	9.71%	384.99	6.99%	92.49	3.89%
合 计	3,460.70	100.00%	5,510.84	100.00%	2,375.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销售区域主要在澳大利亚、比利时、土耳其等国家。

(3) 主要经销商名称、公司各期对其销售内容及金额、是否与公司存在实质和潜在关联方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前五名经销商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经销商名称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S and K Tomas Pty Ltd	1,139.30	32.92%	914.53	16.60%	223.75	9.42%
TEXFINTY NV	621.45	17.96%	2,213.64	40.17%	1,397.07	58.82%
TOLKAR MAKINA SANAYI VE TICARET A. S.	443.27	12.81%	313.49	5.69%	48.10	2.03%
Washing Machine Workshop	166.64	4.82%	380.43	6.90%	262.01	11.03%
Société Algérienne de Blanchisserie	151.13	4.37%	70.48	1.28%	-	-
CHERRY TREE LAUNDRY SOLUTIONS LTD	138.49	4.00%	154.38	2.80%	110.16	4.64%
VG-Systems Industrial B.V.	-	-	327.03	5.93%	-	-
TECLAV IN SA DE CV	-	-	72.98	1.32%	90.72	3.82%
合 计	2,660.27	76.87%	4,446.95	80.69%	2,131.81	89.75%

报告期内，主要经销商总体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采购内容均为工业洗涤设备，与公司不存在实质和潜在关联方关系。

5、经销商的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选取标准、日常管理与维护、是否具有统一的进销存信息系统等。

报告期内，公司对经销商的管理方式具体如下：

项 目	内 容
选取标准	公司在选取经销商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①经销商的经营理念、

		价值观、商业信誉；②经销商的经营规模、客户资源和资金实力；③经销商具有一定的销售能力、运营能力和售后能力。
日常管理与维护		1、客户初次申请时，根据经销商的具体情况进行筛选，并填列申请表； 2、销售部组织人员实地拜访经销商，进行详细洽谈；安排经销商来公司参观，了解产品生产流程和质量标准；双方达成意向后签订经销商协议； 3、销售部每年度对主要经销商给出升级、保级、降级、取缔等评审意见，汇总后交由销售部负责人初审，经总经理审批。
统计的进销存信息系统		公司对经销商采取买断式销售方式，公司经销商不存在统一的进销存信息系统

报告期内关于融资租赁模式情况如下：

公司经营的产品属于布草类工业洗涤设备，国内下游客户主要为各个地方的洗涤工厂，洗涤工厂的运营模式通常为一个或者多个自然人合作成立公司运营，前期的资本金投入主要为个人自有资金，公司产品单价从数十万至数百万，为了减轻资金压力，部分客户会选择采用与融资租赁公司合作的方式向公司采购机器设备，报告期内，公司融资租赁模式和非融资租赁模式下销售收入、收入占比、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模式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融资租赁模式	6,418.96	31.34%	23.68%	17,863.47	48.96%	26.73%	7,893.36	38.94%	24.12%
非融资租赁模式	14,065.95	68.66%	32.16%	18,625.04	51.04%	29.68%	12,378.67	61.06%	26.48%

合 计	20,484.9 1	100.00%	29.51%	36,488.5 1	100.00%	28.23%	20,272.0 3	100.00%	25.56%
-----	---------------	---------	--------	---------------	---------	--------	---------------	---------	--------

由上表可知，公司非融资租赁模式下产品销售毛利率高于融资租赁模式下产品销售毛利率，主要系只有境内产品销售采用融资租赁模式，毛利率较高的境外销售收入均属于非融资租赁模式，境外销售订单的销售价格及毛利率通常高于境内业务，因此，非融资租赁模式下产品销售毛利率相对较高。

境内业务两种模式下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2023 年
融资租赁模式毛利率	23.68%	26.73%	24.12%
非融资租赁模式毛利率	26.45%	25.15%	24.39%
境内业务综合毛利率	25.29%	26.10%	24.27%

由上表可知，境内销售业务两种模式下毛利率不存在重大差异。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5 年 1-6 月	甘肃洗飘香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熨烫设备系列	退换货	12.83	2025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合肥金丝燕洗涤有限公司	洗衣龙系统	退换货	7.79	2025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内蒙古鑫吉仕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11.06	2025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哈尔滨智洗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工业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55.72	2025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华澜洗涤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熨烫设备系列	退换货	10.19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江西康洁餐具消毒有限公司	熨烫设备系列	退换货	13.22	2024 年
2024 年	昆山紫薇清洗服务有限公司	商用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4.76	2024 年
2024 年	上海来友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熨烫设备系列	退换货	12.38	2024 年
2024 年	TEXFINTY NV	熨烫设备系列	退换货	90.00	2024 年
2024 年	乌鲁木齐盛泰长营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熨烫设备系列	退换货	12.39	2024 年
2024 年	TECLAV IN SA DE CV	熨烫设备系列	退换货	23.25	2024 年

2024 年	元宝区明阳洗涤中心厂 (个体工商户)	工业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2.85	2024 年
2024 年	PT.Kharisma Putra Sejahtera	商用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3.05	2024 年
2024 年	PT.Kharisma Putra Sejahtera	工业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7.11	2024 年
2024 年	PT.Kharisma Putra Sejahtera	工业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8.64	2024 年
2024 年	PT.Kharisma Putra Sejahtera	商用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2.54	2024 年
2024 年	PT.Kharisma Putra Sejahtera	工业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4.07	2024 年
2024 年	PT.Kharisma Putra Sejahtera	工业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4.67	2024 年
2024 年	嘉峪关水沐洗涤有限公 司	工业洗衣机系列	退换货	14.87	2024 年
2024 年	浙江康俪洗涤有限公司	熨烫设备系列	退换货	16.81	2024 年
合计	-	-	-	318.21	-

报告期内，公司退换货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220.62 万元和 97.59 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构成。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1) 成本归集及分配方法

1) 直接材料

生产部门根据每个产品所领用的材料在系统中编制生产领料单，对应具体的生产订单号，根据生产领料归集具体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原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的方法核算。

2) 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核算的是直接从事生产人员当月发生的人工费用，包含工资、社保、公积金、福利费等。月末将当月发生的直接人工费用归集至生产成本中，在当月完工入库的产成品及自制半成品中按工时进行分配，在产品不参与人工费用的分配。

3) 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核算的是为生产产品而发生的间接费用，包括车间人员的人工费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折旧费、水电气等动力燃料费用等。月末将当月发生的制造费用归集至生产成本中，在当月完

工入库的产成品及自制半成品中按工时进行分配，在产品不参与制造费用的分配。

4) 质量保证费

质量保证费核算的是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

5) 运输费用

运输费用根据销售产品的发货情况进行归集，待销售的产品确认收入同时结转运输费用成本。

6) 安装费

安装费用按照产品销售时实际发生金额归集。

(2) 成本结转方法

公司产成品发出计价方法为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在发出时结转为发出商品。发出商品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结转至营业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4,440.61	99.82%	26,186.18	99.59%	15,090.40	99.45%
其中：洗衣龙系统	4,810.97	33.26%	9,354.79	35.58%	3,706.21	24.42%
熨烫设备系列	7,193.38	49.73%	14,466.09	55.02%	10,571.49	69.67%
工业洗衣机系列	1,808.33	12.50%	1,914.34	7.28%	675.60	4.45%
商用洗衣机系列	568.79	3.93%	450.96	1.72%	137.09	0.90%
工服处理线	59.14	0.41%				
其他业务成本	25.67	0.18%	107.36	0.41%	83.79	0.55%
合计	14,466.29	100.00%	26,293.54	100.00%	15,174.1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工服处理线等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业务。营业成本由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组成，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5,174.18 万元、26,293.54 万元及 14,466.29 万元，与营业收入变化相匹配。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4,440.61	99.82%	26,186.18	99.59%	15,090.40	99.45%

其中：直接材料	10,273.15	71.01%	19,492.78	74.14%	10,963.02	72.25%
直接人工	1,706.52	11.80%	2,764.72	10.51%	1,441.60	9.50%
制造费用	1,258.38	8.70%	1,669.34	6.35%	1,334.00	8.79%
质量保证费	824.17	5.70%	1,636.20	6.22%	989.68	6.52%
运输费用	257.45	1.78%	374.30	1.42%	294.35	1.94%
安装费	120.94	0.84%	248.85	0.95%	67.75	0.45%
其他业务成本	25.67	0.18%	107.36	0.41%	83.79	0.55%
合计	14,466.29	100.00%	26,293.54	100.00%	15,174.1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运输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部分，报告期各项成本的比例与公司的销售规模相关，销售规模越大，直接材料占比越大，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比例越小，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规模呈现上升的态势，规模效应显现。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一、主营业务收入	99.10%	29.51%	98.41%	28.23%	97.97%	25.56%
洗衣龙系统	33.89%	31.33%	35.34%	28.61%	25.78%	30.53%
熨烫设备系列	49.78%	30.09%	55.10%	29.20%	67.73%	24.57%
工业洗衣机系列	11.46%	23.67%	6.45%	19.96%	3.56%	8.19%
商用洗衣机系列	3.62%	24.07%	1.51%	19.55%	0.90%	26.62%
工服处理线	0.34%	16.46%	-	-	-	-
二、其他业务收入	0.90%	86.25%	1.59%	81.84%	2.03%	80.08%
合计	100.00%	30.02%	100.00%	29.09%	100.00%	26.6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67%、29.09%、30.02%，呈稳定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产品销售结构、客户类型、销售区域不同。 （1）洗衣龙系统、熨烫设备系列为公司的核心产品，销售占比达到 80% 以上，洗衣龙系统及熨烫设备系列产品为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高的产品、其毛利率也普遍高于其他产品。此类产品也是境外客户采购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					

	公司的境外销售收入呈逐年上升趋势。由于公司产品相比于境外同类产品具有成本优势，且境外客户相比于境内客户价格敏感性较低，因此境外订单可以获取到比境内订单更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订单，因此随着境外销售收入占比逐年升高，此类产品的毛利率逐年上升。 （2）工业洗衣机系列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外销订单逐年增加，对销售单价及毛利率提升具有积极影响。 （3）商用洗衣机毛利率先下降后上升，其中 2024 年度毛利率低于 2023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份，主要原因系部分客户单笔订单购买多台同类型设备，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 （4）工服处理线为公司在 2025 年首次面相市场实现销售的产品，目前仍然处于市场开发阶段，订单数量较少，因此定价及毛利率相对较低。 （5）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配件销售、废料销售收入，毛利率较为稳定。
--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0.02%	29.09%	26.67%													
西磁科技	28.33%	29.73%	37.07%													
瑞星股份	33.26%	38.69%	39.94%													
特瑞斯	29.44%	31.66%	33.20%													
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30.34%	33.36%	36.7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67%、29.09%、30.02%，呈稳定上升趋势，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36.74%、33.36%、30.34%，呈下降趋势，变动趋势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原因系：															
	（1）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具体细分业务类型与申请挂牌公司之间存在一定的差异。															
	由于工业洗衣设备这一细分领域没有公众公司数据可以对比，因此在选择同行业可比公司时综合考量了行业分类、业务规模、上市板块、上市时间、业务模式等多种因素，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table><tr><th>公司</th><th>行业分类</th><th>最近一年营业规模（万元）</th><th>上市板块</th><th>上市时间</th><th>主营业务</th></tr><tr><td>西磁科技</td><td>专用设备制造业</td><td>12,486.53</td><td>北交所</td><td>2023 年</td><td>磁性应用设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td></tr></table>					公司	行业分类	最近一年营业规模（万元）	上市板块	上市时间	主营业务	西磁科技	专用设备制造业	12,486.53	北交所	2023 年
公司	行业分类	最近一年营业规模（万元）	上市板块	上市时间	主营业务											
西磁科技	专用设备制造业	12,486.53	北交所	2023 年	磁性应用设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瑞星股份	专用设备制造业	17,605.06	北交所	2023 年	城市燃气输配系统中调压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特瑞斯	专用设备制造业	67,427.98	北交所	2022 年	天然气调压计量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属于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业，业务规模平均水平与申请挂牌公司接近，上市时间与公司申请挂牌时间接近，但主营业务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一定差异，具体的产品类别、规格型号、客户类型、销售区域等因素均会导致毛利率变动，因此申请挂牌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具备合理性。

（2）申请挂牌公司毛利率变动分析

申请挂牌公司毛利率呈稳定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境外业务的拓展，公司实现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呈逐年上升趋势。由于公司产品相比于境外同类产品具有成本优势，且境外客户相比于境内客户价格敏感性较低，因此境外订单可以获取到比境内订单更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订单，从而带动综合毛利率上升。

（3）西磁科技毛利率变动分析

西磁科技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份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一方面，行业需求减弱。下游锂电行业增速相对放缓，正处于产能出清的周期中，锂电池生产设备的市场需求有所下降。部分项目处于延缓招标、延缓开工的情况，导致阶段性增量市场空间收窄，公司整体业绩规模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滑。另一方面，市场竞争加剧。下游锂电行业面临增量市场增长乏力与存量市场竞争加剧的双重挑战，公司考虑重点产品推广和客户合作等因素，在销售策略上予以一定降价，一定程度上导致了销售收入和毛利率的下降。

（4）瑞星股份与特瑞斯毛利率变动分析

瑞星股份与特瑞斯主营业务相似，毛利率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受经济下行压力影响，设备投入放缓，总的市场需求减少，但受市场竞争影响，标准燃气调压集成设备，非标撬装燃气集成系统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且两家公司均未实现境外销售收入，未获取新的业务及毛利增长点；另一方面，该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影响，天然气输配及应用装备行业受项目招标、项目执行规划和供暖季节等因素影响，普遍存在上半年项目签约或

	集中开工，下半年进行项目具体实施并验收结算的情形。因此 2025 年上半年的年化收入及业务规模呈下降趋势，人工、折旧等单位固定成本增加，进而导致毛利率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动存在差异具备合理性。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其他分类方式	按地区分类		
2025 年 1 月—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15,342.24	11,461.42	25.29%
境外	5,142.67	2,979.19	42.07%
合计	20,484.91	14,440.61	29.5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业务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业务毛利率，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相比于境外同类产品具有成本优势，且境外客户相比于境内客户价格敏感性较低，因此境外订单可以获取到比境内订单更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订单。		
2024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29,630.63	21,897.40	26.10%
境外	6,857.88	4,288.78	37.46%
合计	36,488.51	26,186.18	28.23%
原因分析	同上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17,744.18	13,437.36	24.27%
境外	2,527.85	1,653.03	34.61%
合计	20,272.03	15,090.40	25.56%
原因分析	同上		

其他分类方式	按销售方式分类		
2025 年 1 月—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16,808.22	12,265.34	27.03%
贸易商	215.98	175.31	18.83%
经销	3,460.70	1,999.96	42.21%

合计	20,484.91	14,440.61	29.5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业务毛利率普遍高于直销及贸易商模式业务毛利率，主要原因系公司经销业务均为境外订单，境外订单通常可以获取到比境内订单更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商模式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系贸易商模式下通常贸易商要保留一部分利润空间，因此毛利率相对较低。		
2024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30,495.92	22,298.87	26.88%
贸易商	481.75	388.81	19.29%
经销	5,510.84	3,498.50	36.52%
合计	36,488.51	26,186.18	28.23%
原因分析	同上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17,896.79	13,552.93	24.27%
贸易商	-	-	-
经销	2,375.24	1,537.47	35.27%
合计	20,272.03	15,090.40	25.56%
原因分析	同上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671.57	37,079.61	20,692.58
销售费用（万元）	1,451.03	2,734.73	1,599.01
管理费用（万元）	611.84	1,011.76	868.54
研发费用（万元）	634.34	1,298.59	845.32
财务费用（万元）	16.20	221.16	367.41
期间费用总计（万元）	2,713.42	5,266.24	3,680.2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02%	7.38%	7.7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96%	2.73%	4.2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07%	3.50%	4.0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8%	0.60%	1.78%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3.13%	14.20%	17.7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计分别为 3,680.28 万元、5,266.24 万元和 2,713.4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79%、14.20%和 13.13%。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人工折旧等相对固定成本费用率下降；另一方面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融资成本降低，财务费用率下降。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759.58	1,493.95	763.61
折旧与摊销	46.76	60.97	32.72
差旅费	253.09	495.13	234.91
业务招待费	88.19	166.11	104.20
销售服务费	167.40	124.00	182.80
业务宣传费	57.68	288.29	213.39
办公费	48.87	55.41	23.91
其他费用	29.46	50.87	43.47
合计	1,451.03	2,734.73	1,599.0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1,599.01 万元、2,734.73 万元和 1,451.0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73%、7.38%和 7.02%。销售费用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销售费用率总体保持稳定。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326.19	513.75	383.73
折旧与摊销	59.90	143.40	123.71
中介服务费	117.36	101.94	91.44
办公费	53.76	128.32	113.91
差旅费	9.97	38.01	15.84
业务招待费	13.89	14.47	25.55

车辆费用	9.07	17.05	32.05
其他费用	21.73	54.82	82.30
合计	611.84	1,011.76	868.5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868.54 万元、1011.76 万元和 611.8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0%、2.73%和 2.96%。管理费用率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薪酬、折旧摊销、中介服务费、办公费构成，此类费用相对固定，与营业收入变动关联性较小，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扩大，管理费用率有一定程度下降具备合理性。		

(3) 研发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473.00	790.54	573.67
直接材料	108.90	402.88	189.42
折旧与摊销	13.29	18.00	12.47
其他	39.15	87.17	69.77
合计	634.34	1,298.59	845.3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845.32 万元、1,298.59 万元和 634.3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9%、3.50%和 3.07%。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薪酬、直接材料等构成，研发费用率总体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有小幅下降。		

(4) 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86.14	316.28	422.54
减：利息收入	42.75	82.41	47.14
银行手续费	6.04	10.35	4.48
汇兑损益	-33.22	-23.07	-12.47
合计	16.20	221.16	367.4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367.41 万元、221.16 万元和 16.2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8%、0.60%和 0.08%。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融资财务费用逐年降低，财务费用率逐年降低。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62.77	233.86	176.22
稳岗补贴	-	-	-
个税返还	2.59	-	0.65
合计	65.36	233.86	176.8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176.87 万元、233.86 万元和 65.36 万元，主要包括政府补助、个税返还等。政府补助情况请见本节“六/（六）/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0.21	-	-
合计	0.21	-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0.21 万元，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10	12.62	-17.2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70	38.23	-202.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27	-135.77	-20.0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04	-13.66	-27.79
合计	25.83	-98.58	-267.5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67.51万元、-98.58万元和25.83万元，主要系坏账损失。公司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因此应收账款余额较小，相应的坏账准备金额较小。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37.53	-211.88	-251.2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6	1.47	-5.81
合计	-235.57	-210.41	-257.08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5.03	-	-
其中：使用权资产	5.03	-	-
合计	5.03	-	-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	8.00	-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	71.44	47.00
其他	0.00	0.08	0.00
合计	0.00	79.52	47.0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违约金	4.06	-	-
补偿损失	-	5.00	60.00
税收滞纳金	7.02	3.77	-
其他	0.39	5.17	-
合计	11.46	13.94	60.00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460.76	722.81	168.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01	-104.76	-53.31
合计	411.75	618.05	115.47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	1.05	73.61	73.10

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93	26.20	20.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6	65.58	-13.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9	-30.07	-7.40
小计	8.13	135.32	73.6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52	20.86	10.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1	114.46	62.69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 经常性损益	备注
崇川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创新活力城打造创新示范高地的若干政策意见（2023年修订版）》的通知	-	22.00	7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快落实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有关工作的通知	-	-	0.3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关于组织2023年崇川区稳企增效政策工业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	-	-	2.8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	61.72	160.24	103.12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关于延续实施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有关工作的通知	-	0.5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崇川区促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	1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崇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崇川区质量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崇川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创新活力	-	15.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城打造创新示范高地的若干政策意见（2023年修订版）》的通知						
2024年南通市区单位稳岗返还公示（20241022）	-	3.71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崇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崇川区知识产权专项资金资助奖励管理办法》的通知	-	2.4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关于2024年度市区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工业类拟安排项目（第二批认定类）的公示	-	2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4年南通市区企业一次性扩岗补助公示	1.05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586.34	14.84%	1,916.75	7.97%	1,945.49	10.51%
应收票据	203.87	0.84%	87.97	0.37%	327.75	1.77%
应收账款	652.03	2.70%	358.29	1.49%	1,807.71	9.77%
应收款项融资	205.00	0.85%				
预付款项	897.66	3.72%	452.42	1.88%	647.71	3.50%
其他应收款	126.70	0.52%	1,574.74	6.55%	388.68	2.10%
存货	17,566.62	72.71%	18,204.11	75.70%	12,603.17	68.10%
合同资产	56.96	0.24%	76.10	0.32%	71.30	0.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2.96	3.36%	881.56	3.67%	510.46	2.76%
其他流动资产	52.00	0.22%	496.61	2.07%	205.74	1.11%
合计	24,160.14	100.00%	24,048.55	100.00%	18,508.0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18,508.00 万元、24,048.55 万元和 24,160.14 万元，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组成。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规模呈现增长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资产规模同步增长所致。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0.19	0.18	0.61
银行存款	3,586.14	1,916.56	1,944.88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3,586.34	1,916.75	1,945.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50.55	冻结	作为诉讼冻结资金受限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3.87	87.97	327.7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03.87	87.97	327.75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万元）
台新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16 日	89.60
合计	-	-	89.60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53	3.47%	32.5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5.26	96.53%	253.23	27.97%	652.03
合计	937.79	100.00%	285.76	30.47%	652.03

续：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8.75	100.00%	300.46	45.61%	358.29
合计	658.75	100.00%	300.46	45.61%	358.29

续：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6.41	100.00%	338.70	15.78%	1,807.71
合计	2,146.41	100.00%	338.70	15.78%	1,807.71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四川亿仟亿洗涤服务有限公司设备款	32.53	32.53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	32.53	32.53	-	-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603.46	66.66%	30.17	5.00%	573.29
1-2 年	77.80	8.59%	15.56	20.00%	62.24
2-3 年	33.00	3.65%	16.50	50.00%	16.50
3 年以上	191.00	21.10%	191.00	100.00%	-
合计	905.26	100.00%	253.23	27.97%	652.03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244.56	37.13%	12.23	5.00%	232.34
1-2 年	126.19	19.16%	25.24	20.00%	100.95
2-3 年	50.00	7.59%	25.00	50.00%	25.00
3 年以上	238.00	36.13%	238.00	100.00%	-
合计	658.75	100.00%	300.46	45.61%	358.2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1,555.91	72.49%	77.80	5.00%	1,478.11
1-2 年	114.50	5.33%	22.90	20.00%	91.60
2-3 年	476.00	22.18%	238.00	50.00%	238.00
合计	2,146.41	100.00%	338.70	15.78%	1,807.71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洁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	3-4 年	19.19%
济宁三沐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20	1 年以内	14.10%
湖北澳美酒店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0	1 年以内	12.16%
上海鲸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	1 年以内	5.76%
北京京西霞光清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0	1-2 年	4.48%
合计	-	522.20	-	55.68%

续：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洁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	3-4 年	33.40%
湖北澳美酒店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0	1 年以内	8.80%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客运段	非关联方	57.91	1-2 年	8.79%
济宁东方罗马科技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	2-3 年	7.29%
北京京西霞光清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	1-2 年	5.01%
合计	-	416.91	-	63.29%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客运段	非关联方	574.67	1 年以内	26.77%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工程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614.57	1 年以内	28.63%
洁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00	2-3 年	18.40%
济宁东方罗马科技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00	1-2 年	3.21%
成都浣溪纱洗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00	2-3 年	3.17%
合计	-	1,721.23	-	80.19%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807.71 万元、358.29 万元和 652.03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146.41 万元、658.75 万元和 937.79 万元，公司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通常在发货前能够收到大部分款项，因此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公司的应收账款并未随之增加。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146.41 万元、658.75 万元和 937.79 万元，公司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通常在发货前能够收到大部分款项，因此应收账款余额维持在较低水平，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按账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西磁科技	5.00%	20.00%	50.00%	100.00%		
瑞星股份	4.40%	13.25%	25.50%	48.61%	100.00%	100.00%
特瑞斯	5.00%	10.00%	30.00%	100.00%		
申请挂牌公司	5.00%	20.00%	50.00%	100.00%		

注：数据来源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定期报告。

公司的应收账款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计提比例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205.00	-	-
合计	205.00	-	-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0.00	-	306.40	-	50.00	-
合计	260.00	-	306.40	-	50.00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84.50	98.53%	448.43	99.12%	605.79	93.53%
1-2年	12.97	1.44%	1.18	0.26%	21.44	3.31%
2-3年	0.19	0.02%	0.01	0.00%	13.84	2.14%

3 年以上	-	-	2.80	0.62%	6.64	1.03%
合计	897.66	100.00%	452.42	100.00%	647.71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MESSE FRANKFURT INC	非关联方	186.84	20.81%	1 年以内	材料款
ALBERT HODEL GMBH	非关联方	105.35	11.74%	1 年以内	材料款
TEXFINITYNV	非关联方	54.00	6.02%	1 年以内	材料款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50	5.74%	1 年以内	材料款
邦飞利传动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7	5.35%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445.76	49.66%	-	-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A.LEERING ENSCHEDE LASERWELDING B V	非关联方	93.41	20.65%	1 年以内	材料款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72	13.2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2	7.34%	1 年以内	费用款
邦飞利传动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0	6.45%	1 年以内	材料款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77	6.36%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244.32	54.00%	-	-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A.LEERING ENSCHEDE LASERWELDING B V	非关联方	103.03	15.91%	1 年以内	材料款
河北华普测量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78	9.54%	1 年以内	材料款
江苏昆鼎数控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	8.34%	1 年以内	材料款
成都宸润建源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15	6.04%	1 年以内	费用款
无锡浦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12	5.42%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293.08	45.25%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26.70	1,574.74	388.6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26.70	1,574.74	388.68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63	109.93					236.63	109.93
合计	236.63	109.93			140.00	140.00	376.63	249.93

续：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4.94	270.21					1,844.94	270.21
合计	1,844.94	270.21					1,844.94	270.21

续: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3.11	134.44					523.11	134.44
合计	523.11	134.44					523.11	134.44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借款	140.00	140.00	100.00%	公司经营困难,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合计	-	140.00	140.00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125.78	53.15%	6.29	5.00%	119.49
1-2 年	6.91	2.92%	1.38	20.00%	5.53
2-3 年	3.36	1.42%	1.68	50.00%	1.68
3-4 年	0.58	0.25%	0.58	100.00%	
4-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42.26%	100.00	100.00%	
合计	236.63	100.00%	109.93	46.46%	126.7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	----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1,368.94	74.20%	68.45	5.00%	1,300.50
1-2 年	287.53	15.58%	57.51	20.00%	230.02
2-3 年	88.45	4.79%	44.22	50.00%	44.22
3-4 年	0.03	0.00%	0.03	100.00%	
4-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5.42%	100.00	100.00%	
合计	1,844.94	100.00%	270.21	14.65%	1,574.7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334.64	63.97%	16.73	5.00%	317.90
1-2 年	88.45	16.91%	17.69	20.00%	70.76
2-3 年	0.03	0.00%	0.02	50.00%	0.02
3-4 年				100.00%	
4-5 年	100.00	19.12%	100.00	100.00%	
合计	523.11	100.00%	134.44	25.70%	388.68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往来	-	-	-
押金保证金	184.48	106.62	77.86
非关联方暂借款	140.00	140.00	-
出口退税	-	-	48.84
其他	52.15	3.31	-
合计	376.63	249.93	126.70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往来	1,449.88	154.71	1,295.17
押金保证金	113.69	101.18	12.51
非关联方暂借款	48.99	2.45	46.54
出口退税	180.67	9.03	171.64
其他	51.71	2.83	48.88

合计	1,844.94	270.21	1,574.74
----	----------	--------	----------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往来	378.36	32.10	346.26
押金保证金	103.13	100.17	2.96
非关联方暂借款	-	-	-
出口退税	-	-	39.46
其他	41.62	2.16	-
合计	523.11	134.44	388.68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四川亿仟亿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非关联方暂借款	140.00	1 年以内	37.17%
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	5 年以上	26.55%
厦门市商事法律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7.60	1 年以内	12.64%
腾飞科技园发展（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5.65	1 年以内	6.81%
耿志强	非关联方	员工备用金	5.00	1 年以内	1.33%
合计	-	-	318.25	-	84.50%

续：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上海西耳门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466.11	1 年以内	25.26%
蒂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214.67	1 年以内	11.64%
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款	180.67	1 年以内	9.79%
襄阳市高新区倍可亲洗涤用品厂[注]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160.0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8.67%
黄雪莲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134.7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7.31%
合计	-	-	1,156.25	-	62.67%

注：襄阳市高新区倍可亲洗涤用品厂已于 2024-8-27 注销，往来款由公司法人郑开静于 2025 年

4 月归还。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	4-5 年	19.12%
襄阳市高新区倍可亲洗涤用品厂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90.04	1 年以内, 1-2 年	17.21%
黄丽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76.71	1 年以内	14.66%
黄德成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51.88	1 年以内	9.92%
吴超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50.10	1 年以内	9.58%
合计	-	-	368.72	-	70.49%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 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之（2）应收关联方款项”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04.62	315.98	4,488.64
在产品	4,723.65	80.23	4,643.42
库存商品	3,521.72	30.92	3,490.8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4,284.83	81.09	4,203.74
半成品	692.99	2.52	690.47
合同履约成本	49.55		49.55
合计	18,077.35	510.73	17,566.62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39.47	215.97	4,523.50
在产品	5,344.42	42.54	5,301.88
库存商品	4,507.48	12.31	4,495.1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3,158.72	65.86	3,092.86
半成品	756.67	3.83	752.84
合同履约成本	37.86		37.86
合计	18,544.61	340.50	18,204.11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38.86	175.03	2,863.82
在产品	3,828.02	36.64	3,791.38
库存商品	1,110.88	34.42	1,076.4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3,158.98	38.08	3,120.90
半成品	1,739.79	12.36	1,727.43
合同履约成本	23.18		23.18
合计	12,899.71	296.54	12,603.17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603.17 万元、18,204.11 万元和 17,566.62 万元。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适当备货”的生产模式，一方面，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获取情况和对行业市场的销售预测分析来制定相应的采购生产计划；另一方面，公司会根据对市场需求走势的预测，对于定制化程度较低的产品进行一定程度的备货，确保必要的安全库存以快速响应市场需求。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及订单获取数量逐年上升，存货逐年增加，存货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具备合理性。

9、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59.96	3.00	56.96

合计	59.96	3.00	56.96
----	-------	------	-------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80.11	4.01	76.10
合计	80.11	4.01	76.10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75.05	3.75	71.30
合计	75.05	3.75	71.30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4.01	-1.01				3.00
合计	4.01	-1.01				3.00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3.75	0.26				4.01
合计	3.75	0.26				4.01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0、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12.96	881.56	510.46
合计	812.96	881.56	510.4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取得成本	24.00	34.40	20.00
预付进项税额	6.10	202.90	185.74
待抵扣进项税	12.11	252.48	
待摊费用	9.79	6.83	
合计	52.00	496.61	205.7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304.13	2.02%	182.17	1.26%	292.98	2.04%
固定资产	10,999.12	73.00%	10,886.60	75.03%	11,021.23	76.56%
在建工程	382.82	2.54%	213.46	1.47%		
使用权资产	181.79	1.21%	22.44	0.15%		
无形资产	2,529.71	16.79%	2,539.34	17.50%	2,596.73	18.04%
长期待摊费用	78.10	0.52%	6.53	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40	2.57%	338.39	2.33%	233.63	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85	1.35%	320.21	2.21%	250.62	1.74%
合计	15,066.92	100.00%	14,509.14	100.00%	14,395.19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4,395.19 万元、14,509.14 万元和 15,066.92 万元，呈平稳上升的趋势。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组成，报告期各期末两者金额合计占非流动资产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94.60%、92.53%和 89.79%。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713.97	597.59		14,311.56
房屋及建筑物	9,259.22	491.57		9,750.79
机器设备	3,936.08	91.93		4,028.01
运输工具	67.87	7.17		75.04
电子及其他设备	450.80	6.92		457.7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27.37	485.07		3,312.44
房屋及建筑物	1,612.65	219.91		1,832.56
机器设备	964.70	218.23		1,182.93
运输工具	29.95	8.54		38.49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0.07	38.39		258.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886.60			10,999.12
房屋及建筑物	7,646.57			7,918.24
机器设备	2,971.38			2,845.07
运输工具	37.92			36.55
电子及其他设备	230.73			199.26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886.60			10,999.12
房屋及建筑物	7,646.57			7,918.24
机器设备	2,971.38			2,845.07
运输工具	37.92			36.55
电子及其他设备	230.73			199.26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940.89	773.08		13,713.97
房屋及建筑物	9,259.22			9,259.22
机器设备	3,203.94	732.14		3,936.08
运输工具	66.92	0.95		67.87
电子及其他设备	410.81	39.99		450.8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19.66	907.71		2,827.37
房屋及建筑物	1,172.83	439.82		1,612.65
机器设备	594.87	369.83		964.70
运输工具	14.06	15.89		29.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7.90	82.17		220.0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021.23			10,886.60
房屋及建筑物	8,086.39			7,646.57
机器设备	2,609.07			2,971.38
运输工具	52.86			37.9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72.91			230.7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021.23			10,886.60
房屋及建筑物	8,086.39			7,646.57
机器设备	2,609.07			2,971.38
运输工具	52.86			37.9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72.91			230.73

续：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985.66	955.23		12,940.89
房屋及建筑物	9,259.22			9,259.22
机器设备	2,404.02	799.92		3,203.94
运输工具	11.50	55.42		66.92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92	99.89		410.81
二、累计折旧合计：	977.65	942.01		1,919.66
房屋及建筑物	733.02	439.81		1,172.83
机器设备	168.93	425.94		594.87
运输工具	4.33	9.73		14.06
电子及其他设备	71.37	66.53		137.9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008.01			11,021.23
房屋及建筑物	8,526.20			8,086.39
机器设备	2,235.09			2,609.07
运输工具	7.17			52.86
电子及其他设备	239.55			272.9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008.01			11,021.23
房屋及建筑物	8,526.20			8,086.39
机器设备	2,235.09			2,609.07
运输工具	7.17			52.86
电子及其他设备	239.55			272.91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房屋建筑物	8,118.95	6,512.08	3,000.00	2026/8/2
		土地使用权	2,869.31	2,510.65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基于《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053420001493）取得的银行借款已完成提前还款，对应的《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DY053420000119）履行完毕。

7、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87	194.78	44.87	194.78
房屋建筑物	44.87	194.78	44.87	194.7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43	23.18	32.62	12.99
房屋建筑物	22.43	23.18	32.62	12.99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44			181.79
房屋建筑物	22.44			181.79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44			181.79
房屋建筑物	22.44			181.79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87		44.87
房屋建筑物		44.87		44.8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43		22.43
房屋建筑物		22.43		22.43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44
房屋建筑物				22.4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44
房屋建筑物				22.44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二、累计折旧合计：				
房屋建筑物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在建仓库	213.46	278.11	491.57					自有资金	
待安装设备		382.82						自有资金	382.82
合计	213.46	660.93	491.57				-	-	382.82

续：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在建仓库		213.46						自有资金	213.46
合计		213.46			-	-	-	-	213.46

续：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电梯工程	59.59	16.82	76.41					自有资金	
合计	59.59	16.82	76.41				-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9、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69.31	21.18		2,890.49
土地使用权	2,869.31			2,869.31
软件使用权		21.18		21.18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9.97	30.81		360.78
土地使用权	329.97	28.69		358.66
软件使用权		2.12		2.1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39.34			2,529.71
土地使用权	2,539.34			2,510.65
软件使用权				19.0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39.34			2,529.71
土地使用权	2,539.34			2,510.65
软件使用权				19.06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69.31			2,869.31
土地使用权	2,869.31			2,869.31
软件使用权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2.58	57.39		329.97
土地使用权	272.58	57.39		329.97
软件使用权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96.73			2,539.34

土地使用权	2,596.73			2,539.34
软件使用权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96.73			2,539.34
土地使用权	2,596.73			2,539.34
软件使用权				

续：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69.31			2,869.31
土地使用权	2,869.31			2,869.31
软件使用权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5.20	57.39		272.58
土地使用权	215.20	57.39		272.58
软件使用权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54.11			2,596.73
土地使用权	2,654.11			2,596.73
软件使用权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54.11			2,596.73
土地使用权	2,654.11			2,596.73
软件使用权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存货跌价损失	340.50	237.53		67.30		510.7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01	-1.01				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0.95	-0.95				
合计	345.46	235.57		67.30		513.73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存货跌价损失	296.54	211.87		167.91		340.50
合同资产减值 损失	3.75	0.26				4.01
其他非流动资 产减值准备	2.67	-1.72				0.95
合计	302.96	210.41		167.91		345.4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48.60	1.62		46.98
其他	6.53	27.99	3.40		31.12
合计	6.53	76.59	5.02		78.10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其他		7.39	0.86		6.53
合计		7.39	0.86		6.53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607.17	91.08
资产减值准备	513.73	77.06
租赁负债及使用权资产	-5.59	-0.84
预计负债	1,467.36	220.10

合计	2,582.67	387.40
----	----------	--------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633.00	94.95
资产减值准备	345.46	51.82
租赁负债及使用权资产	0.35	0.06
预计负债	1,277.10	191.56
合计	2,255.91	338.39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34.42	80.16
资产减值准备	302.97	45.44
预计负债	720.11	108.02
合计	1,557.50	233.63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127.95	245.16	168.59
预付装修款	75.90	57.00	31.26
未到期质保金（1 年以上）		18.05	50.77
合计	203.85	320.21	250.62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5.90	26.44	11.68
存货周转率（次/年）	0.79	1.67	1.4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3	1.04	0.72

2、波动原因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68、26.44 和 25.90，呈上升后下降趋势，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大幅上升，而公司的销售收款政策以先款后货为主导致应收账款金额未大幅上升。

(2) 存货周转率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1.48、1.67 和 0.79，2023 年和 2024 年变化不大，2025 年 1-6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主要系计算期间仅包含 6 个月所致。

(3) 总资产周转率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为 0.72、1.04 和 0.53，呈上升后下降趋势，主要系 2023 年以来公司收入上升后下降，资产总额不断上升，综合使得总资产周转率上升后下降。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501.17	5.75%	1,501.74	5.78%	2,503.28	11.13%
应付账款	7,777.34	29.80%	8,451.32	32.50%	7,513.31	33.40%
合同负债	10,730.28	41.11%	9,023.88	34.70%	5,171.25	22.99%
应付职工薪酬	792.88	3.04%	1,298.51	4.99%	811.65	3.61%
应交税费	867.86	3.33%	827.51	3.18%	396.05	1.76%
其他应付款	433.53	1.66%	923.33	3.55%	2,995.37	1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8.87	7.81%	2,027.44	7.80%	1,808.24	8.04%
其他流动负债	1,958.03	7.50%	1,949.46	7.50%	1,298.05	5.77%
合计	26,099.96	100.00%	26,003.19	100.00%	22,497.2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22,497.20 万元、26,003.19 万元及 26,099.96 万元，公司 2024 年末流动负债金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3,505.99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上升，合同负债金额增加所致，2025 年 6 月末流动负债金额与 2024 年末金额基本处于同一水平。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借款		1,501.74	2,503.28
保证借款	1,501.17		
合计	1,501.17	1,501.74	2,503.28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96.69	92.53%	7,681.89	90.90%	6,982.69	92.94%
1 至 2 年	519.29	6.68%	720.28	8.52%	419.77	5.59%
2 至 3 年	39.90	0.51%	27.02	0.32%	108.21	1.44%
3 年以上	21.46	0.28%	22.13	0.26%	2.64	0.04%
合计	7,777.34	100.00%	8,451.32	100.00%	7,513.31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葛城洗涤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750.52	1 年以内；1 至 2 年	9.65%
苏州市创捷工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538.54	1 年以内	6.92%
安徽皓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526.95	1 年以内	6.78%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470.77	1 年以内	6.05%
上海博特点昶精密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268.83	1 年以内	3.46%

机械有限公司					
合计	-	-	2,555.61	-	32.86%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葛城洗涤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760.46	1 年以内；1 至 2 年	9.00%
安徽皓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611.31	1 年以内	7.23%
苏州市创捷工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506.27	1 年以内	5.99%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445.83	1 年以内	5.28%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工程款	238.25	1 至 2 年	2.82%
合计	-	-	2,562.12	-	30.32%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葛城洗涤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570.67	1 年以内；1 至 2 年	7.60%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工程款	518.25	1 年以内	6.90%
安徽皓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484.81	1 年以内	6.45%
苏州市创捷工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483.88	1 年以内	6.44%
无锡恒立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315.95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4.21%
合计	-	-	2,373.56	-	31.59%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0,730.28	9,023.88	5,171.25
合计	10,730.28	9,023.88	5,171.25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7.78	41.01%	390.70	45.25%	2,522.27	84.21%
1 至 2 年	2.45	0.57%	41.49	4.81%	473.10	15.79%
2 至 3 年	253.30	58.43%	431.14	49.94%		
3 年以上						
合计	433.53	100.00%	863.33	100.00%	2,995.37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保证金	10.00	2.31%	10.00	1.16%		
关联方往来款	257.19	59.32%	794.89	92.07%	2,902.71	96.91%
其他	166.34	38.37%	58.44	6.77%	92.66	3.09%
合计	433.53	100.00%	863.33	100.00%	2,995.37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255.29	1 至 2 年，2 至 3 年	58.89%
上海众博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31.54	1 年以内	7.28%
残疾人保障金	非关联方	其他	29.10	1 年以内	6.71%
昆山同日工业自动化有限公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1 年以内	2.31%

司					
刘天琪	非关联方	其他	7.44	1 年以内	1.72%
合计	-	-	333.37	-	76.90%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474.59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4.97%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320.30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7.10%
残疾人保障金	非关联方	其他	19.40	1 年以内	2.25%
葛洋	非关联方	其他	10.57	1 年以内	1.22%
昆山同日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1 年以内	1.16%
合计	-	-	834.86	-	96.70%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2,744.18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91.61%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158.52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5.29%
残疾人保障金	非关联方	其他	26.23	1 年以内	0.88%
方俊涛	非关联方	其他	3.09	1 年以内	0.10%
丁晓阳	非关联方	其他	2.71	1 年以内	0.09%
合计	-	-	2,934.73	-	97.98%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6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60.00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1,297.61	3,479.16	3,987.47	789.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90	233.45	230.77	3.58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98.51	3,712.61	4,218.24	792.88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811.65	6,706.35	6,220.39	1,297.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90.08	389.18	0.9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11.65	7,096.43	6,609.57	1,298.51

续：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29.71	4,082.65	3,700.71	811.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5.84	225.8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9.71	4,308.49	3,926.55	811.65

(2) 短期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78.75	3,187.17	3,692.86	773.06
2、职工福利费	15.60	132.43	135.21	12.82
3、社会保险费	0.55	145.39	143.93	2.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0.44	113.75	112.24	1.95
工伤保险费	0.06	18.35	18.35	0.06
生育保险费	0.05	13.29	13.34	-
4、住房公积金	-	12.36	11.90	0.4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1	1.81	3.57	0.9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297.61	3,479.16	3,987.47	789.30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1.65	6,163.82	5,676.72	1,278.75
2、职工福利费	20.00	286.43	290.83	15.60
3、社会保险费	-	236.84	236.29	0.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0.26	189.82	0.44
工伤保险费	-	24.20	24.14	0.06
生育保险费	-	22.38	22.33	0.05
4、住房公积金	-	15.10	15.1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16	1.45	2.7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811.65	6,706.35	6,220.39	1,297.61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3.92	3,705.60	3,327.87	791.65
2、职工福利费	15.79	214.99	210.78	20.00
3、社会保险费		136.42	136.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16	110.16	
工伤保险费		13.81	13.81	
生育保险费		12.45	12.45	
4、住房公积金		14.17	14.1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47	11.4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29.71	4,082.65	3,700.71	811.65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03.61		139.29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505.85	732.13	168.78
个人所得税	42.26	13.10	7.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2		10.71
房产税	71.98	67.78	50.58

印花税	3.17	5.43	2.44
土地使用税	9.07	9.07	9.07
教育费附加	7.98		4.59
地方教育附加	5.32		3.06
合计	867.86	827.51	396.05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3.17	2,004.64	1,808.2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70	22.80	
合计	2,038.87	2,027.44	1,808.24

单位：万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401.07	579.76	232.94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89.60	92.60	345.00
售后服务费	1,467.36	1,277.10	720.11
合计	1,958.03	1,949.46	1,298.0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000.00	87.68%	2,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租赁负债	140.50	12.32%				
合计	1,140.50	100.00%	2,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4,000.00 万元、2,000.00 万元和 1,140.5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15.10%、7.14%和 4.19%，呈下降的趋势，主要受长期借款偿还及长期借款偿还期限小于 1 年的部分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的影响。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9.44%	72.63%	80.53%
流动比率（倍）	0.93	0.92	0.82
速动比率（倍）	0.25	0.22	0.26
利息支出(万元)	86.14	316.28	422.54
利息保障倍数（倍）	37.88	17.50	4.00

注：1、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2、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金额/期末流动负债金额；
3、速动比率=期末速动资产金额/期末流动负债金额；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1、波动原因分析

（1）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0.53%、72.63%及 69.44%，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增长，公司资产金额不断上升所致。

（2）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2、0.92 及 0.93，呈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增长，存货及货币资金金额增加，流动资产金额不断上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26、0.22 及 0.25，变动幅度较小。

（3）利息支出、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各期，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422.54 万元、316.28 万元和 86.14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00、17.50 和 37.88，利息保障倍数不断上升，2024 年度利息保障倍数较 2023 年度上升主要系随着公司不断偿还借款，借款金额下降，利息支出随之下降，公司业务规模上升利润总额随之上升综合影响所致；2025 年 1-6 月利息保障倍数较 2024 年度上升主要系随着公司不断偿还借款，借款金额下降，利息支出随之下降所致。

（四）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319.98	4,809.44	5,45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55.77	-2,197.35	-2,86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94.54	-3,075.28	-779.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1,409.42	-419.13	1,811.32

2、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451.61 万元、4,809.44 万元和 4,319.98 万元，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64.70 万元、-2,197.35 万元和-755.77 万元，呈上升的趋势，主要受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的变动影响。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79.10 万元、-3,075.28 万元和-2,194.54 万元，呈下降后上升的趋势，主要受各期向关联方资金拆入和拆出金额规模的影响。

（4）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的差异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①	4,319.98	4,809.44	5,451.61
净利润②	2,764.74	4,601.75	1,153.58
差异③=①-②	1,555.24	207.70	4,298.03

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均存在一定差异，金额分别为 4,298.03 万元、207.70 万元、1,555.24 万元，差异主要由折旧、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等项目的增减变动所致。

报告期内，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2,764.74	4,601.75	1,153.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5.57	210.41	257.08
信用减值损失	-25.83	98.58	267.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5.07	907.71	942.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18	22.44	-
无形资产摊销	30.81	57.39	57.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2	0.8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3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14	316.28	422.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21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01	-104.76	-5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96	-5,812.82	-5,280.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3.95	1,312.51	-1,222.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6.32	3,442.72	8,924.80
其他	-92.80	-243.62	-1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9.98	4,809.44	5,451.61

注：其他主要为专项储备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和受限货币资金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3年，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

202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当期净利润4,298.03万元，由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主要调节项目包括：折旧增加942.01万元，存货增加5,280.99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1,222.71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8,924.80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1) 2023年，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942.01万元，减少净利润，但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 2023年，市场需求明显上升，销售订单增加，为满足生产需求，公司增加存货采购，存货余额大幅增加；

3) 2023年，公司收入增长，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收入相应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增加1,383.79万元，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4) 公司销售以先款后货为主，受销售订单增加影响，2023年末公司预收货款余额增加5,228.13万元；受存货采购增加，应付原料采购款余额增加3,606.31万元，二者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024年，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

202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当期净利润207.70万元，由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主要调节项目包括：折旧增加907.71万元，存货增加5,812.82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1,312.51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3,442.72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1) 2024 年, 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907.71 万元, 减少净利润, 但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 随订单持续增长, 存货备货规模增加, 生产规模进一步增长, 2024 年末存货增加 5,812.82 万元;

3) 前期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的应收账款在本年陆续收回, 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1,487.66 万元, 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4) 公司销售以先款后货为主, 本年销售订单进一步增加, 2024 年末公司预收货款余额增加 4,504.03 万元, 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025 年 1-6 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

2025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当期净利润 1,555.24 万元, 由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主要调节项目包括: 折旧增加 485.07 万元,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743.95 万元, 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1,206.32 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1) 2025 年 1-6 月, 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485.07 万元, 减少净利润, 但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 随收入增长, 2025 年 6 月末,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金额增加, 应收账款增加 279.04 万元, 同时业务规模增长, 原料采购需求增加, 预付账款余额相应增加 445.24 万元, 二者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3)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 随业务增长, 销售订单增加, 预收货款余额增加 1,714.97 万元, 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综上所述, 公司销售以先款后货为主, 报告期内, 公司业务持续增长, 预收货款余额持续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均高于净利润, 同时, 受存货余额、其他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等的变动,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差异幅度不同, 符合公司业务实际, 具有合理性。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洗衣机、商用洗衣机、隧道式工业洗衣系统、熨烫设备、工服处理线等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智慧洗衣厂整体规划设计业务。公司业务范围和业务目标明确, 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20,272.03 万元、36,488.51 万元及 20,484.91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7.97%、98.41%及 99.10%, 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090.90 万元、4,487.29 万元及 2,758.1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盈利。公司主营业务稳定、收入可持续、且具有持续经营记录, 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中所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况，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卢精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00%	16.75%
黄雪莲	实际控制人	30.00%	13.25%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西耳门	直接持有公司 25.00%的股份；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合计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
智美管理	直接持有公司 5.00%的股份；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合计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控制的南通西耳门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卢精华担任该公司董事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合计直接持股 10.00%，并通过控制的南通西耳门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90.00%股权，卢精华担任其董事
荆州市精鑫干洗服务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曾控制企业的分支机构，卢精华的弟弟卢有为担任负责人（吊销未注销）
北京意利萨干洗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父亲卢家成持有该公司 40.00%股权，卢精华的弟弟卢有为持有该公司 60.00%股权，卢有为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吊销未注销）
湖北宜昌三洋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弟弟卢有为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吊销未注销）
上海楚融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弟弟卢有为持有该公司 15.00%股权（吊销未注销）
上海骊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父亲卢家成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玖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弟弟卢有为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并担任董事

腾驭（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弟弟卢有为控制的玖顺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卢精华的父亲卢家成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上海盎特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弟弟的配偶望翠丽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
上海洁星洗涤机械有限公司荆州分厂	实际控制人黄雪莲的父亲黄德成担任该分支机构负责人（吊销未注销）
上海川岛洗涤设备厂重庆销售部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曾控制企业的分支机构，卢精华的母亲张文会担任该分支机构负责人（吊销未注销）
上海川岛洗涤设备厂成都销售部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曾控制企业的分支机构（吊销未注销）
北京美天鹅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父亲卢家成持有该公司 33.33%股权，卢精华的母亲张文会持有该公司 33.33%股权，卢精华的妹妹卢晓琴持有该公司 33.33%股权，张文会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吊销未注销）
北京美天鹅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销售处	北京美天鹅科技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吊销未注销）
上海啸傲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妹妹卢晓琴持有该公司 60.00%股权，卢精华的母亲张文会持有该公司 40.00%股权，卢晓琴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悠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妹妹卢晓琴持有该公司 65.00%股权
宜昌顺美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妹妹卢晓琴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
上海晨岱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妹妹卢晓琴持有该公司 30.00%股权（吊销未注销）
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博源科技中心（个体工商户）	实际控制人黄雪莲的妹妹黄丽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湖北省花慕兰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黄雪莲的妹妹黄丽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并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
南通快兔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黄雪莲的妹妹黄丽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
湖北鸿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黄雪莲的妹妹黄丽担任该公司财务负责人
南通朗文钢丝绳钢绳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持有该公司 90.00%股权，陈耀的配偶于华持有该公司 10.00%股权，陈耀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江苏通能钢索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及其配偶于华控制的南通朗文钢丝绳钢绳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陈耀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领肯绳索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持有该公司 7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四川神王钢缆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持有该公司 96.68%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南通博尔富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
南通中星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持有该公司 60.00%股权
南通中星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控制企业的分支机构
南通领肯绳索科技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持有该公司 75.00%股权
南通开发区长桥木制品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吊销未注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实施重大影响

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法人或组织亦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卢精华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黄雪莲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卢傲翔	公司董事
吴超	公司董事
于保才	公司董事
王霞武	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舟	公司监事
代正严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周鹏鹏	公司财务负责人
陈燕	曾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于 2025 年 9 月辞任
郑开玉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黄雪莲母亲的妹妹，依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确认的关联方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的关联自然人还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荆州市精鑫服装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曾合计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卢精华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该公司于 2005 年 6 月被吊销，已于 2023 年 7 月注销
上海敏叙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黄雪莲曾合计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卢精华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荆州区川岛艾美洗涤用品厂	实际控制人黄雪莲的父亲黄德成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该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3 年 3 月注销
襄阳市高新区倍可亲洗涤用品厂	实际控制人黄雪莲的母亲郑开静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该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4 年 8 月注销
南通博尔富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曾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	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注销
泰州博尔富索具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陈耀已于 2025 年 2 月辞任该公司董事
蒂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父亲的妹妹卢家琼曾持有该公司 60.00%股权，依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确认的关	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注销

	关联方	
上海宙枫技术服务中心	公司员工邹进敏曾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依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确认的关联方	该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襄阳博化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黄雪莲的妹妹黄丽曾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注销
高新技术开发区风和日丽广告装饰部	实际控制人黄雪莲的妹妹黄丽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该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2 年 9 月注销
上海美客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精华的父亲卢家成曾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注销
江苏金之牛金属制品制造有限公司	原财务负责人陈燕的哥哥陈耀曾持有该公司 50.00%股权	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南通快兔物流有限公司	71.31	0.49%	227.28	0.86%	28.31	0.19%
小计	71.31	0.49%	227.28	0.86%	28.31	0.19%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关联方南通快兔物流有限公司的运输服务，主要是公司与周边委外加工厂商的委外加工产品运输，主要针对长三角地区的中短途运输，运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以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综合确定，运输服务定价政策具备合理性，与第三方物流不存在明显差异，价格具备公允性。 因公司委外加工物资不同类型产品规格、体积差异较大，需合理安排货物装载以提高运输效率及控制成本，货物运抵委外厂商后的卸货需要配合委外厂商的入库时间安排要求，具体卸货等待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南通快兔物流有限公司经过与公司长期合作，对公司产品装载、配送、卸货较为了解，因此，相对于第三方货运平台能更好地满足公司货物配送的需求，并具备较高的配送灵活性，交易具备商业合理性。					

注：上述占比为占营业成本比例。

（2）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川岛装备 (注 1)	8,0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公司为受益方, 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川岛装备 (注 2)	12,0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公司为受益方, 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川岛装备 (注 3)	9,0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公司为受益方, 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注 1: 2020 年 8 月, 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签订借款合同, 约定借款金额为 8,00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3 日至 2026 年 8 月 2 日, 并由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卢精华、黄雪莲共同为该借款合同下发生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该借款合同下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注 2: 2022 年 1 月, 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 本公司从该银行获得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 月 20 日, 并由卢精华、黄雪莲、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共同为该项授信协议下发生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 0.00 元, 授信协议已到期。

注 3: 2025 年 4 月, 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 本公司从该银行获得人民币 9,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为 2025 年 4 月 17 日至 2028 年 4 月 16 日, 并由卢精华、黄雪莲共同为该项授信协议下发生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 1,500.00 万元。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8.07	139.79	88.86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	-	9.56	0.03%	-	-
小计	-	-	9.56	0.03%	-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因俄罗斯客户 ABROSIMOV ANDREI YUR 只能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账户回款，因公司 2024 年未开立中国建设银行账户，公司向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销售商用洗衣机，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再向 ABROSIMOV ANDREI YUR 转销并收款。 公司与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销售金额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整体影响较小。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 月—6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期末拆借利息
黄雪莲	215.98	16.30	232.28		
襄阳市高新区倍可亲洗涤用品厂	149.33		149.33		
吴超	50.00		50.00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00	461.29	481.29		
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博源科技中心（个体工商户）	80.10		80.10		
荆州区川岛艾美洗涤用品厂	41.00		41.00		
蒂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40.00	0.01	140.01		
南通西耳门科技有限公司	454.90	1,005.10	1,460.00		
黄丽	76.24		76.24		
黄德成	71.31		71.31		
卢家成	9.60	0.40	10.00		
郑开静	23.50	0.40	23.90		
郑开玉	17.00		17.00		
合计	1,348.96	1,483.50	2,832.46		

续：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期末拆借利息
卢精华					3.09
黄雪莲	34.96	181.10	0.08	215.98	6.64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796.85	496.15	1,293.00		12.53
襄阳市高新区倍可亲洗涤用品厂	84.56	64.77		149.33	10.68
吴超	50.00			50.00	1.85
卢傲翔	2.27	127.46	129.72		1.18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00		20.00	2.26
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博源科技中心（个体工商户）		80.10		80.10	0.23
荆州区川岛艾美洗涤用品厂	41.00			41.00	2.41
蒂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40.00		140.00	0.47
南通西耳门科技有限公司		995.00	540.10	454.90	11.21
黄丽	76.24	30.50	30.50	76.24	3.34
黄德成	51.51	19.80		71.31	2.71
卢家成	4.80	7.80	3.00	9.60	0.35
郑开静	6.70	16.80		23.50	0.71
郑开玉	11.05	5.95		17.00	0.77
张文会		3.60	3.60		0.00
黄舟					3.07
合计	1,159.94	2,189.03	2,000.00	1,348.96	63.50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期末拆借利息
卢精华	2.35	209.88	212.23		3.09
黄雪莲	24.56	911.63	901.22	34.96	1.36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1,398.80	601.96	796.85	10.72

襄阳市高新区倍可亲洗涤用品厂	42.56	42.00		84.56	5.47
吴超		50.00		50.00	0.10
卢傲翔		2.27		2.27	0.07
荆州区川岛艾美洗涤用品厂		41.00		41.00	0.89
黄丽		76.24		76.24	0.47
黄德成		51.51		51.51	0.37
卢家成		4.80		4.80	0.08
郑开静		6.70		6.70	0.10
郑开玉		11.05		11.05	0.21
黄舟	49.50		49.50		3.07
合计	118.97	2,805.88	1,764.91	1,159.94	26.00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 月—6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蒂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25	2.25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73.25		73.25	
合计	73.25	2.25	75.50	

注：截至报告期期末，上述关联方拆入资金余额不存在期末拆借利息。
续：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期末拆借利息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6,390.96	6,317.71	73.25	31.76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2.03	345.00	387.03		18.28
合计	42.03	6,735.96	6,704.74	73.25	50.04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期末拆借利息
黄雪莲		2.13	2.13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142.25	1,790.68	1,932.93		0.24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75.91	115.00	448.88	42.03	13.67
合计	518.16	1,907.81	2,383.94	42.03	13.91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收款	-	-	-	-
卢精华		3.09	3.09	往来款
黄雪莲	1.76	220.62	36.32	往来款、备用金
襄阳市高新区倍可亲洗涤用品厂		160.01	90.04	往来款
吴超		51.85	50.10	往来款
卢傲翔		1.18	2.34	往来款
南通西耳门科技有限公司		466.11		往来款
荆州区川岛艾美洗涤用品厂		43.41	41.89	往来款
蒂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14.67		往来款
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博源科技中心（个体工商户）		80.33		往来款
黄丽		79.58	76.71	往来款
黄德成		74.02	51.88	往来款
卢家成		9.95	4.88	往来款
郑开静		24.21	6.80	往来款
郑开玉		17.77	11.26	往来款
张文会		0.00		往来款
黄舟		3.07	3.07	往来款
小计	1.76	1,449.87	378.38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南通快兔物流有限公司	23.68	59.14	15.86	物流费
小计	23.68	59.14	15.86	-
(2) 其他应付款	-	-	-	-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90	320.30	158.52	往来款、设备款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255.29	474.59	2,744.18	往来款、设备款

小计	257.19	794.89	2,902.70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受让取得商标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注册证号	商标图形	有效期	转让方	转让时间	转让价格
15744496		2016-4-7 至 2026-4-6	上海川岛艾美 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5-1-21	无偿
4594015		2018-5-21 至 2028-5-20	上海川岛艾美 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5-1-21	无偿
4594036		2018-5-21 至 2028-5-20	上海川岛艾美 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5-1-21	无偿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使用授权商标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注册证号	商标图形	授权使用期限	授权人	被授权人	是否独占使用	对价
53492871		2022-7-7 至 商标使用期 限届满	上海川岛艾 美机械设 备有限公司	川岛装备	是	无偿
45687021		2022-2-28 至商标使用 期限届满	上海川岛艾 美机械设 备有限公司	川岛装备	是	无偿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经内部程序审议确认。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均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相关规定。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内容进行了规定。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执行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在中国香港注册成立子公司香港西耳门智能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港元。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公司作为原告起诉） 【注 1】	688.59	一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诉讼（公司作为被告应诉） 【注 1】	680.55	一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诉讼（公司作为原告起诉） 【注 2】	31.50	二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诉讼（公司作为原告起诉） 【注 3】	40.30	二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1,440.94	-	-

2、其他或有事项

注 1：2023 年 4 月，公司与上海纯纯洗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纯纯”）签订承揽合同性质的《产品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H-20230403-01），在履行上述合同过程中，2023 年 8 月 15 日，双方签订了《合同补充协议》，2023 年 9 月 19 日，双方签订《合同补充协议 2》，变更后合同金额为 983.70 万元。本公司按照合同要求进行交付商品，上海纯纯已支 30% 货款，但拒不支付剩余货款，故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决上海纯纯支付定作款 688.59 万元及支付相应的违约金（案号“（2024）沪 0115 民初 67279 号”）。2024 年 9 月上海纯纯向法院反诉本公司交付的商品存在质量问题，要求本公司退回已支付货款并支付经济损失及违约金，

合计 680.55 万元（案号“（2024）沪 0115 民初 97635 号”）。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就原告川岛装备诉上海纯纯案件作出判决：上海纯纯向公司支付货款 92.45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就上海纯纯反诉川岛装备案件作出判决：公司与上海纯纯签订的《产品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H-20230403-01）涉及的 800 高速后整理熨烫线设备的部分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解除，公司返还上海纯纯已收取的货款 54.85 万元及相应的资金占用损失费、经济损失费、律师费、鉴定费，公司取回《产品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H-20230403-01）涉及的 800 高速后整理熨烫线设备，运费由公司承担。

注 2：2023 年 6 月，公司与陕西和颐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和颐”）签订《产品订购合同》，约定陕西和颐向公司订购型号为 GZB-3300IV-P-S 展开式送布机一台，价格为 45 万元。本公司按照合同要求交付商品，陕西和颐已支付 30%货款，但拒不支付剩余货款，故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向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决陕西和颐支付剩余未付货款 31.50 万元及相应的违约金（案号“（2024）苏 0602 民初 8049 号”）。2025 年 2 月陕西和颐向法院反诉本公司交付的商品存在质量问题，要求本公司双倍退还合同定金并支付经济损失。2025 年 5 月 12 日，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陕西和颐向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31.50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诉讼费。陕西和颐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案号“（2025）苏 06 民终 4542 号”）。2025 年 11 月 14 日，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注 3：2023 年 10 月，公司参与兰州新区秦旻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旻公司”）委托甘肃安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的“兰州新区秦旻百川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公司”）布草洗涤项目（二次）”并中标后，招标相关方秦旻公司以项目取消为由未签订书面合同，川岛公司诉请百川公司赔偿损失 48495 元、支付违约金 354500 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百川公司辩称本案属缔约过失责任且已赔偿合理费用，兰州新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定合同主体实际为秦旻公司，川岛公司要求百川公司承担违约责任无事实和法律依据，最终驳回其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川岛公司承担（案号“（2025）甘 0191 民初 26 号”）。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提起上诉（案号“（2025）甘 01 民终 4230 号”），2025 年 12 月 5 日，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实行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万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4 年 2 月 29 日	2023 年度	600.00	是	是	否
2025 年 2 月 10 日	2024 年度	1,500.00	是	是	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否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否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否
公司不存在第三方回款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转贷

报告期内，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公司存在通过关联方获取银行贷款的情况，银行贷款资金以银行受托支付的方式通过昆山川岛划回至公司账户，所借贷款均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所有相关贷款及利息均已在报告期末前按期足额偿还，报告期后公司不存在“转贷”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受托支付对手方	转出金额（万元）	转出日期	转回金额（万元）	转回日期	贷款银行
2023 年	昆山川岛	700.00	2023/1/19	1,306.00	2023/1/19	江苏银行
	昆山川岛	700.00	2023/1/19			
	昆山川岛	300.00	2023/1/30	308.00	2023/1/30	江苏银行
	昆山川岛	500.00	2023/2/17	482.10	2023/2/20	江苏银行
	昆山川岛	300.00	2024/1/4	315.00	2024/1/4	江苏银行
	小计	2,500.00		2,411.10		
2024 年度	昆山川岛	1,500.00	2024/2/1	1,500.00	2024/2/1	江苏银行
	昆山川岛	300.00	2024/2/7	300.00	2024/2/7	江苏银行
	昆山川岛	2,000.00	2024/3/28	1,000.00	2024/3/28	江苏银行
				1,000.00	2024/3/29	江苏银行
	昆山川岛	1,500.00	2024/6/27	1,500.00	2024/6/29	江苏银行
	昆山川岛	500.00	2024/7/30	510.00	2024/8/1	江苏银行
	小计	5,800.00		5,810.00		

注：转出金额与转回金额的差额部分作为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款，均已在报告期末前加计利息足额偿还。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借款的方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详见“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 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之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针对相关资金拆出行为参考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进行还本付息，利率定价具有公允性。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已结清上述拆借的本金及相应利息，上述资金拆借行为未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和主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2023 年
融资租赁	5,712.61	14,855.69	8,158.98
同一控制下关联方	19.00	322.28	45.4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	927.20	1,390.34	1,025.82
股东及其亲属	98.00	538.60	165.18
董事、监事、高管、客户员工及其亲属	106.00	164.60	332.30
法定代表人及其亲属	40.00	110.40	81.80
客户指定第三方	144.92	831.51	349.46
信用证回款	58.75	9.87	-
终端客户回款	0.30	-	-
公司员工收款	15.05	102.20	40.63
通过关联方昆山川岛收款	-	2.70	5.90
合计：	7,121.82	18,328.19	10,205.46

公司的第三方回款主要包括以下情形：

1、部分客户基于投资建厂购置设备的支出金额较大，且公司在于客户合作时通常采用款到发货的模式，客户方基于自身现金流状况的考虑通过寻找融资租赁公司采用融资的方式支付设备款。

2、部分客户基于支付便利性，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股东及其亲属、法定代表人及其亲属、董事、监事、高管、客户员工及其亲属、指定第三方的方式付款。

3、部分境外客户通过信用证或者直接由终端客户付款至公司。

4、为了满足部分零散客户采购零配件及支付合同定金时付款便利性、及时性的需求，存在少量公司员工在收取货款后及时将款项转入公司账户由财务进行账务处理的情况。

5、部分客户误将货款打至关联方昆山川岛账户，由昆山川岛转至公司账户。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第三方回款，均与真实业务往来相关，系基于客户公司付款时的生产经营财务情况，为便于交易顺利进行、提高资金周转效率，进行的合理调整，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商业纠纷，不存在通过第三方回款虚构交易的情形。

（四）通过关联公司代发工资、代缴社保公积金、代付报销款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满足部分员工异地缴纳社保公积金的需求，存在通过关联公司代发工资、代缴社保公积金、代付少量报销款的情形，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2023 年
蒂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67	81.53	-
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9.48	157.47	216.53
昆山川岛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4.99	-	0.46
合计	26.14	239.00	216.99

以上薪酬、报销等成本费用均已在公司入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往来款项已在报告期期末前清理完毕，目前公司未新增通过关联公司代发工资、代缴社保公积金、代付报销款的情形，同时公司通过成立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解决员工异地缴纳社保公积金的需求，相关不规范事项已整改完毕。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22100517243	一种布草折叠机测长系统及测长方法	发明	2022年1月1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	2022100395994	一种隧道式洗衣机节水洗涤工艺	发明	2022年1月14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3	2022100395956	一种逆流漂洗式隧道洗衣机洗涤工艺	发明	2022年1月14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4	2022100301821	一种展布机穿梭板的运行控制方法	发明	2022年1月12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5	202410169310X	一种工服输送线衣架均匀分配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4年2月6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6	2020100763747	一种槽式熨平机小导带移动装置	发明	2020年1月23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7	2020201458840	一种柔性烫槽	实用新型	2020年1月23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8	2019223262740	一种展布机布草抹平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20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9	2020200208301	枕套折叠机出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20年1月6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0	2021232026000	一种工业洗衣机倾斜式内筒结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0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1	2021232040192	一种工业洗衣机的减震结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0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2	2021232307610	一种工业洗衣机蒸汽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2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3	2021233359735	一种毛巾折叠机横向折叠机构及毛巾折叠机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9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4	2021233676275	一种隧道式工业洗衣机内筒密封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30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5	2021232690909	一种隧道式工业洗衣机用纤毛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4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6	2021232955628	一种工业洗衣机外缸件水槽成型工装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7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7	2021232311508	一种熨平机的毛刷抹平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2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8	2024202305357	一种吊袋二次提升机构	实用新型	2024年1月31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19	2024202217483	一种吊挂式布草输送线上的提升机构	实用新型	2024年1月30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0	2024202175226	一种工业洗衣机硬链接底座结构	实用新型	2024年1月30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1	2024204290712	一种吊袋的展袋竖袋装置	实用新型	2024年3月6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2	2024202838582	一种工服输送线用衣架输送机构	实用新型	2024年2月6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3	2024202217430	一种工业烘干机上下开门式结构	实用新型	2024年1月30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4	2024202838578	一种隧道式烘干机热风回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24年2月6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5	2024202218128	一种吊挂式布草输送线上的步进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4年1月30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6	2024202175654	一种新型直燃槽式烫平机	实用新型	2024年1月30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7	2024220556156	一种干衣笼步进送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4年8月23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8	2024220059685	一种布草展布机缓存机械手装置	实用新型	2024年8月19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29	2024220556118	一种烘干龙出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4年8月23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30	202422855607X	一种槽式烫平机进料安全挡板	实用新型	2025年10月14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31	2019306545034	展开式送布机（GZB-3300）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26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32	2019306593108	烘干机（CSH-120R-00）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2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33	201930654774X	毛巾折叠机（MZD-2300）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26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34	2019306946241	熨平机（直燃槽式）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2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35	2021308256604	洗衣龙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14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36	202130828861X	工业洗衣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15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37	2021308256591	贯通烘干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14日	川岛装备	川岛装备	原始取得	无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4116786770	一种用于直燃式烘干机恒温烘干的控制方法	发明	2024年11月22日	等待实 审提案	无
2	2024113692061	一种隧道式洗衣机用吊袋在轨道上的智能排序方法	发明	2024年9月29日	等待实 审提案	无
3	2025103735116	一种用于降低离心脱水机脱水振动的控制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5年3月27日	等待实 审提案	无
4	2024101693082	一种展布机送进系统及	发明	2024年2月6日	等待实	无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其控制方法			审提案	
5	2024117616654	一种工服输送线用工服上料机构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	2024 年 12 月 3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6	2024117115186	一种用于柔性烫槽表面自动打磨抛光装置	发明	2024 年 11 月 27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7	2024112393772	一种工衣折叠机堆码平台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4 年 9 月 5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川岛 CLM	15744496	7	2016-4-7 至 2026-4-6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		CLM	4594015	7	2018-5-21 至 2028-5-20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		川岛	4594036	7	2018-5-21 至 2028-5-20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无

注：除以上商标外，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7 日取得上海川岛艾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商标使用授权。授权使用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证号	商标图形	授权使用期限	是否独占使用	对价
1	上海川岛	53492871		2022-7-7 至 2032-7-6	是	无偿
2	上海川岛	45687021		2022-2-28 至 2032-2-27	是	无偿

经核查，公司商标授权事项均未在商标局备案。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标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20 修正）》第十九条规定，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未经备案的，不影响该许可合同的效力，但当事人另行约定的除外。

综上，公司商标授权虽未经商标局备案公示，但不影响该等商标授权的效力。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选取标准如下：

- 1、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与客户签订的单笔合同金额不小于 500.00 万元的主要销售合同。
- 2、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与供应商签订的单笔合同金额不小于 200.00 万元的主要采购合同。
- 3、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押/质押合同及其他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

的，金额为 500.00 万元及以上的借款合同、对外担保合同、抵押/质押合同。

（一）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9 月 4 日	成都钭禧酒店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750.00	履行完毕
2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10 月 5 日	农安县合隆镇立捷美专业清洗服务部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00.00	履行完毕
3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4 月 3 日	楚雄美雅日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698.00	履行完毕
4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5 月 12 日	北京太平洋洗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70.00	履行完毕
5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兴隆县瑞峰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36.00	履行完毕
6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7 月 5 日	天津市信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31.58	履行完毕
7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山东喜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1,400.00	履行完毕
8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2 月 1 日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客运段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689.01	履行完毕
9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8 月 7 日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工程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633.58	履行完毕
10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4 月 3 日	上海纯纯洗涤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983.70	正在履行中
11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8 月 14 日	邯郸玉洁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18.00	履行完毕
12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12 月 15 日	潍坊浩博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610.00	履行完毕
13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12 月 30 日	浙江衣哥清洗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15.00	履行完毕
14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4 月 23 日	新疆亚太美汇洗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12.00	履行完毕
15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7 月 31 日	西双版纳骏洁洗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09.00	履行完毕
16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5 月 17 日	襄阳皓蓝布草洗涤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41.00	履行完毕
17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10 月 16 日	桐乡华宸洗涤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600.00	履行完毕
18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10 月 5 日	陕西升澜洁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3,015.00	履行完毕
19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7 月 26 日	百胜（广东）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629.00	履行完毕
20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同悦成（成都）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700.00	履行完毕
21	产品定购合同	2025 年 4 月	苏州舒优洗涤服务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	700.00	正在履行

	购合同	22 日	有限公司		设备		中
22	产品定购合同	2025 年 1 月 5 日	无锡市靓洁布艺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00.00	正在履行中
23	产品定购合同	2025 年 5 月 20 日	桐乡市同威洗涤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516.00	正在履行中
24	产品定购合同	2025 年 6 月 3 日	四川鸿晟嘉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4,500.00	正在履行中
25	产品定购合同	2025 年 6 月 28 日	无锡莱秸芮洗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840.00	正在履行中
26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6 月 11 日	TEXFINTYNV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1,082.26	履行完毕
27	产品定购合同	2023 年 12 月 25 日	GAO SERVICOS DE LOCACAO E LAVANDERIA LTDA.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76.94 (美元)	履行完毕
28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12 月 12 日	Laundry depot Inc.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66.94 (美元)	履行完毕
29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12 月 24 日	S and K Tomas Pty Ltd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784.18	履行完毕
30	产品定购合同	2024 年 2 月 14 日	FEDOROWICZ LAUNDRY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71.80 (美元)	履行完毕
31	产品定购合同	2025 年 5 月 9 日	TEXFINTYNV	非关联方	工业洗涤设备	617.26	正在履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产品购销合同	2024 年 1 月 23 日	上海柔肯液压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阀控液压系统、压榨机液压站	279.00	履行完毕
2	买卖合同	2024 年 3 月 7 日	无锡浦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钢材	263.17	履行完毕
3	水囊配件销售合同	2024 年 1 月 23 日	麦克普斯(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水囊、密封圈	261.15	履行完毕
4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24 年 6 月 6 日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40.00	履行完毕
5	产品购销合同	2024 年 1 月 6 日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压榨机油缸	214.78	履行完毕
6	产品定做加工合同	2023 年 3 月 3 日	张家港市江南沙洲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08.00	履行完毕
7	产品定做加工合同	2023 年 2 月 22 日	张家港市江南沙洲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08.00	履行完毕

			司				
8	产品定做加工合同	2023年3月1日	张家港市江南沙洲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08.00	履行完毕
9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23年4月15日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00.00	履行完毕
10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24年5月20日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00.00	履行完毕
11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24年4月9日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00.00	履行完毕
12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23年12月11日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00.00	履行完毕
13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23年4月15日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00.00	履行完毕
14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23年4月15日	溧阳市江南烘缸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采购烘筒	200.00	履行完毕

（三）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053420001493）	2020年8月3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8,000	2020-8-3至2026-8-2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2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SX053422000439）	2022年1月22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12,000	2022-1-22至2025-1-20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3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SX053425006506）	2025年4月17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9,000	2025-4-17至2028-4-16	保证	正在履行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2012810016270）	2022年1月28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1,000	2022-1-28至2023-1-27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2072810026267）	2022年7月28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	无	800	2022-7-28至2023-7-20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港闸支行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3011810038725）	2023 年 1 月 18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700	2023-1-18 至 2024-1-17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3011910038811）	2023 年 1 月 19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700	2023-1-19 至 2024-1-18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053423000692）	2023 年 2 月 17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500	2023-2-17 至 2024-2-14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4013110072980）	2024 年 1 月 31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1,500	2024-1-31 至 2025-1-19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4032710078729）	2024 年 3 月 27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2,000	2024-3-27 至 2025-3-19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4062710089104）	2024 年 6 月 27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1,500	2024-6-27 至 2025-6-19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4073010092493）	2024 年 7 月 30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500	2024-7-30 至 2025-7-15	保证、抵押	已履行完毕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5041710125441）	2025 年 4 月 17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1,000	2025-4-17 至 2026-4-16	保证、抵押	正在履行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025041710125452）	2025 年 4 月 18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无	500	2025-4-18 至 2026-4-17	保证、抵押	正在履行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基于《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053420001493）取得的银行借款已完成提前还款，对应的《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DY053420000119）履行完毕。

（四）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日期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日期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抵押担保合同》 (合同编号: DY053420000119)	2020 年 8 月 3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为抵押权人与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签订的金额为 8000 万元整, 编号为 JK053420000149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南通市崇川区兴港路 388 号	2020-8-3 至 2026-8-2	已履行完毕
2	《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DY053422000057)	2022 年 1 月 22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为抵押权人与江苏川岛洗涤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签订的金额为 12000 万元整, 编号为 SX053422000439 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约定的授信期限内为债务人办理授信业务所发生的全部债权提供抵押担保	南通市崇川区兴港路 388 号	2022-1-22 至 2025-1-20	已履行完毕

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公司基于《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JK053420001493) 取得的银行借款已完成提前还款, 对应的《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 DY053420000119) 履行完毕。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卢精华、黄雪莲、卢傲翔、吴超、于保才、王霞武、黄舟、代正严、周鹏鹏、西耳门、智美管理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报告期内,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 程序合规, 价格公允,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 2、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所控

	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卢精华、黄雪莲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均未生产、开发、销售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同时，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后续拓展的产品和业务将不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后续拓展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3、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与公司产生竞争，则本人承诺并承诺促成本人、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公司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 4、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之内的，则本人将及时告知公司，并协助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卢精华、黄雪莲、卢傲翔、吴超、于保才、王霞武、黄舟、代正严、周鹏鹏、西耳门、智美管理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非法干预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2、本人/本企业今后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资源。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卢精华、黄雪莲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若公司与员工就本次挂牌前发生的社会保险缴纳事宜发生劳动纠纷或争议，或者公司所在地的社会保险管理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因在本次挂牌前的经营活动中存在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未在规定时限内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及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第三方机构代缴社会保险等情形而须承担任何罚款、被要求补缴或遭受任何损失，承诺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且毋庸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2、公司将逐步提高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若公司与员工就本次挂牌前发生的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发生劳动纠纷或本次挂牌前的经营活动中存在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未在规定时限内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及为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未足额缴纳员工住房公积金、第三方机构代缴住房公积金等情形而须承担任何罚款、被要求补缴或遭受任何损失，承诺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且毋庸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卢精华、黄雪莲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公司无证建筑、瑕疵租赁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针对本公司无证建筑、瑕疵租赁情况，如果因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行使职权而致使公司未办理产权证书或未履行报建程序的房屋建筑物被依法责令拆除，或因租赁房屋存在瑕疵而无法继续承租/使用该等租赁房屋，导致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或被有关政府部门处以罚款等行政处罚，本人将无条件对公司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补偿，不会使公司遭受相关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卢精华、黄雪莲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将认真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转让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除遵守上述承诺外，本人在就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西耳门、智美管理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企业在挂牌前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企业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卢精华、黄雪莲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如果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致使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挂牌前的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承诺之“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名称	西耳门、智美管理
--------	----------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致使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公司、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挂牌前的股份在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承诺之“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名称	卢精华、黄雪莲、卢傲翔、吴超、于保才、王霞武、黄舟、代正严、周鹏鹏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申请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致使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承担相应责任。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其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

	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承诺之“承诺事项概况”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卢精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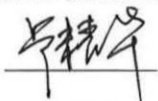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1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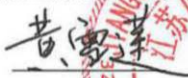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卢精华



黄雪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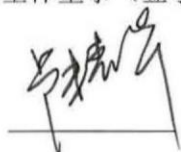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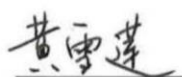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卢精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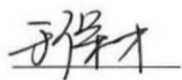
黄雪莲



卢傲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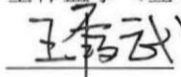


吴超



于保才

全体监事（签字）：



王霞武



黄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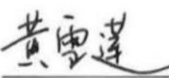


代正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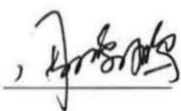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卢精华



黄雪莲



周鹏鹏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卢精华



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 月 21 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张明松

项目负责人（签字）： 陈亮
陈亮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u>王泽商</u> 王泽商	<u>冯晓威</u> 冯晓威	<u>王琦</u> 王琦
<u>王鹏</u> 王鹏	<u>马楚璇</u> 马楚璇	<u>孟晓萱</u> 孟晓萱



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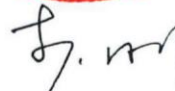
本人李刚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张国松代表本人签署公司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区域股权市场有关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推荐挂牌类、持续督导类、定向发行类、并购重组类)合同、相关申报文件、投标文件等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间：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同时，授权张国松作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在以上授权事项范围及授权期间内针对投标文件的签署进行转授权。

在授权期间内，本人承认上述签字的法律效力。

特此授权。



授权人(签字): 

2025年12月24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马宏利" (Ma Hongli).

马宏利

承办律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钱伟" (Qian Wei).

钱 伟

承办律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陈小芳" (Chen Xiaofang).

陈小芳

2026年 |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江苏川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由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高峰

签字注册会计师:  
肖强光 陈新敏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 1 月 27 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林勇



练婧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钱幽燕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6年 / 月 / 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